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Jiujiang Co., Ltd.*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的綜合年度業績 (「年度業績」)。本業績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董事會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此年度業績。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行網站 (www.jjccb.com) 發佈。

本行2023年年度報告將分別在上述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並按本行H股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本行H股股東。

承董事會命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時辛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
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時辛先生、肖璟先生及袁德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羅峰先生、史志山先生、周苗女士及劉一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宛秋女士、田力先生、張永宏先生及郭傑群先生。

*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目 錄

2	公司簡介
8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7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7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02	企業管治報告
146	董事會報告
158	監事會報告
167	重大事項
170	獨立核數師報告
178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80	合併財務狀況表
182	合併權益變動表
184	合併現金流量表
1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2	釋義

公司簡介

1. 基本資料

法定中文名稱	: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稱	:	Bank of Jiujia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	:	周時辛
公司秘書	:	黃偉超
授權代表	:	肖璟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簡稱	:	九江銀行
股份代號	:	06190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	9136040070552834XQ
金融許可證號	:	B0348H336040001
註冊資本	:	人民幣2,847,367,200元
註冊及辦公地址	:	中國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區長虹大道619號(郵編:332000)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聯絡方式:	:	電話: +86(792)7783000-1101 傳真: +86(792)8325019 電子郵箱: dshbgs6190@jjccb.com 公司網址: www.jjccb.com 客服電話: +86 95316
境內審計師	: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外審計師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	高偉紳律師行
H股證券登記及過戶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內資股股份託管機構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登載本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址	:	www.hkexnews.hk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公司簡介

2. 公司簡介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九江銀行」或「本行」）是經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分行批准，在九江市8家城市信用合作社基礎上於2000年11月註冊成立的區域性商業銀行。2008年10月正式更名為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7月10日，九江銀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股票代碼：06190）。

成立以來，九銀人憑藉著堅韌的信念、執著的追求和無私的奉獻，筚路藍縷、玉汝於成，實現了從幾家小門臉到擁有網點279家，資產總額突破人民幣5,000億元的品牌銀行。與此同時，本行不斷優化股東結構，先後引進興業銀行，北京汽車集團等戰略投資者，提升品牌形象。本行還先後獲得「全國先進基層黨組織」「全國五一勞動獎狀」等榮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九江銀行（含控股村鎮銀行）有5,429名全職員工，平均年齡29.97歲，本科及專科4,736人，佔比87.24%，研究生及以上685人，佔比12.62%。下轄總行、13家分行、265家支行，先後主發起設立修水九銀、中山小欖等20家村鎮銀行。作為城市商業銀行，九江銀行率先實現江西省內設區市全覆蓋。

3. 2023年年度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主要獲獎情況

2023年1月，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對國家區塊鏈創新應用試點項目支持單位進行表彰，本行榮獲「國家區塊鏈創新應用試點項目首批試點支持單位」稱號。

2023年1月，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發佈2022年度中債成員業務發展質量評價結果，本行榮獲「2022年度自營結算100強」稱號，連續五年獲此殊榮。

2023年1月，中國進出口銀行公佈2022年度境內人民幣金融債券承銷做市團優秀機構和個人表彰名單，本行榮獲2022年度人民幣金融債券承銷做市團「核心承銷商」及「優秀做市商」兩項機構獎項。

2023年1月，上海清算所公佈2022年度集中清算業務和發行登記託管結算業務高質量發展評價結果，本行榮獲「2022年度債券淨額自營清算優秀獎」，是銀行間市場摘得該機構類獎項的五家金融機構之一，是江西省唯一一家獲評該獎項的法人機構。

2023年2月，由華夏時報主辦的華夏機構投資者年會暨第十六屆金蟬獎頒獎典禮在北京舉行，本行榮獲「年度城商行獎」。

2023年2月，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2022年度銀行間市場評優結果，本行榮獲2022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核心交易商」及「X-Repo市場創新獎」。

2023年2月，中國人民銀行南昌中心支行、江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發佈《關於表揚2022年度江西省跨境人民幣業務優秀銀行的通知》，本行榮獲「綜合優勝獎」。

2023年3月，上海票據交易所發佈2022年度評優結果，本行榮獲「優秀綜合業務機構」及「優秀新一代票據業務系統上線機構」兩項榮譽，是省內唯一一家獲獎機構。

公司簡介

2023年5月，本行在萬聯網和上海大學現代物流研究中心共同舉辦的「中國動產與權利融資生態•優秀企業評選(供應鏈視角)」活動中獲評「優秀產業金融銀行」。

2023年5月，本行九江鄱陽湖數據中心完成國標A級第三方檢測工作，順利認定為國標A級和金融業信息系統機房動力系統認證A級。

2023年6月，由江西日報社、江西省農業農村廳、江西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江西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共同主辦的「義利天下•2022江西社會責任企業(企業家)」推選活動獲選名單正式揭曉。本行憑藉在支持實體經濟、鄉村振興、公益慈善等領域的突出貢獻，被評為「2022江西社會責任企業」。

2023年6月，本行通過海關徵收收入業務測試驗收，成為江西省首家獲準接入中國國際貿易「單一窗口」的城商行。

2023年6月，由普益標準主辦的2023年資產管理與財富管理行業發展論壇暨第三屆「金譽獎」頒獎典禮圓滿落幕，本行獲評「卓越投資回報銀行」、「卓越財富管理城市商業銀行」。

2023年8月，在中國村鎮銀行發展論壇組委會、《當代縣域經濟》雜誌等聯合舉辦的「2023年全國村鎮銀行綜合業務發展情況排名活動暨全國村鎮銀行品牌價值排行榜活動」中，井岡山九銀村鎮銀行榮獲「全國村鎮銀行客戶拓展與服務優秀獎」。

2023年8月，本行在金科創新社主辦的「2023鑫智獎•第四屆中小金融機構數智化轉型優秀案例評選」活動中，榮獲「2023鑫智獎•第四屆中小金融機構數智化轉型IT架構創新優秀案例獎」與「2023鑫智獎•第四屆中小金融機構數智化轉型先鋒企業獎」。

2023年9月，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在南昌舉行了江西省金融系統「學思踐悟二十大精神縱深推進統計數據治理」業務競賽決賽，本行榮獲「江西省金融系統統計業務競賽二等獎」。

公司簡介

2023年9月，在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舉辦的2023年江西省「十年徵信路奮進新征程」徵信宣傳展示會中，本行《基於中徵平台推動供應鏈融資助企紓困》案例榮獲「徵信服務優秀案例獎」。

2023年9月，在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江西省科技廳、江西省智慧金融技術創新戰略聯盟聯合舉辦的「金融支持科技創新案例評展活動」中，本行榮獲「2023年度江西省金融支持科技創新案例一等獎」。

2023年10月，由美國獨立機構MerComm, Inc.主辦的2023年第三十七屆國際年報大賽評選中，本行憑藉2022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設計方面的優異表現，榮獲「設計／平面：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榮譽獎。

2023年10月，國家稅務總局江西省稅務局、江西省公安廳、江西省人民檢察院、江西省高級人民法院、南昌海關、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國家外匯管理局江西省分局聯合發布了《關於表揚2022年打擊涉稅違法犯罪成績突出的集體和個人的通報》，本行獲評「2022年打擊涉稅違法犯罪成績突出集體」。

2023年11月，由中國證券報主辦的「2023銀行保險業財富管理論壇暨第四屆銀行業理財金牛獎、第三屆保險業投資金牛獎、第二屆信託業金牛獎頒獎典禮」在北京舉行，本行榮獲「理財銀行金牛獎」。

2023年11月，由財聯社主辦的「2023上海全球資產管理年會暨「金榛子」資管競爭力卓越案例發佈會」在上海舉行，本行榮獲「優秀銀行理財機構金榛子獎」，本行理財產品「鑫享混合類一年定開3號」榮獲「混合新銳金榛子獎」。

2023年12月，江西省人民政府印發《江西省人民政府關於表彰第三屆贛鄱慈善獎獲得者的決定》，授予本行第三屆贛鄱慈善獎，是江西省唯一獲此殊榮的城商行。

2024年1月，中國人民銀行清算總中心召開2023年度數字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運行會議，對平台建設運行作出突出貢獻的機構與個人進行表彰，本行獲評「2023年度優秀參與機構獎」。

公司簡介

2024年1月，本行收到了中國銀聯江西分公司關於對2023年度銀聯合作先進單位及優秀個人的表彰函，本行憑藉移動支付及信用卡業務的出色表現，榮獲「2023年度移動支付推廣獎」、「2023年度業務創新獎」及「2023年度助商惠民消費促進獎」多項榮譽。

2024年1月，在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主辦的「2023年度城市金融服務優秀案例評選」活動中，本行RFID複合型智慧保險櫃項目、遠程櫃台建設項目、風險管理工作台（風象台）分別榮獲「場景金融創新優秀案例獎」、「產品創新優秀案例獎」及「風險管理創新優秀案例獎」。

2024年1月，中國人民銀行公布「2022年度金融科技發展獎」獲獎名單，本行申報的《新一代全綫上化產業金融平臺》項目榮獲「2022年度金融科技發展獎三等獎」，是中部五省唯一獲此殊榮的城商行。

2024年2月，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暨中國外匯交易中心發佈《2023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成員業務高質量發展評價結果的公告》，本行榮獲「年度市場影響力機構」及「市場創新業務機構」兩項榮譽，本行自2018年起已連續6年獲得銀行間市場相關獎項。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以合併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經營業績					
利息淨收入	8,289.0	8,593.6	8,456.5	7,861.2	7,350.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72.2	841.7	692.8	624.0	342.3
營業收入	10,358.4	10,869.9	10,347.5	10,191.6	9,676.0
營業費用	(3,407.1)	(3,275.2)	(3,091.5)	(2,885.7)	(2,783.1)
資產減值損失	(6,105.7)	(5,601.5)	(5,264.9)	(5,178.5)	(4,619.3)
稅前利潤	855.1	2,001.5	1,998.4	2,137.6	2,282.5
年內淨利潤	745.4	1,680.4	1,784.8	1,709.5	1,881.2
歸屬於本行股東年內淨利潤	723.6	1,615.1	1,728.6	1,672.9	1,837.2
每股計（人民幣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¹⁾	11.65	11.89	11.50	10.79	10.27
基本每股盈利 ⁽²⁾	0.15	0.53	0.72	0.69	0.76
稀釋每股盈利 ⁽²⁾	0.15	0.53	0.72	0.69	0.76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³⁾	0.15	0.36	0.41	0.44	0.56
平均權益回報率 ⁽⁴⁾	1.28	4.52	6.48	6.58	7.69
淨利差 ⁽⁵⁾	1.72	1.93	1.92	2.22	2.24
淨利息收益率 ⁽⁶⁾	1.76	1.91	2.00	2.18	2.2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佔營業收入比	9.39	7.74	6.70	6.12	3.54
成本收入比 ⁽⁷⁾	31.56	28.91	28.57	27.28	27.75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8.64	7.93	8.28	9.02	8.97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11.07	10.61	11.08	9.02	8.97
資本充足率 ⁽⁸⁾	12.01	12.62	13.21	10.71	11.64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8.13	7.59	7.67	6.40	6.98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⁹⁾	2.09	1.82	1.41	1.55	1.71
撥備覆蓋率 ⁽¹⁰⁾	153.82	173.01	214.66	165.97	182.34
撥貸比 ⁽¹¹⁾	3.21	3.14	3.02	2.58	3.12
規模指標					
資產總額	503,849.2	479,703.5	461,503.0	415,794.1	363,351.6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93,410.2	271,535.2	242,938.4	205,658.2	173,368.6
負債總額	462,892.7	443,287.3	426,089.8	389,164.6	337,993.8
其中：客戶存款	370,733.0	377,340.0	344,851.1	313,804.7	255,263.1
股本	2,847.4	2,407.4	2,407.4	2,407.4	2,407.4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40,156.5	35,627.6	34,683.9	25,976.2	24,725.6
非控制性權益	800.0	788.6	729.3	653.3	632.2
權益總額	40,956.5	36,416.2	35,413.2	26,629.5	25,357.8
資本淨額 ⁽⁸⁾	44,579.4	42,594.0	42,530.5	31,323.3	32,756.9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其他財務指標(%)					
槓桿率 ⁽¹²⁾	7.12	6.53	6.75	5.70	6.34
流動性比率 ⁽¹³⁾	56.40	63.69	81.42	72.65	75.57
流動性覆蓋率 ⁽¹⁴⁾	448.64	267.97	426.31	327.77	292.92
存貸比	81.36	73.98	72.41	67.06	70.11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及 墊款比例 ⁽¹⁵⁾	0.99	0.64	0.88	1.04	1.01
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及 墊款比例 ⁽¹⁵⁾	4.55	4.24	4.82	5.84	6.26

附註：

- (1) 為年末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後的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除以年末普通股股本總數。
- (2) 指扣除年內已派發永續債股息的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與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本的比率。
- (3) 指年內淨利潤於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額平均餘額的比率。
- (4) 指扣除年內已派發永續債股息的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於年內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後的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的加權平均餘額的比率。
- (5)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付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計算。
- (6)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7) 按扣除稅金及附加後的營業費用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8) 按照原中國銀保監會2012年6月7日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進行計算。
- (9)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 (10) 按貸款減值損失準備(不含應計利息)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11) 按貸款減值損失準備(不含應計利息)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 (12) 按照監管口徑根據經審計的數據，以一級資本淨額除以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計算。
- (13) 根據監管口徑數據，按流動性資產除以流動性負債計算。
- (14) 根據監管口徑數據，按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計算。
- (15)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及墊款比例、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及墊款比例為按照監管口徑根據經審計的數據重新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過往經濟與政治

2023年是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的開局之年。面對異常複雜的國際環境和艱巨繁重的改革發展穩定任務，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團結帶領全國各族人民，頂住外部壓力、克服內部困難，付出艱辛努力，新冠疫情防控實現平穩轉段、取得重大決定性勝利，全年經濟社會發展主要目標任務圓滿完成，高質量發展紮實推進，社會大局保持穩定，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邁出堅實步伐。2023年國內生產總值超過人民幣126萬億元，增長5.2%，明顯快於去年3%的經濟增速，經濟總體回升向好。

2023年，江西全省上下認真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穩經濟增長工作要求，有效應對各種風險和挑戰，有力推動經濟發展量質雙升、改革開放走深走實、生態優勢鞏固提升、人民生活全面改善，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江西邁出了堅實步伐。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2023年江西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32,200.1億元，同比增長4.1%。

2023年，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堅決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加快服務構建新發展格局，支持推動高質量發展，推動經濟運行整體回升向好，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底線。一是銀行保險主要業務保持穩步增長；二是持續加大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支持力度；三是積極支持科技創新和綠色發展；四是支持改善民生力度不斷加大；五是主要風險監管指標處於合理區間；六是風險抵禦能力整體充足。

2023年，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外匯管理局認真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精準有力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有效防控金融風險，持續深化金融改革，切實改進金融服務，全面加強黨的建設，各方面工作取得新成績。一是貨幣信貸和融資總量保持合理增長，二是高質量發展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得到有效支持，三是外匯市場基本穩定，四是重點領域金融風險得到有序處置，五是金融改革開放深入推進，六是國際金融合作持續深化，七是金融服務與管理質效不斷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經營總體情況

2023年，本集團緊扣「夯實客戶基礎，提升營收利潤，深化結構調整，為推動九銀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共同奮鬥」發展主題，堅定踐行「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城鄉居民」市場定位，整體經營管理穩中有進，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03.58億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7.45億元。

3. 利潤表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8.55億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7.45億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利息收入	19,573.8	19,947.7
利息支出	(11,284.8)	(11,354.1)
利息淨收入	8,289.0	8,593.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05.2	975.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3.0)	(133.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72.2	841.7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910.1	1,049.3
其他營業收入	187.1	385.3
營業收入	10,358.4	10,869.9
營業費用	(3,407.1)	(3,275.2)
資產減值損失	(6,105.7)	(5,601.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5	8.3
稅前利潤	855.1	2,001.5
所得稅費用	(109.7)	(321.1)
年內淨利潤	745.4	1,680.4
年內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723.6	1,615.1
非控制性權益	21.8	65.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 利息淨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82.89億元，佔營業收入的8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利息收入及支出、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及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如下表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¹⁾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¹⁾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86,513.4	13,960.9	4.87	264,571.6	13,965.9	5.28
金融投資 ⁽²⁾	132,888.7	4,778.9	3.60	130,288.2	5,111.1	3.9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866.7	358.1	1.80	22,648.7	388.7	1.7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³⁾	28,703.0	432.3	1.51	30,025.8	452.3	1.5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⁴⁾	3,423.8	43.6	1.27	2,683.4	29.7	1.11
生息資產總額	471,395.6	19,573.8	4.15	450,217.7	19,947.7	4.43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362,867.3	9,162.8	2.53	356,717.5	9,395.4	2.6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⁵⁾	31,238.4	608.9	1.95	31,997.8	471.0	1.4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3,592.1	369.7	1.57	17,604.7	257.9	1.46
已發行債務證券 ⁽⁶⁾	25,709.3	665.1	2.59	28,879.3	826.5	2.86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101.2	466.1	2.32	18,864.6	386.0	2.05
租賃負債	316.8	12.2	3.85	346.9	17.3	4.99
付息負債總額	463,825.1	11,284.8	2.43	454,410.8	11,354.1	2.50
利息淨收入		8,289.0			8,593.6	
淨利差(%)⁽⁷⁾		1.72			1.93	
淨利息收益率(%)⁽⁸⁾		1.76			1.91	

附註：

(1) 按利息收入／支出除以平均餘額計算。

(2) 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
- (4)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
- (5) 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 (6) 包括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及可轉讓同業存單。
- (7)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之差額計算。
- (8)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動的情況。規模變化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利率變動衡量。規模和利率變動的共同影響被計入利率變動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比2022年變動		
	增／(減)原因		
	規模 ⁽¹⁾	利率 ⁽²⁾	淨增／減 ⁽³⁾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169.7	(1,174.7)	(5.0)
金融投資	93.0	(425.2)	(33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6.5)	15.9	(30.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⁴⁾	(20.0)	0.0	(20.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⁵⁾	8.4	5.5	13.9
利息收入變化	1,204.6	(1,578.5)	(373.9)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130.3	(362.9)	(23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⁶⁾	(12.0)	149.9	13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85.8	26.0	111.8
已發行債務證券 ⁽⁷⁾	(92.0)	(69.4)	(161.4)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8	54.3	80.1
租賃負債	(1.5)	(3.6)	(5.1)
利息支出變化	136.4	(205.7)	(69.3)
利息淨收入變化	1,068.2	(1,372.8)	(304.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註：

- (1)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餘額扣除上個期間平均餘額乘以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 (2)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收益率／付息率扣除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付息率乘以本報告期平均餘額。
- (3) 代表本報告期利息收入／支出扣除上個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 (4)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
- (5)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
- (6) 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 (7) 包括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及可轉讓同業存單。

3.2 利息收入

2023年，本集團持續貫徹落實國家關於減費讓利各項決策部署，積極推出惠企利民措施，進一步減輕實體經濟經營成本和金融消費者負擔，着力提升金融服務質效。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195.74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74億元，降幅1.9%。利息收入的減少主要是由於生息資產平均資產收益率下降，惟部分被平均餘額的增長抵銷。報告期內生息資產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隨著業務發展，本集團貸款規模增長；平均資產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隨著利率市場化的推進，宏觀市場利率水平下行，且本集團積極落實國家關於減費讓利的各項政策，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業務收益率下降。

3.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9.61億元，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及墊款	166,026.6	8,559.0	5.16	153,947.7	8,378.6	5.44
零售貸款及墊款	93,796.8	4,847.8	5.17	90,017.8	5,081.7	5.65
票據貼現	26,690.0	554.1	2.08	20,606.1	505.6	2.45
總計	286,513.4	13,960.9	4.87	264,571.6	13,965.9	5.2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2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金融投資利息收入為人民幣47.7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32億元，降幅6.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實施穩健的金融投資策略，適當增加政府債券等低風險投資，金融投資利息收益率有所下降，利息收入相應減少。

3.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58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31億元，降幅7.9%，主要是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餘額減少，惟部分被平均資產收益率的上升抵銷。

3.2.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4.32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20億元，降幅4.4%，主要是本集團存放央行備付金平均餘額減少所致。

3.2.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0.4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4億元，增幅46.8%，主要是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收益率上升及平均餘額增加所致。

3.3 利息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12.8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69億元，降幅0.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1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91.63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33億元，降幅2.5%，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平均付息率下降，惟部分被客戶存款的平均餘額增長抵消。客戶存款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結合同業市場情況，對存款掛牌利率及存款產品利率進行了下調；客戶存款平均餘額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精耕客群帶來存款業務規模的整體增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客戶存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付息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115,556.1	1,923.0	1.66	117,625.4	2,006.9	1.71
定期	52,554.7	1,629.0	3.10	49,629.7	1,584.5	3.19
保證金存款	33,410.3	544.3	1.63	43,090.0	894.6	2.08
小計	201,521.1	4,096.3	2.03	210,345.1	4,486.0	2.13
個人存款						
活期	25,039.7	93.8	0.37	22,799.7	152.7	0.67
定期	134,131.7	4,909.6	3.66	121,199.6	4,693.6	3.87
小計	159,171.4	5,003.4	3.14	143,999.3	4,846.3	3.37
轉股協議存款	2,000.0	63.0	3.15	2,000.0	63.0	3.15
其他	174.8	0.1	0.06	373.1	0.1	0.03
客戶存款總額	362,867.3	9,162.8	2.53	356,717.5	9,395.4	2.6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支出為人民幣6.0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38億元，增幅29.3%，主要是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平均付息率上升。

3.3.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3.7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12億元，增幅43.4%，主要是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平均付息率上升及平均餘額增加所致。

3.3.4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為人民幣6.6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61億元，降幅19.5%，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對發行的二級資本債券行使贖回選擇權。

3.3.5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4.6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80億元，增幅20.8%，主要是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平均付息率上升及平均餘額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非利息收入

3.4.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9.7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31億元，增幅15.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強了中間業務淨收入方面的管理。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結算及清算服務手續費	296.6	221.1	75.5	34.1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手續費	271.7	255.9	15.8	6.2
理財手續費	237.4	237.2	0.2	0.1
代理服務手續費	204.0	178.0	26.0	14.6
銀行卡手續費	86.4	71.6	14.8	20.7
交易及諮詢業務手續費	9.1	11.3	(2.2)	(19.5)
小計	1,105.2	975.1	130.1	13.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交易業務手續費	(76.3)	(63.5)	(12.8)	20.2
結算手續費	(50.6)	(41.1)	(9.5)	23.1
其他	(6.1)	(28.8)	22.7	(78.8)
小計	(133.0)	(133.4)	0.4	(0.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72.2	841.7	130.5	15.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結算及清算服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9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76億元，增幅34.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信用證開證手續費收入增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7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6億元，增幅6.2%，主要是本集團商業匯票承兌業務收入增長所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理財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37億元，與去年基本持平。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代理服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0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26億元，增幅14.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代理證券及代銷理財業務收入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2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人民幣9.10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39億元，降幅13.3%，主要是由於本年信託等非標準化投資規模減少，導致相應的投資收益減少。

3.5 營業費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費用為人民幣34.0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32億元，增幅4.0%，與本集團業務規模的整體增長相符。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營業費用各組成部分的金額、變動金額及變動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職工薪酬費用	1,925.5	1,819.0	106.5	5.9
一般及行政費用	796.4	809.8	(13.4)	(1.7)
折舊及攤銷	439.2	422.9	16.3	3.9
稅金及附加	138.1	132.7	5.4	4.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9	90.8	17.1	18.8
營業費用總額	3,407.1	3,275.2	131.9	4.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職工薪酬費用為人民幣19.2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07億元，增幅5.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僱員人數隨業務的持續擴張而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工資、獎金及津貼	1,508.2	1,467.4	40.8	2.8
社會保險費及補充保險費	204.5	157.5	47.0	29.8
職工福利	86.6	87.5	(0.9)	(1.0)
住房公積金	84.7	75.4	9.3	12.3
職工教育費用及工會經費	41.5	31.2	10.3	33.0
職工薪酬費用總額	1,925.5	1,819.0	106.5	5.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7.96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13億元，降幅1.7%，與本集團業務發展和管理情況相適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4.3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6億元，增幅3.9%，主要隨著本集團無形資產、物業及設備的變化而變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稅金及附加為人民幣1.38億元，與去年基本持平。

3.6 資產減值損失

2023年，本集團出於審慎性原則，增加了資產減值準備的計提。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61.06億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減值損失各組成部分的金額、變動金額及變動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4,814.9	4,462.0	352.9	7.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299.0	733.5	565.5	77.1
其他 ⁽¹⁾	(11.4)	395.5	(406.9)	(102.9)
資產減值損失總額	6,105.7	5,601.5	504.2	9.0

附註：

- (1) 包括拆出資金、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抵債資產和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7 所得稅費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為人民幣1.10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1億元，降幅65.8%，主要是本集團投資國債及地方政府債的利息收入及基金分紅免徵企業所得稅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所得稅費用各組成部分的金額、變動金額及變動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當期所得稅	375.1	1,224.2	(849.1)	(69.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21.8)	42.8	(464.6)	(1,085.5)
遞延所得稅	156.4	(945.9)	1,102.3	(116.5)
所得稅費用總額	109.7	321.1	(211.4)	(65.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財務狀況主要項目分析

4.1 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038.4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41.46億元，增幅5.0%，主要是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及(i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總資產的各組成部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	59.9	279,165.3	58.2
客戶貸款及墊款應計利息	1,466.1	0.3	1,131.6	0.2
減：減值損失準備	(9,680.2)	(1.9)	(8,761.7)	(1.8)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93,410.2	58.3	271,535.2	56.6
金融投資淨額	145,948.9	29.0	149,026.2	31.1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302.5	6.6	33,148.4	6.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23.9	0.4	2,232.3	0.5
拆出資金	70.9	–	417.9	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346.2	2.8	8,974.5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2.0	–	134.3	–
其他資產 ⁽¹⁾	14,404.6	2.9	14,234.7	2.9
總資產	503,849.2	100.0	479,703.5	100.0

附註：

(1) 包括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1.1 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3,016.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24.59億元，增幅8.0%。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公司貸款規模平穩增長；及(ii)本集團持續努力發展零售貸款業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及墊款	182,283.2	60.4	162,427.3	58.2
零售貸款及墊款	97,719.9	32.4	95,631.7	34.3
票據貼現	21,621.2	7.2	21,106.3	7.5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	100.0	279,165.3	100.0

(1) 公司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822.8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98.56億元，增幅12.2%，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積極擴大公司信貸投放規模，支持實體經濟。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貸款及墊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流動資金貸款	101,372.9	55.5	95,868.6	59.0
固定資產貸款	55,688.0	30.6	45,648.5	28.1
貿易融資貸款	20,024.9	11.0	17,754.2	10.9
其他	5,197.4	2.9	3,156.0	2.0
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	182,283.2	100.0	162,427.3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公司銀行客戶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及墊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大型企業 ⁽¹⁾	21,226.2	11.6	18,031.3	11.1
中型企業 ⁽¹⁾	50,121.4	27.5	43,884.9	27.0
小型企業 ⁽¹⁾	87,467.6	48.0	75,762.1	46.6
微型企業 ⁽¹⁾	21,421.9	11.8	22,083.2	13.6
其他 ⁽²⁾	2,046.1	1.1	2,665.8	1.7
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	182,283.2	100.0	162,427.3	100.0

附註：

(1) 按照《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的分類標準進行劃分。

(2) 主要包括中國的事業單位。

(2) 零售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977.2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0.88億元，增幅2.2%。本集團零售貸款及墊款的持續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穩步發展個人經營類貸款及個人消費貸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零售貸款及墊款的明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住房按揭貸款	32,751.4	33.5	34,918.0	36.5
個人經營類貸款	37,829.8	38.7	35,744.4	37.4
個人消費貸款	21,283.3	21.8	18,311.7	19.1
信用卡	5,855.4	6.0	6,657.6	7.0
零售貸款及墊款總額	97,719.9	100.0	95,631.7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票據貼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票據貼現為人民幣216.2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15億元，增幅2.4%，主要是由於票據貼現資本消耗少、客戶融資成本低，因此本集團加大了票據貼現業務的開展力度。

4.1.2 金融投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506.27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28.49億元，降幅1.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有的非標準化投資減少。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投資意圖劃分的金融投資的組成部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27,956.6	18.6	21,129.5	1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41,226.6	27.4	47,019.7	30.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81,443.5	54.0	85,326.8	55.6
金融投資總額	150,626.7	100.0	153,476.0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金融投資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債務證券				
政府發行的債務證券	62,509.7	41.5	61,851.1	40.2
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務證券	28,701.4	19.1	24,833.5	16.2
一般企業發行的債務證券	15,121.7	10.0	14,726.5	9.6
商業銀行發行的債務證券	3,424.8	2.3	9,015.9	5.9
小計	109,757.6	72.9	110,427.0	71.9
非標準化投資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19,091.4	12.7	23,929.4	15.6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投資	3,695.0	2.5	4,409.7	2.9
小計	22,786.4	15.2	28,339.1	18.5
其他金融投資				
基金投資	13,604.0	9.0	11,037.4	7.2
股權投資	1,570.7	1.0	1,040.3	0.7
小計	15,174.7	10.0	12,077.7	7.9
應計利息	2,908.0	1.9	2,632.2	1.7
金融投資總額	150,626.7	100.0	153,476.0	100.0
減：減值損失準備	(4,677.8)		(4,449.8)	
金融投資淨額	145,948.9		149,026.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1.3 本集團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

本集團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主要包括：(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i)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iii)拆出資金；及(iv)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總額為人民幣333.03億元，與上年末基本持平。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2.24億元，與上年末基本持平。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拆出資金總額為人民幣0.71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3.47億元，降幅83.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資金情況及市場流動性變動調整流動資金管理措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43.4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3.72億元，增幅59.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因流動資金管理措施增加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2 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628.9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96.05億元，增幅4.4%。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各組成部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106.6	6.1	12,841.0	2.9
客戶存款	370,733.0	80.1	377,340.0	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088.7	2.8	12,111.0	2.7
拆入資金	4,592.1	1.0	6,145.2	1.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970.3	1.1	1,700.2	0.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7,182.7	8.0	28,799.7	6.5
其他負債 ⁽¹⁾	4,219.3	0.9	4,350.2	1.0
負債總額	462,892.7	100.0	443,287.3	100.0

附註：

(1) 包括應付所得稅、租賃負債、撥備、應付工資、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外部單位款項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2.1 客戶存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707.33億元，其中定期存款佔比52.5%、活期存款佔比35.1%。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客戶存款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戶	103,392.6	27.9	120,221.9	31.9
個人客戶	26,711.8	7.2	26,658.1	7.0
小計	130,104.4	35.1	146,880.0	38.9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戶	56,847.0	15.3	51,741.6	13.7
個人客戶	137,877.8	37.2	127,081.0	33.7
小計	194,724.8	52.5	178,822.6	47.4
保證金存款	33,335.8	9.0	39,893.6	10.6
轉股協議存款	2,000.0	0.5	2,000.0	0.5
其他存款 ⁽¹⁾	107.5	0.1	470.2	0.1
應計利息	10,460.5	2.8	9,273.6	2.5
客戶存款總額	370,733.0	100.0	377,340.0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解匯款及臨時存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餘額為人民幣130.8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78億元，增幅8.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策略性調整同業負債結構組合，適當增加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2.3 向中央銀行借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281.0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52.66億元，增幅118.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加了中期借貸便利，用以支持實體經濟發展。

4.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人民幣49.7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2.70億元，增幅192.3%，主要是本集團因流動性資金管理措施而調整賣出回購債券和票據所致。

4.2.5 已發行債務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為人民幣371.8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83.83億元，增幅29.1%，主要是本集團加強同業負債主動管理，增加可轉讓同業存單的發行規模所致。

4.3 權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409.5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5.40億元，增幅12.5%；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為人民幣401.5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5.29億元，增幅12.7%。本集團權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持續盈利；(ii)本行2023年下半年向特定投資者增發內資股及H股股份，股本及股本溢價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權益的各組成部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股本	2,847.4	7.0	2,407.4	6.6
其他權益工具	6,997.8	17.1	6,997.8	19.2
股本溢價	11,639.1	28.4	8,152.3	22.4
盈餘公積	4,615.0	11.3	4,460.9	12.2
一般準備	5,525.6	13.5	5,313.2	14.6
投資重估儲備	516.9	1.3	61.7	0.2
未分配利潤	8,014.7	19.4	8,234.3	22.6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40,156.5	98.0	35,627.6	97.8
非控制性權益	800.0	2.0	788.6	2.2
權益總額	40,956.5	100.0	36,416.2	100.0

5.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金額。

	截至2023年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信貸承諾		
承兌匯票	55,432.5	50,473.0
信用證	19,857.3	18,207.4
擔保及保函	16,109.0	16,401.7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2,956.1	23,093.1
總計	104,354.9	108,175.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表外承諾為人民幣1,043.5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38.20億元，降幅3.5%，主要是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減少所致。有關資產負債表外承諾詳見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或有負債及承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貸款質量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3,016.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24.59億元，增幅8.0%。

6.1 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載列於日期，本集團按五級貸款分類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正常	284,200.0	94.22	262,127.4	93.89
關注	11,120.2	3.69	11,967.3	4.29
次級	1,343.5	0.45	1,941.1	0.70
可疑	1,372.0	0.45	912.6	0.33
損失	3,588.6	1.19	2,216.9	0.7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	100.00	279,165.3	100.00
不良貸款率(%)(1)		2.09		1.82

附註：

(1)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根據五級貸款分類體系，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及損失類。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正常類及關注類貸款總額人民幣2,953.20億元，佔比97.91%；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3.04億元，不良貸款率2.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2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及墊款						
流動資金貸款	101,372.9	33.6	3,676.4	95,868.6	34.3	3,117.1
固定資產貸款	55,688.0	18.5	617.5	45,648.5	16.4	296.2
貿易融資貸款	20,024.9	6.6	150.5	17,754.2	6.4	0.4
其他 ⁽¹⁾	5,197.4	1.7	59.3	3,156.0	1.1	150.7
小計	182,283.2	60.4	4,503.7	162,427.3	58.2	3,564.4
零售貸款及墊款						
住房按揭貸款	32,751.4	10.9	288.0	34,918.0	12.5	277.7
個人經營類貸款	37,829.8	12.5	951.9	35,744.4	12.8	795.3
個人消費貸款	21,283.3	7.1	390.3	18,311.7	6.6	306.1
信用卡	5,855.4	1.9	170.2	6,657.6	2.4	127.1
小計	97,719.9	32.4	1,800.4	95,631.7	34.3	1,506.2
票據貼現	21,621.2	7.2	-	21,106.3	7.5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	100.0	6,304.1	279,165.3	100.0	5,070.6

附註：

(1) 其他類主要包括對公貸款中的承兌匯票墊款、信用證墊款、第三方貸款及併購貸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的餘額為人民幣1,822.83億元，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的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5.04億元；本集團零售貸款及墊款的餘額為人民幣977.20億元，本集團零售貸款及墊款的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8.00億元。

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不良率的增加主要是由於部分客戶還款能力減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製造業	43,638.0	14.5	761.7	32,740.7	11.7	173.1
批發和零售業	28,040.7	9.3	649.7	24,668.7	8.8	672.9
房地產業	24,427.8	8.1	1,459.3	25,784.2	9.2	500.5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3,842.4	7.9	776.3	18,525.3	6.6	758.9
建築業	21,068.4	7.0	159.2	21,016.7	7.5	243.7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099.0	4.0	1.5	12,027.4	4.3	1.5
教育	6,107.9	2.0	10.9	5,116.4	1.8	2.9
農、林、牧、漁業	5,419.2	1.8	210.0	4,943.6	1.8	41.5
衛生和社會工作	4,174.6	1.4	1.4	4,474.4	1.6	8.9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3,049.5	1.0	180.2	2,275.6	0.9	185.9
採礦業	2,768.6	0.9	2.8	2,173.7	0.8	3.6
住宿和餐飲業	2,106.8	0.7	199.3	1,623.7	0.6	184.5
金融業	1,622.8	0.5	-	2,954.2	1.1	3.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944.0	0.3	9.8	1,909.3	0.7	688.6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929.4	0.3	-	946.2	0.3	3.3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767.2	0.3	10.0	538.4	0.2	7.4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667.4	0.2	71.6	422.2	0.2	69.6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609.5	0.2	-	247.3	0.1	13.9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	-	-	39.3	-	-
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	182,283.2	60.4	4,503.7	162,427.3	58.2	3,564.4
零售貸款及墊款總額	97,719.9	32.4	1,800.4	95,631.7	34.3	1,506.2
票據貼現	21,621.2	7.2	-	21,106.3	7.5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	100.0	6,304.1	279,165.3	100.0	5,070.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和墊款中佔比前三大行業分別為：製造業、批發和零售業、房地產業；不良貸款餘額較高的前三大行業分別為：房地產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製造業。

6.4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抵押貸款	98,967.2	32.8	3,449.5	102,803.0	36.8	2,671.4
保證貸款	98,183.5	32.6	1,171.7	77,518.0	27.8	619.5
質押貸款	55,506.6	18.4	785.7	54,083.5	19.4	1,030.1
信用貸款	48,967.0	16.2	897.2	44,760.8	16.0	749.6
總計	301,624.3	100.0	6,304.1	279,165.3	100.0	5,070.6

附註：

(1) 按各擔保方式中的不良貸款除以該類貸款總額計算。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擔保方式主要以抵押和保證為主，分別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32.8%和32.6%。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保證、信用貸款的不良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34.49億元、人民幣11.72億元、人民幣8.97億元，主要是由於部分客戶的還款能力減弱；質押貸款的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86億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對該類不良貸款的處置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5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於載列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江西省	250,428.6	83.0	5,400.9	231,408.7	82.9	3,799.0
其中：九江市	95,669.3	31.7	1,913.7	87,429.6	31.3	1,801.1
廣東省	24,869.0	8.3	533.3	23,210.6	8.3	605.3
安徽省	16,115.4	5.3	172.6	15,318.2	5.5	465.2
其他 ⁽¹⁾	10,211.3	3.4	197.3	9,227.8	3.3	201.1
總計	301,624.3	100.0	6,304.1	279,165.3	100.0	5,070.6

附註：

(1) 主要包括北京市、山東省、江蘇省等本集團控股村鎮銀行所在省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放在江西省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504.2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90.20億元，增幅8.2%，佔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83.0%。其中，本集團投放在九江市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956.6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82.40億元，增幅9.4%。

6.6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集團資本淨額的1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最大單一借款人提供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9.83億元，佔本集團貸款總額的0.99%，佔本集團資本淨額的6.69%；向十大單一借款人提供的貸款餘額約人民幣136.82億元，佔本集團貸款總額的4.55%，佔本集團資本淨額的30.69%，均符合監管要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向十大單一借款人（不包括集團借款人）提供的貸款餘額。

行業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貸款餘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資本淨額 百分比	
借款人A	製造業	2,983.0	0.99	6.69
借款人B	衛生和社會工作	1,500.0	0.50	3.36
借款人C	房地產業	1,440.0	0.48	3.23
借款人D	製造業	1,403.3	0.47	3.15
借款人E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395.1	0.46	3.13
借款人F	房地產業	1,077.1	0.36	2.42
借款人G	房地產業	1,012.5	0.34	2.27
借款人H	建築業	980.0	0.32	2.20
借款人I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60.0	0.32	2.15
借款人J	房地產業	930.7	0.31	2.09
總計		13,681.7	4.55	30.69

6.7 大額風險暴露管理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等相關監管規定，有序開展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各項工作，進一步健全大額風險暴露管理體系，定期向監管機構報告大額風險暴露指標及相關管理工作情況，加強大額風險暴露限額管理，不斷提升大額風險暴露管理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8 貸款逾期情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期限劃分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未逾期貸款	295,249.6	97.9	273,873.8	98.1
已逾期貸款 ⁽¹⁾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1,156.9	0.4	1,477.3	0.5
3個月至1年(含1年)	2,793.7	0.9	2,331.7	0.9
1年至3年(含3年)	2,031.6	0.7	1,234.5	0.4
3年以上	392.5	0.1	248.0	0.1
小計	6,374.7	2.1	5,291.5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	100.0	279,165.3	100.0

附註：

(1) 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貸款本金總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逾期貸款總額為人民幣63.75億元，逾期貸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為2.1%。逾期貸款增加主要是由於受市場經營環境變化、經濟增長放緩及中小企業經營困難等因素影響，本集團逾期貸款面臨上升壓力。

6.9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當金融工具在報告期末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此外，本集團定期審閱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的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包括損失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等參數估計，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因素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百分比除外)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8,761.7	7,531.4
本年計提	4,814.9	4,462.0
本年核銷及轉出	(4,146.4)	(3,385.1)
本年收回已核銷	250.0	153.4
年末餘額	9,680.2	8,761.7

2023年，本集團出於審慎性原則，增加了資產減值準備的計提。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96.80億元。

7. 分部報告

7.1 按地理區域劃分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各地理區域的營業收入及其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江西省	9,370.9	90.5	9,761.1	89.8
廣東省	463.1	4.5	490.3	4.5
安徽省	349.6	3.4	428.2	3.9
其他地區 ⁽¹⁾	174.8	1.6	190.3	1.8
營業收入總額	10,358.4	100.0	10,869.9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北京市、山東省、江蘇省等本集團控股村鎮銀行所在省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 按業務分部劃分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及其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5,874.0	56.7	5,049.7	46.5
零售銀行業務	2,687.5	25.9	3,113.2	28.6
金融市場業務	2,044.4	19.7	2,626.2	24.2
未分配 ⁽¹⁾	(247.5)	(2.3)	80.8	0.7
營業收入總額	10,358.4	100.0	10,869.9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某個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支出。

8. 資本充足率及槓桿率分析

8.1 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資本管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為12.01%、11.07%及8.64%，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減少0.61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以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較上年末增加0.46個百分點、0.71個百分點，滿足《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要求。

資本充足率的變化主要是本集團定向增發股份以補充核心一級資本，同時資產規模擴大帶來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百分比除外)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33,505.5	28,935.4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1,437.8)	(2,152.6)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2,067.7	26,782.8
其他一級資本	9,044.1	9,038.6
一級資本淨額	41,111.8	35,821.4
二級資本	3,467.6	6,772.6
資本淨額	44,579.4	42,594.0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71,264.0	337,617.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64	7.93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07	10.61
資本充足率(%)	12.01	12.62

8.2 槓桿率

按照《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的規定，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計算的槓桿率為7.12%，符合監管要求。

項目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百分比除外)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41,111.8	35,821.4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577,189.4	548,749.6
槓桿率	7.12%	6.53%

9. 業務運作

9.1 企業金融業務

本行持續貫徹落實宏觀政策精神，充分發揮金融活水作用，加大重點領域貸款投放，遵循「客戶第一」的經營理念，不斷提升金融服務質效。

強化擔當，堅持服務實體經濟不鬆懈。堅持黨建引領，多渠道加大小微企業、製造業信貸投放力度，一是製造業貸款增長顯著。截至2023年末，本集團製造業貸款金額人民幣436.3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08.97億元，增幅33.28%。二是對公兩增貸款穩步增長。截至2023年末，本行對公兩增貸款餘額人民幣272.5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8.60億元，增幅27.39%；對公兩增貸款戶數6,456戶，較上年末增長1,220戶。

深耕客戶，持續築牢對公客戶基礎。截至2023年末，本行對公存款客戶、對公授信客戶分別為9.55萬戶、1.03萬戶，較上年末分別增加1.54萬戶、1,709戶，增幅分別為19.28%、19.89%。一是推動對公客群分層運營，搭建戰略客戶的聯動營銷和服務機制，制定策略輸出精準營銷名單，分層開展客戶營銷；二是創新金融產品，上線政採貸2.0版，支持300萬元以內業務線上化、標準化審批，應收賬款可實現在線質押登記，全流程最快當日可全部完成，2023年全年落地4.8億元，服務客戶200餘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銀行業務

本行以節資本為轉型戰略，運用投行工具提質降本增效，夯實輕資產業務發展基礎。

立足江西本地直融市場，拓寬企業融資渠道，助力優化融資結構。2023年本行主承銷債務融資工具25隻，發行金額163.7億元，承銷只數江西省排名第四，牽頭主承銷項目比例穩步提升，服務省內發債客戶數量同比增加，客戶基礎更加牢固。

穩步推進政府專項債顧問服務，探索專項債鏈式營銷，嘗試綜合金融服務試點。本行自2022年啟動地方政府專項債顧問服務以來，專業能力獲客戶認可，市場份額穩步提升，在江西省內7個地市先後開拓專項債顧問業務，探索和推動專項債鏈式營銷工作，嘗試綜合金融服務試點。

突破債券獨主資格，專業能力獲得認可，提升九銀品牌影響力。2023年11月，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正式批覆本行可獨立開展主承銷業務，獲批成為一般主承銷商，突破了原有B類主承銷商資質限制，業務開展範圍邁出江西，輻射廣州、合肥地區。

強化政銀企合作，承辦高質量全省會議，助力江西直融市場高質量發展。2023年本行成功承辦「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2023年江西省債務融資工具專項培訓」和「江西省政府融資平台資產盤活暨直融創新品種培訓會議」，助力企業加深對債券投融資政策的理解，促進江西直融市場高質量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2 零售銀行業務

強化資源配置，堅守服務實體經濟本源。加強黨建引領，積極探索轉型之路，把金融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根本宗旨。一是優化產品服務，推出整圈授信業務和細分客群方案，對地區民營和小微企業進行分層分類授信管理，實現同行業、同類型、同層級的客戶批量准入，提升客戶服務效能。二是堅持服務實體經濟不動搖，聚焦小微業務轉型，模式升級提高「精準度」、聚焦普惠民生服務，減費讓利共贏「有溫度」、聚焦線上化進程，數字經營「顯力度」。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餘額人民幣977.20億元。

夯實存款基石，打造全方位客群服務矩陣。堅持存款立行，以高質量、高效率、高覆蓋面的金融服務不斷提升客群運營的深度和廣度。一是存款規模穩步增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人存款規模人民幣1,645.90億元，增幅7.06%。二是客群運營質效提升。基於客戶「衣食住行」等生活場景，提供差異化客戶權益，提升客戶黏性及活躍度；開展「城市新市民，九銀歡迎您」的主題活動，從融資、投資、養老、消費等全方面助力新市民扎根新城市，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零售客戶數536.61萬人，增幅9.86%；全年累計服務新市民客戶數15.65萬名，增幅39.36%。

加快渠道建設，開啟政銀合作新模式。以客戶為中心，圍繞生活場景滿足客戶多樣需求，切實踐行金融機構社會責任。一是提升線上渠道服務功能，通過埋點等技術應用實現對流量的分析，以定制化、場景化、互動化的方式更主動地服務客戶。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行手機銀行用戶數達301.58萬人，成為零售銀行業務重要的客戶服務陣地。二是打造「十五分鐘」政務服務圈，充分發揮營業網點的渠道優勢和敏捷響應的科技優勢，利用與政務渠道開放平台系統對接、優勢互補的創新模式，覆蓋社會保障、教育服務、醫療信息、養老服務等政務需求，為客戶提供高效便捷的「政務+金融」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信用卡業務

本行堅守服務城鄉居民市場定位，響應二十大號召，「著力擴大內需，增強消費對經濟發展的基礎性作用」，扎實服務實體經濟和居民美好生活。截至報告期末，信用卡累計發卡115.06萬張，信用卡業務整體經營穩定。

踐行金融為民，服務美好生活。本行信用卡圍繞「理想生活無限美好」的品牌理念，重點打造「美食、旅遊」等與人民群眾日常生活密切相關的消費場景，激活居民消費動能，力爭與時代齊頭並進、與消費者同頻共振，為實體經濟輸送金融活水，實現全年消費金額和消費筆數的雙增長。

創新特色產品，提升專業能力。本行搭建了以客戶為中心的信用卡全客群產品矩陣，制定了差異化的營銷策略，推動客戶用卡全生命週期的經營服務，不斷提升客戶黏性及滿意度；圍繞汽車生態圈，本行為車主客群訂制了「好車卡」和「貨車ETC」等新產品，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提升客戶綜合價值；通過優化貸前風控策略、完善貸中預警處置、佈局貸後智能外呼催收，提升前中後端數字化風險管理效能，推動信用卡業務高質量、規範化、可持續發展。

9.3 金融市場業務

2023年，金融市場業務遵循宏觀政策導向，堅決落實監管要求，實現高質量穩健發展。

業務結構有優化。截至2023年末，本集團投資業務中標準化業務佔比由上年末的79.1%上升至81.9%，上升2.8個百分點；非標業務有序壓降，非標業務佔比由上年末的18.5%下降至15.2%，下降3.3個百分點。

數字化水平有提升。圍繞打造數字化、科技化、智能化的交易型銀行謀篇佈局，完善量化交易系統，實現做市自動化報價，報價效率整體提高；優化智能決策投資系統，提高投後管理工作效率，進一步提升系統可視化、便利化程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榮譽資質有突破。獲得上交所、深交所、北交所債券交易參與人資格。自2018年起，連續6年獲得銀行間市場「核心交易商」、中債登「結算100強－優秀自營商」；自2019年起，連續5年獲得中國進出口銀行金融債券承銷「優秀承銷商」、「優秀做市商」榮譽；自2021年起連續3年獲得中國農業發展銀行金融債券承銷做市機構「優秀承銷機構」、「優秀做市機構」，並首次獲得「最佳服務三農城商行」榮譽；其中農發債「優秀做市機構」和口行債「優秀做市商」獎項，本行均是江西省內唯一一家獲評的地方法人機構。

理財業務

理財結構穩調整。堅持以監管政策及總行戰略為依託，以客戶需求及市場評價為重點，深化服務理念，根據業務變化及時調整產品管理思路，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截止2023年12月31日，理財產品存續餘額人民幣398.96億元，較上年末下降0.08%。

服務質量有提升。堅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通過做細產品管理、做實風險防控、做優投資交易，進一步提升理財產品投資管理效能，助力客戶財富保值增值；同時強化市場調研，並根據調研結果持續優化產品管理和業務模式，提升客戶體驗及服務質效。

久贏品牌添新彩。2023年本行理財業務榮獲中國證券報「理財銀行金牛獎」、財聯社「優秀銀行理財機構金槓子獎」、東方財富「城市商業銀行風雲獎」等行業獎項，蟬聯普益標準金譽獎榮譽，財富管理能力獲得業界肯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4 產業金融業務

作為全行戰略轉型的重點領域，產業金融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和區域產業的總體目標，圍繞「產業+金融+科技」的業務模式，構建「新體系、新賽道、新平台、新理念、新生態」的「五新」發展格局，為產業鏈上下游深度賦能。

搭建產品組合新體系。圍繞產業金融、供應鏈金融兩大模塊，聚焦存貨類、預付類、應收類、組合類四類場景，定制商貿通、保兌倉、智慧系列等N個具體產品，塑造「2+4+N」的全新產品體系，為產業客戶提供端對端鏈式服務。

開拓產業場景新賽道。在鞏固原有產業場景的基礎上，圍繞「江西省1269行動計劃」，依託物聯網、大數據、信息技術服務等過程管控手段，革新傳統擔保理念，打通金融和產業間的壁壘，開闢業務發展新賽道（涵蓋有色金屬、新能源、建材在內的19個產業場景），激發轉型發展新動能。

構建產融服務新平台。全面啟動產融綜合服務平台（包括金融服務平台和產業交易平台）的建設工作，通過產融平台的一站式管理將產業信息和金融信息等「四流數據」進行有效整合、分析，形成產業數字模型，推動產業金融數字化支撐、規範化運作、標準化發展。本行產業金融實踐榮獲「優秀產業金融銀行」、「天心獎•產融一體化創新引領機構」。

培育數智風控新理念。圍繞產業金融各場景核心管控邏輯，通過「管控方案標準化、風險研討定期化、檢視複盤常態化、過程管控數字化、管理人員專業化」的發展思路，構建全生命週期風險管理策略，推動企業「主體信用」向產業「交易信用」轉換的發展新理念，培育自身獨特的核心競爭力。

打造產融一體新生態。牽頭組建全國中小銀行產業金融聯盟，宣導產融思維，輸出業務模式，建立產業生態體系，培育產融發展土壤，持續提升本行品牌形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金融業務

2023年，本行貿易金融業務著眼優產品、優服務、優效能與強化政策執力突出「三優一強化」，全方位聚焦實體經濟領域，發展韌勁持續增強。

政策執行「求實」、深耕重點領域。實現跨境人民幣結算規模55.09億元，增幅29.72%，並取得江西省法人銀行第一、九江市銀行業第一的突出成績；雙向抓實便利化政策與審慎合規，蟬聯外匯業務合規與審慎經營「A類銀行」年度評級，穩外貿工作持續提質。

信貸投放「求准」、聚焦多元需求。深化重點領域佈局，製造業、普惠小微、綠色金融領域貿易金融業務規模分別增長16.40%、70.09%與25.43%，切實契合實體需求；依託結算融資一體化打造「1+N」金融方案，服務產業鏈上下游企業超1,200戶，協同能力穩步提升。

金融科技「求細」、構建用戶思維。積極對接中國國際貿易「單一窗口」，成為江西省首家接入該平台的地方法人銀行，實現關稅結算「自動化」；升級全場景跨境結算網銀模塊，率先實現結售匯、收付匯、電文回單「自助化」，打通對客數字化「最後一公里」；完成貿易融資等產品電子合同運用，「人效」顯著提升。

轉型發展「求精」、蓄力穩健經營。緊扣穩健經營主線，貿易金融業務規模與收入分別增長9.40%與24.10%，轉型「顯效」；緊抓客群管理重心，國際業務與國內業務客群分別增長10.85%、39.79%，管理「提質」；緊盯營收結構焦點，中間業務收入增長47.62%，結構「見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票據業務

本行不斷提升票據服務實體能力，在支持產業鏈、供應鏈發展方面大步創新，通過票據與企業融資需求有效融合，支持實體經濟發展。

依勢而變深耕產業，運用商票渠道獲客。本行緊緊把握市場走向，勁力推動全行利用商票服務重點產業發展，服務以煉鋼、銅加工、汽車、稀土等在內的64個細分行業，形成了包括「票據+銅加工」、「票據+稀土」、「票據+汽車」等具有代表性案例在內的29個供應鏈場景運用模式，全行利用票據服務產業發展能力顯著提升。2023年，本行辦理商票業務人民幣70億元，增幅22%；通過商票服務客戶308戶，增幅15%。

票據全流程總管理，助力實體企業發展。本行依託票據專業優勢，形成票據全流程「承兌－增信－貼現－轉貼現－再貼現」統一管理格局。充分發揮票據在供應鏈金融中的獨特優勢，切實有效將票據普惠政策傳導至小微企業和民營企業。2023年，票據貼現服務客戶1,421戶，其中新增貼現客戶數754戶。

科技驅動全面線上，提高效率服務黏客。本行持續推進票據業務數字化建設。在客戶體驗方面，實現銀承快速出票、智能放款，快速簽發銀承量超人民幣100億元。在業務效率方面，實現承兌、增信、貼現、票據池等業務合同全面線上化。在風險防控方面，建立票據業務風控模型，依託大數據，實現貸前、貸中分析預警。

市場研判能力提升，調整結構擴大收益。本行堅持產學研一體化發展，推動研究成果轉化，輔助票據業務開展，針對票據利率變化提前佈局，實現降本增效。2023年，本行與440家同業機構開展票據業務，轉貼現同業交易人民幣3,096.59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5 特色業務

普惠金融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涉農貸款（人行口徑）餘額人民幣679.0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0.59億元，增幅6.36%；鄉村振興領域法人機構貸款人民幣604.7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8.80億元，增幅8.78%；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人民幣137.5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2.42億元，增幅19.48%；累計開展一縣一品項目63個，服務客戶10,500餘戶，貸款餘額人民幣116.77億元，涵蓋種植業、養殖業、農副生產加工、貿易服務、農業機械設備等。

「兩增」目標按要求完成。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兩增」貸款餘額人民幣539.1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81.36億元，增幅17.77%，增速高於本行各項貸款增速，「兩增」戶數53,697戶，較上年末新增2,593戶。

普惠產品方便快捷。為支持鄉村產業發展、農民創業，持續優化「易農貸－鄉村能人貸」信貸產品，主要針對種植戶、養殖戶、農產品加工貿易商、鄉鎮夫妻店等客群，實現申請、進件、審批、簽約、放款全流程在線操作。

綠色金融業務

加大綠色貸款投放，推動經濟綠色發展。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行綠色貸款穩步增長，按照人民銀行綠色貸款統計口徑，全行綠色貸款餘額人民幣334.5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75.69億元，綠色貸款近5年年均複合增長率達62.5%，有效服務實體經濟，推動綠色轉型。

錨定碳達峰碳中和目標，服務碳減排重點領域。獲批人民銀行首批碳減排支持工具擴容機構，截至2023年末，九江銀行先後支持九江、上饒、萍鄉、贛州、新余5個設區市落地10個碳減排項目，推動全行投放碳減排貸款人民幣3.77億元，累計帶動年度減排量7.86萬噸二氧化碳當量。

創設轉型金融產品，支持企業綠色轉型。面向江西轉型金融試點城市九江、萍鄉，推出專項轉型金融產品「碳效貸」「數碳融」，創新將貸款定價與企業碳排放表現掛鉤，支持中小型工業企業生產結構節碳。針對工商業分佈式光伏，推出專項綠色金融產品「光伏貸」，支持分佈式光伏電站建設，推動用能結構降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推動多方聯動合作，助力可持續發展。作為國內率先加入碳核算金融聯盟(PCAF)的城商行，本行積極探索運用PCAF方法學開展投融資活動碳核算工作。作為全省率先加入江西省新能源產業協會的法人銀行機構，與江西省新能源產業協會積極合作，共同推動江西省新能源發展論壇等活動，支持江西新能源產業做大做強。

汽車金融業務

業務基礎穩步增長，產業交易屬性凸顯。核心廠商和客戶數持續增加，深入開展與國內各大主機廠的業務合作，汽車金融服務覆蓋9家車企，22個汽車品牌，1,000餘家汽車經銷商。2023年圍繞汽車產業鏈，累計開出電子匯票人民幣194億元，同比增長98.97%；全年出賬1.5萬筆，日均出賬60筆，年人均出賬1,071筆，辦理車輛出庫9.2萬筆，日均出庫371筆。

產業佈局逐步優化，場景金融創新發展。通過創新金融機制，下沉業務深度，拓寬業務維度。專項搭建集採、網約車和車險等汽車產業場景，構建「非標」場景金融生態環境。全年累計在集採、物流、網約車、改裝車、新能源重卡等下沉市場投放達人民幣27億元。

數字化轉型成效顯著，風險管理穩步夯實。推動「科技+產業+金融」的轉型建設，聯通主機廠、外部倉儲公司以及本行系統，逐步實現業務全流程線上化、可視化、精細化管理。

9.6 附屬公司業務

9.6.1 控股子公司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控股村鎮銀行18家，包括江西省15家和北京市、山東省及江蘇省3家。18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人民幣168.15億元，較上年末上升3%。其中貸款總額(含貼現)人民幣98.61億元，較上年末上升11%；存款餘額人民幣143.12億元；2023年，18家控股村鎮銀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0.03億元。

9.6.2 參股公司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參股村鎮銀行2家，分別為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家參股村鎮銀行資產總額人民幣52.33億元。貸款總額(含貼現)人民幣36.51億元；存款總額人民幣42.53億元；2023年，2家參股村鎮銀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0.37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發展戰略

2024年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5週年，是實施「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是全面貫徹落實習近平總書記考察江西重要講話精神的開局之年。2024年全行工作主題為：堅定轉型步伐，精細經營管理，全面提升戰略執行力。

始終堅持黨建引領。深入學習宣傳貫徹黨的二十大、二十屆二中全會、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和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全面落實習近平總書記考察江西重要講話精神，認真落實省委十五屆五次全會、省委經濟工作會議和市委十二屆八次全會部署，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持續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履行金融企業社會責任。

始終堅持城商行「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城鄉居民」市場定位，堅定轉型步伐，聚焦營銷和風險兩條主線，發力產業金融和普惠小微；業務發展主動融入區域發展，在支持區域經濟發展中主動作為，與地方發展同頻共振。精細經營管理，加強工作研究規劃，統籌工作進度，把握工作節奏，確保過程管理精細化；強化一體化經營，努力構建「客戶驅動一線，一線驅動前台，前台驅動中後台」的傳導鏈，全面提升全行人員戰略執行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風險管理

11.1 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委員會、職能部門組成的大風險板塊、風險總監、風險經理構成，實現從上到下、全行覆蓋的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按照公司章程和監管要求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風險管理戰略和全行風險偏好，審核風險組織架構、政策制度，並對制度的實施和風險的控制情況進行監督和評價，定期評估風險管理狀況和風險承受能力。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情況進行監督。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委員會按照董事會的風險管理目標，制訂並執行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提供並保障資源實施具體的風險管理工作。由總行風險管理部、授信審批部、風險資產經營部和法律與合規部組成的大風險板塊，整合資源，協同開展行內主要風險的統籌管理。在分行設置風險總監，向分支機構、重要業務條線、中心和部門派駐風險經理，受總行管理與考核，開展所在機構的風險管理。

本行風險管理部是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是其他風險的歸口管理部門，計劃財務部、法律與合規部、綜合管理部等部門是其他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

11.2 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始終致力於建設風險偏好統一、審慎穩健的信用風險管理文化。2023年，本行持續大力管控資產質量，強化風險限額管理，深入推進信用風險管理系統群建設和完善，全面推行授信全流程標準化，從資產質量管理、風險資產處置、風控數字化轉型等方面狠抓落實，多項工作取得優異成果，獲得多項榮譽肯定。資產質量穩中向好，行內不良貸款率保持在合理水平；風險資產處置任務順利完成，獲得監管及政府部門充分肯定；逐步推進風險限額指標線上化管控，實現系統剛性控制，強化風險限額監測及分析，推進風險限額的精細化管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3年，本行風險管理工作榮獲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2023年度城市金融服務優秀案例評選活動」—「風險管理創新優秀案例獎」；2022年，本行押品管理系統抵押登記直聯項目榮獲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2022年度城市金融服務優秀案例評選活動」—「十大網絡影響力優秀案例獎」；2021年度業務連續性管理諮詢及系統建設項目榮獲2022第七屆IDC中國數字化轉型未來企業大獎。本行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通過國際標準ISO22301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認證，是江西省內唯一通過認證的城商行。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或其信用評級、履約能力降低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的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銀行間業務、承諾及其他表內表外的信用風險敞口。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體系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部門、審計部、信用風險承擔部門等構成，形成集中統一管理、分級授權實施的信用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是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承擔信用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信用風險管理戰略規劃、重大政策和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對其執行情況及效果進行評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董事會授權，審核重大信用風險管理事項等。高級管理層是本行日常信用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層，負責全面組織實施由董事會批准的信用風險管理戰略和風險偏好，落實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承擔業務經營中產生的信用風險。風險管理部是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牽頭部門，負責擬定並組織落實信用風險管理的基本政策、制度、辦法、流程和風險評價標準。授信審批部負責落實管理授信審批環節的風險。各條線主管部門負責本條線授信業務、本行信用風險相關制度的落實及執行情況的檢查與監督等。審計部門負責對本行信用風險管理體系進行獨立的審查和評價，包括但不限於對信用風險管理措施、體系運行的有效性進行審計。

1. 抓資產質量工程，不良資產有序管控。本行持續貫徹「資產質量是生命線」的經營理念，完善風險識別和處置機制，夯實資產質量管理成果，不良貸款率保持在合理水平。通過重構和優化信用風險管理體制機制、強化內部考核、引導風險偏好落實、合理運用限額管理、推進授信全流程工作標準化等舉措，提高風險管控效能，狠抓資產質量，守護股東權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抓信貸管理工程，強化風險監測與化解。本行踐行風險「早識別、早預警、早發現、早處置」要求，完善多維度信用風險監控體系，提高風險識別能力；通過細化風險授信從發現到處置的閉環管理，提升風險化解效果；建立授信停複牌、信貸人員綜合指數評價等機制，加強授信機構及人員管理，打造優秀授信隊伍；通過豐富模板、優化流程、後督檢視等方式，加強貸後管理實效。
3. 抓風控數智化工程，提升全流程風險管理能力。持續推行「調研+改造」模式，深化902擴面提質增效工程，打造更便捷高效的業務流程系統；建設風險管理一站式作業平台和風險信息融合式廣播台，提高風險管理流程的自動化和智能化；推進押品管理系統智能化建設，實現更高層次的自動化，聯動押品價值預警，提高緩釋工具有效性；增強和推廣智能風控運用，不斷優化模型，輔助業務高效決策。

11.3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依據本行資產配置情況，本行所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包括交易賬簿和銀行賬簿。本行依據本行資產規模、業務性質和業務的複雜程度，建立了和本行相適應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和賬簿劃分規則，明確了市場風險治理架構下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相關部門的職責，通過設定壓力測試假設條件和運用相關模型，分別計量交易賬簿和銀行賬簿資產在輕度、中度、重度情景下可能造成的潛在損失金額，並運用系統工具，計量VAR值、PVBP、久期、修正久期等相關市場風險指標，力求較為客觀地反映本行承擔的市場風險水平。

11.4 國別風險管理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政治、經濟、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銀行業金融機構債務，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業存在遭受損失，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本行嚴格執行監管相關要求，建立與本行戰略目標、國別風險暴露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國別風險管理體系，將國別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及時對國別風險進行識別、計量、評估、監測、報告、控制和緩釋，定期評估國別風險等級並進行限額管理，有效規避國家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5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和實施層組成的操作風險治理架構。董事會是本行操作風險管理工作的最高決策機構，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職，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操作風險管理戰略、總體政策及體系，風險管理部統籌負責全行全面風險管理，法律與合規部牽頭管理本行操作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主要通過採取以下措施加強操作風險管理：

1. 持續完善治理與管控架構。將操作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進一步明確各部門在各自重點操作風險領域專門統籌，同時在涉及其職責分工及專門特長的範圍內為其他部門管理操作風險提供相關資源和支持的雙重職責，健全操風聯絡人機制。制定年度操風偏好、限額及策略，下發系列操作風險偏好陳述書等風險管理文件，健全風險偏好及其傳導機制，將操作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之內。以資本新規落地為契機，開展外部諮詢，對操作風險開展差距分析及改進；解讀《銀行保險機構操作風險管理辦法》，研究部署應對措施及落地計劃。
2. 強化運用管理工具及方法。加強關鍵風險指標監測(KRI)。定期監測關鍵操作風險指標，指標涵蓋運管、信用卡、風險、信息科技、計財、人力、合規、審計等多個重點條線，通過指標異動發生領域和頻度準確把握各領域操作風險變化情況。強化自我控制與評估(RCSA)。建立操作風險季度監測機制，制定監測實施方案，主要圍繞「千人違規率」及「操作風險損失數據」等核心指標進行趨勢分析，深入查找具體問題環節，提出合規建議；開展年度操作風險評估，根據固有風險、控制措施及剩餘風險評估全行操作風險管控有效性。強化損失數據(LDC)識別與管理。以資本新規落地為契機，對近5年操作風險損失數據開展補錄重檢，健全操作風險損失數據庫，常態化開展操作風險損失數據識別、收集、確認及動態管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優化提升管理流程和機制。優化相關系統功能。開展風險加權(RWA)系統項目建設，實現操作風險資本計量系統功能，優化內控合規與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強化系統運用。強化全流程管控。強化制度管理，優化制度發文流程，對發文時間超3年的存量制度進行梳理；持續推進合規要點梳理及流程內嵌評估「基軌工程」，強化各項要點剛性控制；按計劃完成操作風險現場檢查與排查。健全各項管理機制。建立操風決議落實跟蹤機制，按年制定《九江銀行操作風險管理決議》實施方案，定期追蹤，確保有效落地；健全操風培訓機制，將操風培訓納入合規培訓體系中；健全操風考核機制，將操作風險過程性考核與結果性考核相結合，納入全面風險管理考核體系中；健全信息交流與溝通機制，定期聯動共享內控、合規、案防（員工行為）、業務連續性、信息科技、法律風險、外包等信息，聯防聯控。

11.6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支付到期債務或滿足業務經營擴大後流動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流動性管理的目標是確保擁有充足資金頭寸，以及時滿足償付義務及業務清算資金的需求。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結構由決策系統、執行系統和監督系統組成。決策系統包括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系統包括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分類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業務管理部門；監督系統包括監事會、審計部。董事會是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高級管理層全面負責本行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組織實施工作。總行風險管理部作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牽頭統籌流動性風險管理，每年制定風險偏好、限額管理方案、風險管理策略，草擬風險管理報告，並向高級管理層報告。總行計劃財務部是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執行部門，牽頭負責日常資金頭寸管理，資金營運中心以及總行其他部門（條線）均為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執行部門，負責配合開展流動性風險管理。審計部對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活動進行獨立審計和監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主要通過以下措施對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一是完善流動性管理相關制度，優化組織架構和流程，進一步健全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體制和機制；二是壓實主體責任，強化流動性風險日常統籌，健全流動性限額管理體系，強化風險限額監測預警，及時結合資產負債計劃調節相關指標，確保各指標值高於監管要求；三是深化流動性預警機制建設，有效落實流動性應急演練，按季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評估，並根據實際情況增加專項壓力測試，同時加強壓力測試結果在資產負債計劃中的運用；四是優化資產負債配置，加強資產負債計劃和流動性風險的平衡管理，注重資產負債期限、結構管理，保持安全合理的期限錯配水平；五是持續優化資金頭寸管理系統，推進日間頭寸管理優化，提升日間流動性管控精細化程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性比例為56.40%，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27.03%，流動性覆蓋率為448.64%，其中，優質流動性資產餘額為人民幣567.13億元，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金額為人民幣126.26億元。

項目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淨穩定資金比例	127.03%	130.87%
可用的穩定資金	341,784.06	331,637.75
所需的穩定資金	269,050.29	253,411.7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7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商業銀行因沒有遵循法律、規則和準則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失的風險。

本行已建立在黨委領導下，董事會及下設合規管理委員會決策規劃，高級管理層推動執行，監事會監督評價，各級合規管理部門及崗位、各條線管理部門、各分支機構各司其職、協同配合的合規管理組織體系。建立以《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規政策》為主幹，《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基本制度》《九江銀行制度管理辦法》《九江銀行案防網格化管理辦法》《九江銀行合規管理規程》等為分支的合規管理制度體系。建立由總、分行合規管理部門專職合規經理為主體，各內設部門、各支行兼職合規經理為補充的，覆蓋前中後台、總分支機構的合規管理隊伍體系。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以下措施對合規風險進行管理：

1. 貫徹落實監管意見。嚴格落實監管意見長效機制，堅持全面從嚴治行，切實執行分解傳導、過程督導、結果驗收、評價處理四項過程管理流程，同時將監管意見落實情況納入分支機構和部門考核，壓實管理責任，確保工作質效。
2. 提升合規管理質效。在黨委統一領導下，深入開展「內控合規管理建設提升年」活動，製作「兩清單」「兩台賬」，組織全行開展「再學習、再檢視、再整改、再提升」；建立行政處罰經濟責任追究機制，嚴肅監管處罰內部責任追究，實施好外部行政處罰經濟責任追究，建立健全監管長效整改機制；持續推進「三評估」工作。持續開展制度、流程、系統的梳理評估，以及合規要點輸出及流程內嵌工作；把好法律合規審查關口。建立制度集中評審機制、合規審查問題跟蹤機制，健全大額投資業務、關聯交易、產融業務方案前置合規審查機制，制定用印合規審查操作規範，前置管控合規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完善產品管理體系。修訂《九江銀行新產品管理辦法》，完善產品從立項至評價、優化的全生命週期管理機制，調優新產品認定標準，審核新產品流程，啟動產品庫建設，提出需求擬在OA建立產品目錄、產品制度、產品標準化手冊等統一查詢渠道。
4. 落實案防「網格化」管理。持續推進案防和員工行為網格化管理，前移員工行為管理關口，健全員工入職前置調查機制，建立停複牌人員案防倒查機制，突出高風險領域、團隊及人員排查，強化信貸領域案件防控。組織按季開展案件風險排查和員工行為排查。強化科技賦能，區分不同場景，進一步優化員工行為監測模型。

11.8 洗錢風險管理

洗錢風險，是指本行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出售金融產品、提供金融服務等過程中，犯罪分子或不法分子運用各種手法掩飾或隱瞞非法資金的來源和性質，把它變成看似合法資金的行為和過程的可能性或概率。

本行建立並完善了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各業務、職能部門和分支機構各負其責、分級管理的反洗錢組織架構。總行反洗錢工作專門委員會是本行反洗錢工作的領導和決策機構。主任委員由行長擔任，分管反洗錢和分管主要業務條線的行領導任副主任委員，總行機關相關部（室）負責人為專門委員會成員，反洗錢工作專門委員會下設反洗錢工作辦公室，具體事務由辦公室下設法律與合規部（反洗錢中心）牽頭負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主要通過以下措施強化洗錢風險管理能力：

1. 完善內控機制，把控洗錢風險管理方向。調整反洗錢工作委員會成員，確保反洗錢工作和組織架構清晰明確。2023年4月，反洗錢中心對《九江銀行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基本制度》進行了修訂，同時對其他反洗錢工作管理辦法的內容進行了更新、調整，下發了《九江銀行反洗錢工作實施細則》，制度體系不斷完善，制度內容更具指導性，便於基層員工掌握反洗錢工作方法和熟悉反洗錢工作流程。
2. 運用新興技術，提升反洗錢工作數智化水平。2023年1月3日本行順利完成了新老反洗錢系統的切換，新系統異常交易監測自主能力顯著提升，客戶洗錢風險評估系統預評準確率大幅提高，反洗錢業務管理更加精細化；通過RPA替代人工實現每日大額和可疑交易報告的自動報送、通過RPA對存量和新開的非自然人客戶的受益所有人識別情況與外部數據進行每日匹配，提高反洗錢數據核實的頻率和範圍，保證了反洗錢數據的準確性和有效性。
3. 強化風險預警，積極履行反洗錢報送義務。2023年本行通過中國人民銀行反洗錢監測分析中心「銀行業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數據接收平台」報送大額交易報告、可疑交易報告。2023年4月，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聯合江西省公安廳、江西省檢察院、國家稅務總局江西省稅務局開展「百日行動」金融情報線索研判、移送競賽決賽，本行因移送線索數量較多，價值較高，獲得集體三等獎。9月，本行法律與合規部反洗錢中心被國家稅務總局江西省稅務局、江西省公安廳、江西省人民檢察院、江西省高級人民法院、南昌海關、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國家外匯管理局江西省分局聯合評為打擊涉稅違法犯罪成績突出集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維護群眾利益，切實增強反電信網絡詐騙工作質效。本行堅定以人民群眾根本利益為中心，扎實開展和推進電信網絡詐騙和跨境賭博「資金鏈」治理工作，切斷不法分子涉詐資金轉移鏈條，通過堵截異常開戶，開展警銀協作，堵截涉詐資金，全面提高打擊治理工作實效。承辦2023年市人行、市公安局組織召開的全市金融系統反電信網絡詐騙經驗交流暨工作推進會，得到與會領導、同業的一致肯定。在打擊治理銀行卡違法犯罪、預警勸阻、警銀聯動、宣傳防範等工作中積極主動，資金預警成效顯著，先後收到了省市反詐領導小組發來的感謝信。
5. 豐富宣傳內容，強化社會公眾反洗錢意識。本行動員全行近三百家網點，通過全年常態宣傳和專項集中宣傳相結合的方式，不斷創新宣傳形式，共開展反洗錢宣傳活動七十餘次，受眾人數超180萬人。在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組織的反洗錢徵文比賽中，本行送評的三篇徵文榮獲一、二、三等獎，並在核心期刊《金融與經濟》中刊登，本行自主製作反洗錢宣傳視頻《幕後》和《小心，陷阱距您一厘米！》，分別獲得江西省反洗錢宣傳視頻評比一等獎和江西省防範非法集資短視頻大賽優秀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9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信息科技在銀行運用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的信息技術管理委員會和執行層組成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在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領導下，本行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框架以三道防線為基礎，共同建立有效的事前、事中、事後的風險防範體系。

1. 持續開展科技風險評估與監測。開展科技重點領域風險評估，做好信息科技風險點的識別與收集，定期召開信息技術管理委員會，強化問題分析和整改落實。
2. 完善全行業務連續性管理。全面梳理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持續開展業務連續性演練，強化預案及演練全過程管理，建立業務連續性管理長效機制。並通過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認證(ISO22301-2019)，是江西省內唯一一家通過此認證的城商行，在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方針、應對風險等十大領域接軌國際標準。
3. 強化信息及網絡安全防控。重視信息安全管理，以互聯網應用系統為主線，加強信息安全精細化管理。本行互聯網區域採用邊界防護攔截與流量檢測部署相結合的防禦思路，部署了如NTA、入侵防禦系統IPS、WEB應用防火牆、抗DDOS攻擊設備等安全攔截類及監測流量攻擊類設備。面對多樣的安全攻擊方式與安全漏洞隱患，本行採購了具備綜合分析、監測與主動預警能力的日誌易平台，將主機、重要信息系統、安全設備及關鍵網絡設備節點的日誌納入平台進行管理，通過設置監測規則實現對安全隱患的預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10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本行機構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本行高度重視聲譽風險管理工作，不斷提高政治站位，增強風險意識，將聲譽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持續做好365天×24小時不間斷聲譽風險監測，定期開展聲譽風險隱患排查，針對風險隱患制定聲譽風險事件應急預案等，推動聲譽風險管理關口前移，力求從源頭預防輿情發生，不斷降低潛在聲譽風險隱患，促進本行持續穩健經營。

下一階段聲譽風險管理工作中，本行將持續完善聲譽風險管理各類制度和流程，繼續落實全天候輿情動態監測，加大聲譽風險排查力度，強化聲譽風險培訓工作，完善「全員全流程網格化」管理體系，不斷提升本行聲譽風險管理能力。同時，進一步加強正面宣傳引導，構建更加和諧穩定的外部輿論環境，鞏固、維護並提升本行良好品牌形象。

11.11 戰略風險管理

戰略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經營策略不適當或外部經營環境變化而導致的風險。

本行戰略風險管理目標是通過建立健全戰略風險管理體系，系統識別和評估本行既定的戰略規劃中潛在的風險，並採取科學的決策方法和風險管理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或避免重大損失。

本行建立由董事會及其戰略委員會、高級管理層、總行戰略管理職能部門和其他相關職能部門組成的較為完整的戰略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報告期內，本行主動強化戰略風險管理：一是整章建制，踐行戰略風險制度。嚴格執行《九江銀行戰略與經營規劃管理辦法》，積極開展戰略風險管理工作，對戰略管理風險進行識別。二是改進體系，做實戰略閉環管理。平衡短期財務目標與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加強戰略與日常經營管理的融合，構建目標制定—舉措推行—執行評估—反饋改進的戰略管理體系，發揮戰略糾偏作用。同時，做好戰略研究，推動戰略執行，提高戰略引領能力。三是強化履職，加強戰略風險管理。明確專職戰略管理人員，持續強化戰略規劃、戰略監測和戰略執行等職能履職，進一步完善戰略制度和流程設計，提升戰略落地執行效率。四是細化任務，推動戰略落地執行。本行以三年中長期規劃和年度經營計劃相結合的形式實現戰略目標的制定與分解。加強整體戰略部署，制定切實可行的分步實施方案，並加快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戰略實施管理機制，切實保障發展戰略目標的順利實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3年末，本行戰略風險水平總體平穩可控，戰略風險得到有效管理。

下一步，本行計劃在戰略制定方面，進一步加大複盤分析，準確地估計自身的競爭能力、競爭對手的實力和外部環境所蘊藏的各種機會和威脅，突出差異化和特色化，提升核心競爭力；在戰略執行方面，細化戰略目標分解，將戰略轉化為可控制的目標、可衡量的指標和可實施的方案，通過採取任務分解、時間分解、部門或崗位分解等措施來確保規劃按時按質落實到位；在戰略督導方面，強化實施過程監控，對戰略實施進程進行密切跟蹤和監控，並持續完善與戰略目標完成情況緊密掛鈎的激勵機制，鼓勵先進、鞭策落後；在保障機制方面，加強戰略宣貫，完善資源保障，進一步加強戰略宣貫，進一步加強研究規劃部專業人員配置，凝心聚力，推進戰略管理各項工作有序開展。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 股本變動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847,367,200股股份，其中包括2,365,000,000股內資股及482,367,200股H股。

於2023年7月26日，本行根據特別授權完成7,500萬股H股發行；於2023年9月19日，本行根據特別授權完成3.65億股內資股發行。據此，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增至2,847,367,200股，其中包括2,365,000,000股內資股及482,367,200股H股。

股份類型	於2023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 股份變動數 (股)	於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數 (股)	比例 (%)		股份數 (股)	比例 (%)
內資國家股	436,618,900	15.34	70,598,900	366,020,000	15.20
內資國有法人股	939,679,536	33.00	300,172,600	639,506,936	26.57
內資社會法人股	963,055,440	33.82	(5,610,150)	968,665,590	40.24
內資自然人股	25,646,124	0.90	(161,350)	25,807,474	1.07
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482,367,200	16.94	75,000,000	407,367,200	16.92
普通股股份總數	2,847,367,200	100.00	440,000,000	2,407,367,200	100.00

2. 股東情況

2.1 報告期末內資股股東總數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內資股股東699名，其中包括國家股股東7戶，國有法人股股東37戶，社會法人股股東55戶，自然人股股東600戶。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2 非境外上市內資股前十大股東情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非境外上市內資股前十大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報告期末 所持股數(股)	報告期末 佔本行已發行 總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質押或凍結狀態	
				股份狀態	數量(股)
九江市財政局	內資股	366,020,000	12.85	正常	-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366,020,000	12.85	正常	-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294,400,000	10.34	正常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6,070,000	4.78	正常	-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內資股	95,840,000	3.37	正常	-
瑞昌市國有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89,760,000	3.15	正常	-
均和(廈門)控股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653,080	3.04	質押	30,040,000
江西寶申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84,792,010	2.98	質押	84,792,010
				凍結	84,792,010
南昌縣文化旅遊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57,040,000	2.00	正常	-
武寧縣城市建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內資股	56,392,500	1.98	正常	-
合計		1,632,987,590	57.35 ⁽¹⁾		

附註：

(1) 本列表中數字加總與合計數字不一致之處乃四捨五入導致。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3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據本行及董事所知，以下本行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行或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股)	權益性質	相關類別股份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本行股本總額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九江市財政局 ⁽²⁾	內資股	366,02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5.48	12.85
	內資股	40,000,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9	1.40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³⁾	內資股	366,02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5.48	12.85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內資股	294,40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2.45	10.34
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104,666,400(L) ⁽¹⁾	實益擁有人	21.70	3.68
Taiping Assets Management (HK) Company Limited	H股	104,666,400(L) ⁽¹⁾	投資經理	21.70	3.68
Hop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⁵⁾	H股	20,00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4.15	0.70
Hopeson Holdings Limited ⁽⁵⁾	H股	46,037,600(L) ⁽¹⁾	實益擁有人	9.54	1.62
Tai Fung Bank Limited ⁽⁶⁾	H股	46,037,600(L) ⁽¹⁾	持有股份的 保證權益	9.54	1.62
富力地產(香港)有限公司 ⁽⁷⁾	H股	63,591,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3.18	2.23
Harbor Sure (HK) Investments Limited ⁽⁸⁾	H股	63,591,000(L) ⁽¹⁾	持有股份的 保證權益	13.18	2.23
Success Cypress Limited ⁽⁹⁾	H股	43,998,600(L) ⁽¹⁾	實益擁有人	9.12	1.55
融德投資有限公司 ⁽¹⁰⁾	H股	33,308,200(L) ⁽¹⁾	實益擁有人	6.91	1.17
CHINA INTERNATIONAL MINERALS PTE. LTD.	H股	29,62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6.14	1.04
China International Mining United Co., Limited	H股	29,62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6.14	1.04
盈盛投資有限公司	H股	28,603,000(L) ⁽¹⁾	實益擁有人	5.93	1.00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附註：

- (1)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所持的股份好倉。
- (2) 九江市財政局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2.85%，為機關法人，法定代表人吳澤濤。此外，九江市財政局透過九江市財企金融服務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行4,000萬股內資股。根據於2019年8月20日呈交的披露權益表格，九江市財政局與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採取一致或不矛盾的行動。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持有本行4,345.4831萬股內資股。因此，九江市財政局合併控制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約15.78%。
- (3)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簡稱「北汽集團」）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2.85%。北汽集團成立於1958年，法定代表人姜德義。北汽集團總部位於北京，是中國領先的汽車集團之一，世界500強企業。
- (4)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興業銀行」）持有本行29,440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0.34%。興業銀行成立於1988年8月，法定代表人呂家進。興業銀行是經國務院、中央銀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業銀行之一，其總行設在福建省福州市。興業銀行於2007年2月5日正式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號：601166），是全球銀行20強。
- (5) Hopson Holdings Limited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Hop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全資子公司。Hop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是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百慕大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其由Sounda Propertie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53.75%的股權。Sounda Properties Limited由朱孟依持有全部股權。朱孟依透過Hopson Holdings Limited及Hop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本行6,603.76萬股H股股權，其中4,603.76萬股H股透過Hopson Holdings Limited持有，其餘2,000萬股H股透過Hop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
- (6) Tai Fung Bank Limited是一家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由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擁有50.31%的股份。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由Central Huijin Investment Ltd.持有64.02%的股份。
- (7) 富力地產（香港）有限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77）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 (8) Harbor Sure (HK) Investments Limited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AB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AB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由AB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AB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由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分別由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持有35.29%的股份及由Central Huijin Investment Ltd.持有40.03%的股份。
- (9) Success Cypress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譚匯川、譚妹、譚造成及譚月華最終持有分別為43%、7%、25%及25%的股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廣州錦繡大地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廣州錦繡大地」）由譚匯川持有90%的股權；廣東敏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廣州敏捷」）是廣州錦繡大地的全資子公司；廣州敏捷持有廣州錦繡投資有限公司（「廣州錦繡投資」）90%的股權，譚匯川持有廣州錦繡投資10%的股權；廣州錦繡投資持有肇慶市天誠置業有限公司（「肇慶天誠」）50%的股權；Faithful Edge Limited是肇慶天誠的全資子公司；Success Cypress Limited是Faithful Edge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及本行的實益擁有人。
- (10) 融德投資有限公司是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廖騰佳持有36%的股權、朱慶沁持有34.06%的股權、朱沐之持有29.94%的股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4 普通股前十大股東情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前十大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報告期末 所持股數(股)	報告期末佔本行 已發行總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九江市財政局	內資股	366,020,000	12.85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366,020,000	12.85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294,400,000	10.34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6,070,000	4.78
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104,666,400	3.68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內資股	95,840,000	3.37
瑞昌市國有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89,760,000	3.15
均和(廈門)控股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653,080	3.04
江西寶申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84,792,010	2.98
富力地產(香港)有限公司	H股	63,591,000	2.23
合計		1,687,812,490	59.28 ⁽¹⁾

附註：

(1) 本列表中數字加總與合計數字不一致之處乃四捨五入導致。

2.5 本行的控股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無控股股東。

2.6 持有本行5%(含5%)以上股份的股東

九江市財政局

九江市財政局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為國家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2.85%。九江市財政局為機關法人，法定代表人為吳澤濤。

九江市財政局透過其全資控股孫公司九江市財企金融服務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行4,000萬股內資股。此外，九江市財政局與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一致行動，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持有本行4,345.4831萬股內資股。因此，九江市財政局合共控制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15.78%普通股股份。

截至報告期末，九江市財政局及其關聯方均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北汽集團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為國有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2.85%。截至報告期末，北汽集團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北汽集團成立於1958年，註冊地位於北京，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199.565億元，是中國領先的汽車集團之一，世界500強企業。北汽集團的法定代表人為姜德義，控股股東為北京國有資本運營管理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持有本行29,440萬股內資股，為社會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0.34%。截至報告期末，興業銀行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興業銀行成立於1988年8月，是經國務院、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業銀行之一，其註冊地位於福建省福州市，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207.74億元，法定代表人為呂家進，無控股股東、一致行動人、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興業銀行。興業銀行於2007年2月5日正式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號：601166），是全球銀行20強。

2.7 其他內資股主要股東情況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商業銀行主要股東是指持有或控制商業銀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決權，或持有資本總額或股份總數不足百分之五但對商業銀行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股東。上述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向商業銀行派駐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

除本章2.6一節所披露的九江市財政局、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大炭素」）及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佛山高明」）為持有本行資本總額或股份總數不足百分之五但向本行派駐董事或監事的內資股主要股東。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大炭素持有本行約13,607萬股內資股，為社會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4.78%。此外，方大炭素的關聯企業江西萍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3,500萬股內資股。因此，方大炭素合共控制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6.01%普通股股份。截至報告期末，方大炭素及其關聯方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方大炭素成立於1999年1月，註冊地位於甘肅省蘭州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26億元，主要業務為炭素製品及鐵精粉的研發及銷售，是國家科技興貿創新基地龍頭企業。方大炭素的法定代表人為馬卓，控股股東為遼寧方大集團實業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及最終受益人為方威。方大炭素於2002年8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600516）。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佛山高明持有本行9,584萬股內資股，為社會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3.37%。截至報告期末，佛山高明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佛山高明成立於2000年，註冊地位於廣東省佛山市，註冊資本人民幣3.00億元，法定代表人為羅漢敏，控股股東為吳家玲，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吳家玲，無一致行動人。佛山高明的經營範圍為存單、存摺印刷、研發及銷售，是國內最早採用燙印技術燙印存摺磁條的廠家，是「中國防偽協會會員」、「廣東省印刷百強企業」及「佛山市園林單位」。

2.8 報告期末內資股主要股東關聯方情況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如有)的關聯方
1	九江市財政局	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九江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有限公司、鷹潭市金信雲倉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上饒市金信雲倉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九江鼎新實業有限公司、九江市國有融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彭澤縣天然氣有限公司、江西國瀘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天然氣都昌有限公司、九江市天然氣有限公司、九江凱達瀾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九江港華燃氣有限公司、九江市菜籃子農業發展有限公司等
2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安鵬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北京汽車集團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滄州經濟開發區興業產業園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北汽鵬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等
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興業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興業消費金融股份公司、興業經濟研究諮詢股份有限公司、興業國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興業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興業期貨有限公司等
4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方大集團實業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九江萍鋼鋼鐵有限公司、萍鄉萍鋼安源鋼鐵有限公司、蘭州方大贛興貿易有限公司、方大特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5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佛山市高明標譜園林有限公司、佛山市高明恆業房地產有限公司、貴港市恒福房地產有限公司等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9 報告期內本行與內資股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控人關聯交易情況

(一) 授信類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加拿名稱	授信總額	企業控股股東	授信總額	實際控制人	授信總額	一致行動人	授信總額	最終受控人	授信總額	在關聯方的關聯方	授信總額	合計
1	九江市財政局	-	-	-	-	-	九江市匯豐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	-	-	九江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贛州市金信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上饒市金信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九江鼎新實業有限公司 九江市匯豐資產擔保有限 責任公司 彭澤縣天然氣有限公司 江西國慶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天然氣有限公司 九江市天然氣有限公司 九江鎮建聯大酒店管理有限 公司 九江港華能源有限公司 九江市萊子農藥有限 公司	212.00	584.49
2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	北京國資資本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	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 監督管理委員會	-	-	-	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 監督管理委員會	-	安鄉德美實業(天津)有限公 司 北京汽車集團產業投資有限 公司 瀋陽經濟開發區興業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北汽騰九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53.09	133.99
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3.85	-	-	-	-	-	-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283.85
4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遼寧方大集團實業 有限公司	1,690.00	方威	-	-	-	方威	-	江西方大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2,235.00	4,925.10
5	佛山市高明金恒業集團 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	吳家玲	-	吳家玲	-	-	-	吳家玲	-	萍鄉萍鄉女工勞務有限公司 九江萍鄉鋼鐵有限公司	600.00	457.10
	合計	283.85		1,690.00								4,010.58	5,984.43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資產轉移類關聯交易

無。

(三) 服務類關聯交易

無。

(四) 存款和其他類型關聯交易

序號	股東名稱	存款幣別	企業的信託或委託	存款幣別	實際控制人	存款幣別	一致行動人	存款幣別	最終受益人	存款幣別	存在關聯交易的關聯方	存款幣別	合計
1	九江市政府	-	-	-	-	-	九江市匯豐建設管理有限 公司	-	-	-	九江市工業發展擔保 有限公司	11.00	71.00
2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遼寧方大集團實業 有限公司	-	方威	-	-	-	方威	-	江西光谷信息科技有限公 司 九江萍鄉鋼鐵有限公司	60.00 848.80	1,308.09
											蘭州方大鐵興貿易有限公 司 方大特鋼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萍鄉萍鄉安源鋼鐵有限公 司	260.00 194.00 5.29	
	合計	-	-	-	-	-	-	-	-	-	-	1,379.09	1,379.09

註：

授信類關聯交易數據為2023年末餘額；存款類關聯交易數據為2023年一至四季度合計發生額，不含《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第五十七條規定豁免審議和披露的關聯交易，且九江萍鄉鋼鐵有限公司、蘭州方大鐵興貿易有限公司、方大特鋼科技股份有限公、萍鄉萍鄉安源鋼鐵有限公司存款均是為授信業務提供質押的銀行存單／保證金存款。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10 內資股主要股東出質銀行股權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主要股東均未出質本行股權。

2.11 股東提名董事、監事情況

- (1) 九江市財政局提名羅峰先生擔任本行董事；
- (2)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提名史志山先生擔任本行董事；
- (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周苗女士擔任本行董事；
- (4)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劉一男先生擔任本行董事；及
- (5)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提名陳芷穎女士擔任本行監事。

2.12 銀行被質押股權達到或超過全部股權的20%的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被質押股權未超過全部股權的20%。

2.13 銀行被質押股權涉及凍結、司法拍賣、依法限制表決權或者受到其他權利限制的情況

- (1)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有3戶內資股股東持有的89,289,528股被質押股權涉及凍結；無被質押股份涉及司法拍賣。
- (2) 本行已在章程中規定，股東質押本行股份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50%時，其在股東大會和派出董事在董事會上的表決權將被限制。截至報告期末，內資股質押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50%（含）的股東11戶，共有165,335,508股表決受限，佔本行股本總數的5.81%。

2.14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子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姓名 (曾用名， 如有)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於2023年 12月31日 持股數 (股)	股份類別
周時辛	男	52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內資股
肖璟	男	47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行長	2023年6月－2026年6月	70,000	
袁德磊	男	45	執行董事、副行長兼風險總監	2023年6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羅峰	男	52	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史志山	男	45	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周苗	女	52	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劉一男	男	46	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王宛秋	女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田力	男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張永宏	男	5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郭傑群	男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9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監事

姓名 (曾用名， 如有)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於2023年 12月31日	
					持股數 (股)	股份類別
余夢林	女	51	職工代表監事	2023年6月－2026年6月	121,400	內資股
廖靜文	女	38	職工代表監事	2023年6月－2026年6月	14,000	內資股
陳芷穎	女	56	股東監事	2023年6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湯曉峰	男	60	外部監事	2023年6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蔡清福	男	65	外部監事	2023年6月－2026年6月	無持股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曾用名， 如有)	性別	年齡	職位	於2023年 12月31日	
				持股數 (股)	股份類別
肖璟	男	47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行長	70,000	內資股
謝海洋	男	40	副行長	無持股	
袁德磊	男	45	執行董事、副行長兼風險總監	無持股	
黃朝陽	男	54	行長助理兼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董事長	500,000	內資股
齊永文	男	53	零售銀行總監兼上饒分行行長	249,900	內資股
許操	男	56	行長助理	217,560	內資股
王遠昕	男	56	行長助理兼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	220,500	內資股
蔡劍洪	男	55	合規總監	16,170	內資股
李國全	男	54	總會計師	無持股	
程中	男	48	首席信息官	無持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2.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2.1 董事變動

選舉董事

經本行於2022年2月11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及於2022年6月29日召開的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行選舉肖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2023年5月30日，本行收到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江西監管局關於肖璟先生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據此，肖璟先生自2023年5月30日起就任本行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2年6月29日及2023年5月31日發佈的公告。

董事換屆

經本行於2023年5月29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及於2023年6月29日召開的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行選舉了第七屆董事會成員，包括選舉周時辛先生、肖璟先生及袁德磊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羅峰先生、史志山先生、周苗女士及劉一男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王宛秋女士、田力先生、張永宏先生及郭傑群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肖璟先生、袁德磊先生、史志山先生的任期自2023年6月29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其餘新選董事於2023年9月19日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江西監管局關於其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據此，其任期自2023年9月19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有關本行董事換屆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3年5月29日、2023年6月29日及2023年9月19日發佈的公告。

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任職

經本行於2023年6月29日召開的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董事會選舉周時辛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長、選舉肖璟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於2023年9月19日，本行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江西監管局關於周時辛先生董事長任職資格及肖璟先生副董事長任職資格的批覆。據此，周時辛先生就任本行董事長，肖璟先生就任本行副董事長，任期均自2023年9月19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

有關本行董事長、副董事長任職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3年6月29日及2023年9月19日發佈的公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2.2 監事變動

監事換屆

經本行於2023年5月29日召開的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於2023年6月26日召開的第六屆第三次職工代表大會、於2023年6月29日召開的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及於2023年6月29日召開的第七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本行選舉了第七屆監事會成員。有關本行監事換屆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3年5月29日及2023年6月29日發佈的公告。

監事會主席辭任

2023年10月26日，梅夢生先生辭去本行監事會主席職務。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3年10月26日發佈的公告。

2.3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經2022年8月30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2023年7月14日獲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江西監管局核准，程中先生獲委任為本行首席信息官。

經2023年9月25日召開的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董事會決議解聘王琄女士副行長職務。

2.4 報告期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經2024年1月26日召開的第七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因退休，董事會決議解聘王琄女士董事會秘書職務。

自報告期末至本年度報告出具之日，除上述情況外，本行概無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3.1 董事

周時辛先生，52歲，為本行黨委書記、董事長。

周先生1995年7月參加工作，曾在中國農業銀行（其H股和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2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288）掛牌上市）擔任多項職務，歷任江西省分行人事處（黨委組織部）副主任科員，樟樹市支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靖安縣支行黨委書記、行長，江西省分行人事處（黨委組織部）主任科員、電子銀行部副總經理、信貸管理部總經理、公司業務部總經理，上饒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等職務。

周先生於2023年5月加入本行，自2023年5月至今擔任本行黨委書記，並自2023年9月至今擔任本行董事長。

周先生為高級經濟師，獲得經濟信息管理專業學士學位。

肖璟先生，47歲，為本行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

肖先生於1999年7月參加工作，曾在中國工商銀行（其H股和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39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98）掛牌上市）軟件開發中心擔任多項職務，歷任技術部二級部副經理、系統部二級部副經理、系統部二級部經理、系統部高級技術副經理、技術部高級技術副經理、廣州開發一部高級技術經理、廣州開發一部副總經理、廣州開發一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廣州開發一部總經理等。

肖先生2014年4月加入本行，歷任本行首席信息官、黨委委員、副行長、黨委副書記、行長（代為履職）等職務。現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

肖先生為高級工程師，高級經濟師，並具有內審員資格，亦是全球風險管理協會(Global Association of Risk Professionals)認證的金融風險管理師。肖先生獲得管理信息系統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袁德磊先生，45歲，為本行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兼風險總監。

袁先生2003年7月參加工作，曾在中國工商銀行擔任多項職務，歷任安徽省分行法律事務部副科長、科長、副總經理，安徽池州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安徽省分行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信貸與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等。袁先生2019年11月加入本行，擔任本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風險總監等職務。現任本行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兼風險總監。

袁先生為中級經濟師，獲得國際貿易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馬克思主義理論與思想政治教育專業法學碩士學位及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博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羅峰先生，52歲，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羅先生1991年12月參加工作，歷任九江市財政局幹部、國資基礎科副科長、國資基礎科科長、社會保障科科長、總會計師等職務，現任九江市財政局黨組成員、副局長、九江市非稅收入徵收管理局支部書記、九江市總工會兼職副主席。羅先生於2023年9月至今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羅先生2000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後勤工程學院（現中國人民解放軍陸軍勤務學院）會計電算化專業。

史志山先生，45歲，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史先生2005年6月參加工作，先後供職於中華財務會計諮詢有限公司、北京中興新世紀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北京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擔任項目經理、評估經理等職務。史先生2008年11月加入北汽集團，歷任北汽集團資本營運部高級經理、部長助理、副部長，北汽集團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黨委書記、執行董事，現任北汽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史先生於2021年11月至今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史先生為註冊資產評估師，2010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並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周苗女士，52歲，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周女士1993年7月參加工作，任職於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周女士於1995年6月加入於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166)，歷任國際業務部科員，總行營業部國際結算科副科長、科長，福州分行國際業務部總經理，總行會計結算部處長，總行法律與合規部處長，總行貿易融資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行企業金融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總行特殊資產經營部副總經理，總行同業金融部副總經理；現任興業銀行銀行合作中心總經理，並兼任興業數字金融服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周女士於2023年9月至今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周女士為經濟師，1993年6月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中央財經大學)國際金融專業本科畢業。

劉一男先生，46歲，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先後供職於威泰科技有限公司、迪思傳媒集團、北京藍色光標數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058)、中國林業產權交易所、光大永明人壽保險公司、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90)等公司，擔任董事、副總裁、總裁等職務。劉先生現任遼寧方大集團實業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並在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516)、海航航空集團有限公司、海南方大發展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等公司兼任董事等職務。劉先生於2023年9月至今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教授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2000年7月獲得東北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工學學士學位；2004年5月獲得羅德島大學電氣工程專業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宛秋女士，52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女士於1997年7月至今歷任北京工業大學經管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王女士於2023年9月至今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女士2009年6月獲得北京工業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博士學位。

田力先生，54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先生先後供職於美國摩根大通銀行、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荷蘭銀行集團等金融機構，擔任高級經理、執行董事、主管等職務，亦曾兼任德陽銀行董事、長城華西銀行獨立董事、興業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

田先生現任國際金融資源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紐金國際控股公司董事長兼總裁、溫莎學校董事長，兼任上海圖鴻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惠盛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紐約金融學院CEO、紐財信息科技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此外，田先生自2016年7月至今兼任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058)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先生自2023年9月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工程兵工程學院(現中國人民解放軍陸軍工程大學)人防建築與結構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1996年8月獲得克利夫蘭州立大學土木工程專業理學碩士學位；於1999年5月獲得美國杜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張永宏先生，56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先後供職過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396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36）掛牌上市）、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001）掛牌上市）、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華融湘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華融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華融前海財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過金融高管職務。張先生現為深圳前金院管理諮詢培訓有限公司院長，全國中小銀行聯盟戰略委員會副主任。張先生擁有三十多年經濟金融從業經歷，具有銀行、金融租賃、財富管理、金融培訓等多領域多層級金融經營管理豐富經驗。張先生自2023年9月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為資深銀行專家、高級經濟師，獲得武漢大學博士學位。

郭傑群先生，53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先後供職於美國康寧公司、美國房利美、美國瑞信投資銀行、美國賽爾資產管理公司、美國IDC集團、美國Zais集團（對沖基金）等公司，擔任分析師、副總裁、總監、總經理、董事總經理、亞太區總經理等職務。郭先生現任麻省理工學院全球供應鏈與物流卓越網絡中國中心主任、寧波（中國）供應鏈創新學院院長、博導，同時兼任麻省理工學院CTL中心研究員、清華大學綠色金融研究中心研究員。郭先生自2017年5月至2023年6月擔任本行外部監事，自2023年9月至今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1992年7月於北京師範大學數學系本科畢業，同時獲該院校授予理學學士學位；2001年5月獲得美國印第安納大學經濟學專業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3.2 監事

余夢林女士，51歲，為本行職工代表監事。

余女士1991年9月參加工作，1994年2月加入九江市榮和城市信用社，自2000年11月起歷任本行光華支行計財主管、白水湖支行客戶經理、白水湖支行行長助理、宜春分行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總行授信審批部副總經理、總行授信審批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行合規部副總經理等職務。余女士自2023年2月至今擔任本行總行群工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

余女士為高級經濟師，於2016年7月20日畢業於江南大學工商管理專業。

廖靜文女士，38歲，為本行職工代表監事。

廖女士於2006年8月參加工作並加入本行，歷任本行營業部櫃員、人力資源部人力資源專員、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村鎮銀行管理總部副總經理兼村鎮銀行管理總部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亦曾擔任修水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廖女士自2023年2月至今擔任本行小企業信貸中心黨委委員。

廖女士為一級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及國際高級人力資源管理師（IPMA-CP），2006年6月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勞動與社會保障本科畢業。

陳芷穎女士，56歲，為本行股東監事。

陳女士於1989年至2013年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39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98）掛牌上市）廣東省分行辦公室保密辦副主任；於2013年至今歷任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計算機特種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長秘書、副總經理。陳女士自2023年6月至今擔任本行股東監事。

陳女士2002年11月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金融學專業畢業。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湯曉峰先生，60歲，為本行外部監事。

湯先生於1984年9月參加工作，於1990年12月至今擔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93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掛牌上市）多項職務，歷任江西省分行信託投資公司信貸員、工程師、法律事務科科長、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法律事務部／內控合規部總經理、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高級專家等職務。湯先生還擔任過江西德建公司律師事務部主任、江西省律師協會理事、「兩公」工作委員會主任、中國銀行業協會維權部負責人（主持工作），中國銀行業協會法律工作委員會辦公室主任，中國銀行業協會法律專家庫專家等職務，為中國銀行業協會中國銀行業管理人才庫入庫成員。湯先生自2023年6月至今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湯先生為高級經濟師，於1992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資格，於2003年3月獲得法國普瓦提埃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蔡清福先生，65歲，為本行外部監事。

蔡先生自2014年6月至2022年9月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證券及固定收益類產品銷售、交易及研究板塊全球主管，於2014年4月至2020年6月兼任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8月至2023年6月兼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先生於2022年9月至今任圓博全球諮詢顧問公司聯合創始人及管理合夥人，自2014年4月起兼任中山大學嶺南（大學）學院兼職教授，並自2021年3月至今擔任百年保險資產管理公司（上海）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至今擔任冠捷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6月至今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蔡先生於1981年5月獲得得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工商管理學士學位；1987年6月獲得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3.3 高級管理人員

有關肖璟先生及袁德磊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章「3.1 董事」。

謝海洋先生，40歲，為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

謝先生2009年8月參加工作，歷任本行辦公室總經理助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合肥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南昌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等職務。現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

謝先生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黃朝陽先生，54歲，為本行行長助理兼中山小欖村鎮銀行黨委書記、董事長。

黃先生1991年8月參加工作，先後在中國人民銀行德安縣支行擔任科員、副股長。黃先生2001年6月加入本行，歷任本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行長助理、合肥分行行長等職務。現任本行行長助理兼中山小欖村鎮銀行黨委書記、董事長。

黃先生為高級經濟師，並具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獲得精細化工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齊永文先生，53歲，為本行零售銀行總監兼上饒分行黨委書記、行長。

齊先生1992年9月參加工作，曾任中國建設銀行九江市分行計算機處任軟件工程師。齊先生2001年1月加入本行，歷任本行科技部副總經理、信息科技部總經理、信息總監、行長助理兼廣州分行行長等職務。現任九江銀行零售銀行總監兼上饒分行黨委書記、行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齊先生獲得計算機及應用專業理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許操先生，56歲，為本行行長助理兼總行黨委辦公室主任。

許先生1990年4月參加工作，2000年加入本行，歷任本行辦公室綜合秘書、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瑞昌支行支行行長，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董事長兼行長，風險管理部總經理，撫州分行主要負責人、分行行長，綜合管理部總經理、黨委辦公室主任等職務。現任本行行長助理兼總行黨委辦公室主任。

許先生為高級經濟師，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遠昕先生，56歲，為本行行長助理兼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

王先生1987年7月參加工作，先後在中國農業銀行九江分行的分支機構擔任信貸員、主任、經理。王先生2004年10月加入本行，先後擔任本行授信審批部副總經理、總行營業部總經理、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董事長兼行長、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主要負責人等職務。現任本行行長助理兼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

王先生為中級經濟師，金融學專業本科畢業。

蔡劍洪先生，55歲，為本行合規總監。

蔡先生1986年2月參加工作，先後在中國人民銀行九江縣支行任計劃股統計員、計劃股調查員、稽核股稽核員、行政秘書股股長，在中國人民銀行九江中支辦公室任跟班秘書，在中國人民銀行九江縣支行任紀檢組長，在中國銀監會九江監管分局任九江監管辦任主任、監管三科任科長等職務。蔡先生2016年3月加入本行，歷任貴溪九銀村鎮銀行主要負責人、本行行長助理兼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等職務。現任本行合規總監。

蔡先生為中級金融經濟師，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畢業。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李國全先生，54歲，為本行總會計師兼總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

李先生1989年9月參加工作，先後在新鄉外貿公司財務科任負責人，在中國銀行新鄉支行分理處任主任、存匯科長，在廣發銀行任新鄉支行財會部經理、鄭州分行市區直屬支行副行長、濟南分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在鄭州銀行計劃財務部任總經理、董事會風險辦公室主任等職務。李先生2019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總會計師兼總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

李先生為高級會計師，並具備中國總會計師協會辦法的總會計師(CFO)資格證書，IPA頒發的ICPA證書；獲得財政學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達到碩士研究生畢業同等學歷(企業管理)。

程中先生，48歲，為本行首席信息官兼總行信息科技部總經理。

程先生1999年7月參加工作，先後在中國工商銀行軟件開發中心任技術部二級部經理助理、系統部任二級部副經理、系統部技術經理、技術部高級技術副經理、高級技術經理、廣州開發一部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務，在長沙銀行任信息技術部總經理、金融科技子公司籌備負責人等職務。程中先生2022年6月加入本行，擔任信息科技部總經理等職務。現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兼總行信息科技部總經理。

程先生獲得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學士學位及軟件工程專業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4. 公司秘書

黃偉超先生為本行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黃先生現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聯席董事。擁有超過三十年專業服務及高層管理經驗，包括擔任財務總監、公司秘書、資訊科技總監及執法官員等，涉及香港上市公司及跨國銀行、保險、證券及資訊科技企業，以至政府部門及聯交所的財務、會計、法規、內部管控、企業管治、公司秘書、信託、法務會計及鑒證等工作。黃先生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註冊會計師、香港信託人公會會員、認可信託專業人員。黃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會計)榮譽學士學位、多個英國、澳洲及香港著名大學碩士學位及證書，包括法律、爭議解決、公司管治及資訊科技等。

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年度薪酬情況

5.1 薪酬政策

本行根據《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員績效考核辦法》為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根據《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津貼制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薪酬；根據《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津貼制度》為外部監事提供薪酬。本行非執行董事、股東監事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報酬，其他監事薪酬標準按本行相關辦法執行。

5.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薪酬最高五位人數的薪酬詳情請見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4」，報告期內對本行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上的員工薪酬總額為人民幣69.10百萬元。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6.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行已收訖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所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不具有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通過選舉產生，任期為3年，3年任期滿，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6年。

7. 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行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買賣本行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行已就董事和監事遵守《標準守則》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已確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本行已就有關僱員遵守買賣本行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向有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本行未注意到有不遵守該指引的事件。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8.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行股份之權益（好倉）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	佔本行 已發行類別 總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佔本行 已發行 總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肖璟	執行董事、 副董事長、行長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70,000	0.00	0.00
廖靜文	職工代表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4,000	0.00	0.00
余夢林	職工代表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21,410	0.00	0.0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好倉)

姓名	職務	相聯法團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	股本概約 百分比 (%)
肖璟	執行董事、 副董事長、行長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75,000	0.15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75,000	0.15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120,000	0.30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30
廖靜文	職工代表監事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75,000	0.15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175,000	0.35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80,000	0.20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50,000	0.10
余夢林	職工代表監事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50,000	0.10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50,000	0.10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40,000	0.10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75,000	0.15

附註：

- (1) 本行擁有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0%的股權及53.65%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 (2) 本行擁有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0%的股權及53.30%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 (3) 本行擁有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0%的股權及54.40%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 (4) 本行擁有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0%的股權及54.80%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村鎮銀行任職情況

本行行長助理黃朝陽先生任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董事長。

本行行長助理許操先生任中山小欖村鎮銀行監事長。

本行行長助理王遠昕先生任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

本行合規總監蔡劍洪先生任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監事長。

10. 員工情況

10.1 人員構成

按部門／職能劃分

	於2023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公司銀行	930	17.13
零售普惠銀行	1,187	21.86
金融市場業務	41	0.75
財務及會計	399	7.35
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審計	304	5.60
法律合規、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	482	8.88
管理層	88	1.62
櫃員	1,261	23.23
九銀村鎮銀行	620	11.42
其他	117	2.16
總計	5,429	100.00

按年齡劃分

	於2023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30歲以下	3,278	60.38
31歲至40歲	1,939	35.72
41歲至50歲	175	3.22
50歲以上	37	0.68
總計	5,429	100.0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按教育程度劃分

	於2023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研究生及以上	685	12.62
本科及專科	4,736	87.24
其他	8	0.14
總計	5,429	100.00

10.2 員工培訓計劃

為秉承「創品牌銀行、鑄百年老店」的美好願景，堅持「凝煉智慧、傳承文化、賦能成長、助力發展」的培訓理念，本行充分結合發展戰略和業務需求，切實做好學習賦能工作，助推本行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踐行「數字九銀」發展理念，持續做好在線培訓工作，充分運用九銀易學在線平台提升全行綜合素質與專業水平。報告期內，本行完成製作在線課程349門，員工在線學習次數達748,500次，學習時長達334,000小時，人均學習時長達48.58小時。

持續推進「知識萃取、訓戰結合、以考促學」的閉環賦能體系建設，鼓勵員工成為專業化、專家化、事業化的職業經理人。培訓工作全面覆蓋了新入職員工、在崗員工和管理層幹部等，建立了新入職員工培訓合格方可上崗的機制，既提升了服務水平，又防範了操作風險。聯合各條線部門積極探索培訓新方式，結合理論與實操，提升培訓質效，夯實業務水平，形成了各崗位分層分級的網格化賦能體系。堅持「用最優秀的人培養更優秀的人」，強化內部講師和外部講師隊伍建設。報告期內共組織開展了23期新員工培訓班、28期崗位提升培訓班、6期幹部提升培訓班、2次全行性崗位任職資格考試、1次業務技能競賽。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0.3 員工性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男性員工與女性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比例分別為45.48%及54.52%。本行充分尊重人才的個體差異，在工作場所中打造專業、包容、多元化的工作環境，並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本行認為現時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較為均衡，本行預期會繼續維持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層面合理的性別多元化水平。

10.4 薪酬政策

（一）薪酬管理架構及決策程序

為規範本行薪酬管理，健全本行薪酬管理機制，建立科學的薪酬管理架構及決策程序，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及績效考核委員會所組成的薪酬管理架構。

本行董事會下設提名和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建議；監督薪酬方案的實施。本行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1名主任委員和2名委員組成。

本行內部設有績效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擬定全行績效考核工作的組織推動、協調。績效考核委員會由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和委員組成。

（二）薪酬與業績衡量、風險調整的標準

本行績效費用核定遵循「能高能低」的指導思想，按照激勵約束並重的原則，與機構業績貢獻直接掛鉤，依據分支機構EVA、新增存款FTP淨收入等指標進行核定。本行薪酬調整根據經營業績等因素進行，包括風險成本控制指標的完成情況，至少包括資本充足率、不良貸款率、撥備覆蓋率、案件風險率、槓桿率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三)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現金薪酬情況，包括因故扣回的情況

為充分發揮薪酬在銀行風險管控中的導向作用，建立科學有效的激勵約束機制，根據《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等相關法律法規，本行建立員工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制度，嚴格執行關鍵崗位員工績效工資與業務風險暴露掛鈎的薪酬延期支付制度，延期支付薪酬根據執業期間的風險暴露採取相應追索與扣回制度。在延期支付期間，出現責任風險損失超常暴露的，本行會對相應責任人的延期支付予以止付，並可對已發放的績效薪酬進行追回。本行對於已出現的責任風險損失超常暴露，根據行內相關績效追索扣回制度已進行追索扣回工作。

(四) 向設定提存計劃所作的供款

本行向設定提存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不會以沒收自該等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離開計劃之僱員之供款扣減。因此，如上市規則附錄D2第26(2)段所述，不存在本集團可使用已沒收的供款來降低現有供款水平的事宜。

(五) 薪酬制度、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備案及經濟、風險和社會責任指標完成考核情況

為提升本行競爭優勢，激發員工的積極性，本行薪酬管理遵循效率優先、兼顧公平、能高能低和業務導向的原則。本行人員薪酬由基本工資、崗位工資、績效工資、津貼福利構成。基本工資屬於本行為保障人員日常生活的保障性報酬；崗位工資屬於本行依據人員在崗工作履職情況核定的激勵性報酬；績效工資屬於本行依據人員績效表現核定的獎勵性報酬；津貼是用於人員特殊付出、特殊勞動消耗確定的補償性報酬；福利體現本行對人員關懷的間接性報酬。多元化、完善的薪酬體系有效滿足員工生活、事業發展需求，增強員工凝聚力和向心力，促進本行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1. 本行下屬機構基本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透過九江的總行營業部、13家分行及265家支行（分別為175家傳統支行，81家社區支行和9家小微支行）經營業務。本行的分支行網絡主要位於江西省，亦輻射廣東省廣州及安徽省合肥。本行已實現江西省內設區市分行全覆蓋，在江西省縣域網點的覆蓋率達100%。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主發起設立20家九銀村鎮銀行，合併並控制其中18家村鎮銀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情況見下表：

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數目
江西省	總行	江西省九江市長虹大道619號九江銀行大廈	1家總行營業部，40家傳統支行， 16家社區支行	57
	南昌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中大道1398號	1家分行，11家傳統支行， 19家社區支行，1家小微支行	32
	贛江新區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經開區雙港西大街528號	1家分行，1家傳統支行， 1家社區支行	3
	吉安分行	江西省吉安市井岡山大道新196號	1家分行，15家傳統支行， 6家社區支行，3家小微支行	25
	贛州分行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贛縣路盛匯城市中心 5號樓	1家分行，19家傳統支行， 13家社區支行，3家小微支行	36
	撫州分行	江西省撫州市贛東大道1250號	1家分行，12家傳統支行， 8家社區支行	21
	宜春分行	江西省宜春市宜陽新區廬洲北路587號	1家分行，18家傳統支行， 2家社區支行，1家小微支行	2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數目
	上饒分行	江西省上饒市廣信區鳳凰西大道5號	1家分行，13家傳統支行， 6家社區支行	20
	景德鎮分行	江西省景德鎮市紫晶路九江銀行大廈	1家分行，7家傳統支行， 4家社區支行	12
	萍鄉分行	江西省萍鄉市躍進北路121號	1家分行，6家傳統支行， 2家社區支行	9
	新餘分行	江西省新餘市仙來東大道720號	1家分行，4家傳統支行， 2家社區支行	7
	鷹潭分行	江西省鷹潭市信江新區旺埠路619號	1家分行，4家傳統支行， 1家小微支行	6
廣東省	廣州分行	廣州市天河區黃埔大道西108號奧園大廈 6號、7號、8號舖及9樓、10樓	1家分行，12家傳統支行， 1家社區支行	14
安徽省	合肥分行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區馬鞍山路與南二環路 交口西南角加僑國際廣場A座寫字樓	1家分行，13家傳統支行， 1家社區支行	15
				279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控股村鎮銀行情況見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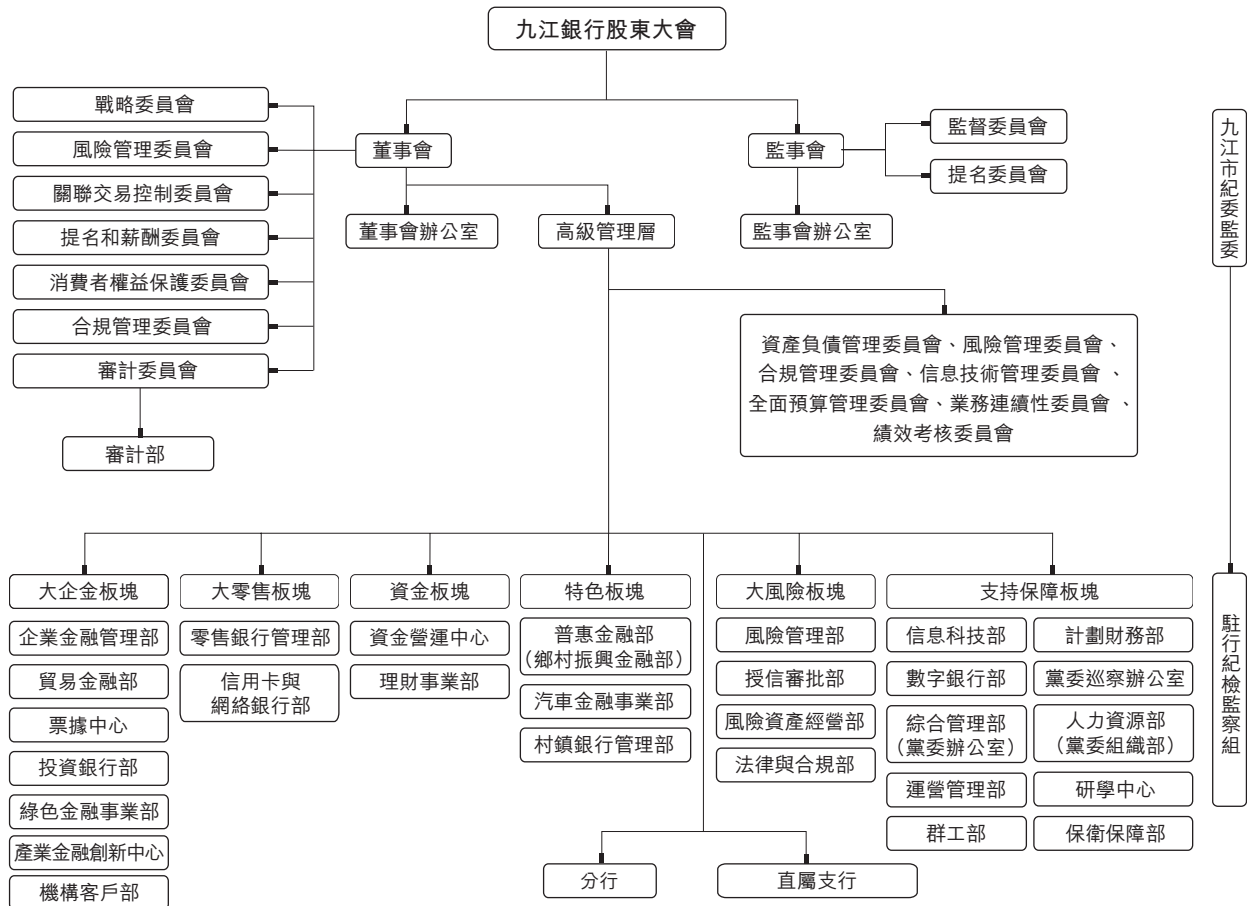
子公司名稱	營業地址
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興區西紅門鎮欣榮北大街18號院3號
日照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日照市嵐山區嵐山西路619號
南京六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六合區雄州街道泰山路103號、105號
修水九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西省修水縣山谷大道123號
井岡山九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西省井岡山市新城區映山紅路11號井岡山九銀村鎮銀行大樓
南昌昌東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區紫陽大道2977號綠地新都會38棟130室、201室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彭澤縣龍城大道1172號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瑞昌市建設路1-46號
資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撫州市資溪縣濱江路外灘國際1-18號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撫州市崇仁縣縣府西路8號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新餘市分宜縣鈐山東路83號
奉新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奉新縣應星北大道619號
靖安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靖安縣雙溪鎮東方西路億坤大樓A棟
景德鎮昌江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鎮市昌江區瓷都大道1268號
銅鼓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銅鼓縣定江西路2號
廬山九銀藝術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廬山市秀峰大道南86號
湖口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湖口縣雙鍾鎮三里大道29號
都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都昌縣東風大道99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參股村鎮銀行情況見下表：

聯營企業名稱	營業地址
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小欖鎮昇平中路10號2座101房、102房、103房、201房、202房、203房
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鷹潭市貴溪市信江路31號

企業管治報告

1. 組織架構圖



2. 企業管治情況概述

本行致力於按照境內外法律法規提升企業管治水平，構建協調運作的企業管治架構，持續完善企業管治機制，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效能，以高質量的企業管治推動本行各項業務的穩健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工作質效。一是推動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的融合，積極探索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融合的新途徑、新方式，推進黨的領導和公司治理的有機統一；二是完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建設。進一步對照內外部法律法規完善股權質押、股權管理、信息披露等制度，同時修訂公司章程及配套董事會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不斷完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三是持續提升治理主體工作效能。進一步完善董事會議案報送流程，強化對議案提交的前置審議流程和背景審查，建立董事會決議督辦評估工作機制，做到議案接收有依據、審議有程序、決議有追蹤；四是強化董監事履職效力。通過發送董監事會月報、董事監事意見建議落實情況、監管文件等，並組織豐富的履職活動，為董監事提供豐富履職資源。

本行採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行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的基準。本行已達到國內商業銀行管理辦法及企業管治的要求，並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切實履行戰略決策和監督職能，同時董事、監事認真履職，管理層積極執行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的決策，本行業務發展穩中有質，有效地保障了全體股東和各相關者利益。

報告期內，本行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了建議最佳常規。據董事得悉，概無任何資料顯示本行於報告期內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3. 報告期內召開的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5次股東大會（含2次類別股東會）。具體情況如下：

- (1) 2023年2月7日，本行在九江銀行大廈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

出席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827,708,851股股份，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約84.81%。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的議案》《關於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H股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完成非公開發行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相關事宜的議案》《關於本次發行完成後變更本行註冊資本的議案》《關於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等共11項議案。

出席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689,734,251股內資股股份，佔本行有表決權內資股總數約96.68%。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的議案》《關於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H股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完成非公開發行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相關事宜的議案》共3項議案。

出席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37,974,600股H股股份，佔本行有表決權H股股份總數約33.87%。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的議案》《關於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H股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完成非公開發行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相關事宜的議案》共3項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2) 2023年6月29日，本行在九江銀行大廈召開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出席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700,419,151股股份，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約78.90%。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等共20項議案。

(3) 2023年9月25日，本行在九江銀行大廈召開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出席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有表決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691,845,951股股份，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約65.20%。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本行註冊資本的議案》《關於建議制定本次發行完成後適用並生效的公司章程的議案》共2項議案。

上述股東大會的召集、通知、召開、表決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以上股東大會相關決議公告已於會議召開當日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發佈，具體請見下表：

會議屆次	會議類型	投資者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參與比例	召開日期		
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	84.81%	2023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	臨時股東大會	96.68%	2023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	臨時股東大會	33.87%	2023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週年股東大會	78.90%	2023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9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	65.20%	2023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5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4. 董事會

4.1 董事會的運作

本行董事會會議分為例行會議和臨時會議，董事會會議採用現場會議形式及書面會簽形式召開，電話會議、視頻會議等各方可實時參與並充分交流的會議視同為現場會議。董事會每季度至少召開1次例行會議，每年至少召開4次例行會議。按照本行章程，本行於會議召開14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臨時董事會會議於會議召開5日前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全體董事均與董事會辦公室保持溝通，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各位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高級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提供充足且完整可靠的適時資料，同時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承擔。在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做出。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重大利害關係的，相關董事對有關議案的討論迴避表決，且該董事不會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

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與會董事在收到會議記錄後提出修改意見。會議記錄定稿後，將盡快發送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會議記錄按本行檔案管理規定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日常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信息披露，以及董事會、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其他日常事務。

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履行職責，制訂及檢討本行政策、企業管治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行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檢討本行就守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宜。

4.2 董事會成員

報告期末，董事會共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3名，分別為：周時辛先生（董事長）、肖璟先生（副董事長）、袁德磊先生；非執行董事4名，分別為：羅峰先生、史志山先生、周苗女士、劉一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分別為：王宛秋女士、張永宏先生、田力先生、郭傑群先生。

本行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3年任期屆滿後，按照監管機構的意見辦理任職事項。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同一家商業銀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4.3 董事會成員變動及薪酬情況

有關董事變動及薪酬情況，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及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4」。

4.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行的表現裨益良多。本行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良好公司治理水平的關鍵因素。

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德才兼備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董事會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

本行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意見，由董事會審批。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認為該政策屬合適及有效。

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本行已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於本年度報告發佈日期，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2名為女性；年齡在40至49歲的4名，50-59歲的7名；董事背景分佈於金融、會計、審計、經濟及管理領域，部分董事擁有多重專業背景。

董事會現有2名女性成員，董事會的構成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的規定，且符合本行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行重視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及益處，本行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可確保董事會將有候補的潛在繼任者以延續董事會既有的性別多元化。

有關本行員工結構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4.5 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的機制

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做出。如董事認為需要徵求獨立專業機構意見，可按程序聘請獨立專業機構，費用由本行支付。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利害關係，相關董事須對有關議案的討論迴避並放棄表決，且該董事不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應當對本行討論事項發表客觀、公正的獨立意見。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未擔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職務，與本行及本行主要股東不存在可能影響其進行獨立、客觀判斷的關係，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參與亦可確保董事會具有強力而且充足的獨立元素。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並認為該機制屬合適及有效。

4.6 董事會的職權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一)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大會決議；
- (三) 聽取並審議本行行長的工作報告；
- (四) 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五) 制定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六) 制定本行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七) 制定本行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方案以及發行本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制定募集資金投向方案並監督執行；
- (八) 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九) 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長、董事會秘書及其報酬事項，並根據行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報酬和獎懲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 (十)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一) 審議本行的合規政策，監督合規政策的實施，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
- (十二) 當本行資本充足率低於法定標準時，制定提高資本充足率的措施；
- (十三) 在股東大會授權的範圍內，決定本行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
- (十四) 負責本行的信息披露，並對本行的會計和財務報告體系的完整性、準確性承擔最終責任，並制定相應的流程與制度，確保本行保持符合監管要求的統計信息質量；
- (十五)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者更換為本行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並就註冊會計師對本行財務報告出具的非標準審計意見向股東大會作出說明；
- (十六)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或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此外，董事會在履行職責時還應特別關注：

- (一) 制定本行經營發展戰略並監督戰略實施；
- (二) 建立風險文化，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設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風險限額等，承擔全面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三) 制定內部控制政策，確保建立並實施充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保證本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內審慎經營；
- (四) 制定資本規劃，承擔資本管理最終責任；
- (五) 定期評估並完善本行公司治理架構，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體系；
- (六) 負責本行信息披露，並對本行會計和財務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

- (七) 監督並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管理職責，尤其是合規管理、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管理職責；
- (八) 維護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
- (九) 建立本行與股東特別是主要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的識別、審查和管理機制等；
- (十) 制定本行數據戰略，審批或授權審批與數據治理相關的重大事項，督促高級管理層提升數據治理有效性，對數據治理承擔最終責任；
- (十一) 負責審批本行的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辦法，監督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辦法的實施，對本行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承擔最終責任；
- (十二) 承擔互聯網貸款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

4.7 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董事均能夠謹慎、認真、勤勉的依照有關法律法規、本行章程等規定和要求，認真出席相關會議，按照規定程序對董事會運作、對董事會中的各項議案有效行使董事權力，進行認真審議和表決，並積極發表意見和提出建議，促進了本行健康穩定持續發展，圓滿完成了董事會的工作任務和目標。同時也很好履行了董事的義務，從而充分保護了股東的各項權利。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透過提供獨立及有根據的意見對本行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

董事已確認其於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具有責任。董事負責監督每個會計財務期間的財務報告，以使財務報告真實和公平反映本行的經營狀況。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已做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在會計和財務人員的協助下，董事確保本行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的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報告

4.8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2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127項議案。

董事會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會議形式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2023年3月6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	2023年3月30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	2023年4月28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	2023年5月29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	2023年6月10日	通訊會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23年6月29日	現場會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23年8月14日	通訊會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23年8月31日	現場會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23年9月25日	現場會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23年11月15日	通訊會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2023年12月19日	現場會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2023年12月21日	通訊會議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親自出席率	董事會會議出席率
董事會成員					
周時辛 ¹	5	5	0	100%	100%
肖璟 ^{1、2}	8	8	0	100%	100%
袁德磊	12	12	0	100%	100%
羅峰 ¹	5	5	0	100%	100%
史志山	12	12	0	100%	100%
周苗 ¹	5	5	0	100%	100%
劉一男 ¹	5	5	0	100%	100%
王宛秋 ¹	5	5	0	100%	100%
田力 ¹	5	5	0	100%	100%
張永宏 ¹	5	5	0	100%	100%
郭傑群 ¹	5	5	0	100%	100%
上屆董事					
潘明 ³	5	5	0	100%	100%
曾華生 ³	7	7	0	100%	100%
李堅寶 ³	7	7	0	100%	100%
蔡清福 ³	5	5	0	100%	100%
高玉輝 ³	7	7	0	100%	100%
全澤 ³	7	7	0	100%	100%
楊濤 ³	7	7	0	100%	100%

附註：

- 1、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周時辛先生自2023年9月19日起就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肖璟先生自2023年9月19日起就任本行副董事長，羅峰先生、周苗女士、劉一男先生自2023年9月19日起就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宛秋女士、張永宏先生、田力先生、郭傑群先生自2023年9月19日起就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 2、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機構核准，肖璟先生自2023年5月30日起就任本行執行董事；
- 3、因董事會換屆選舉，曾華生先生、李堅寶先生、高玉輝女士、全澤先生、楊濤先生於2023年9月卸任本行董事，潘明先生與蔡清福先生於2023年6月卸任本行董事；
- 4、本行於2023年6月29日選舉第七屆董事會，國家金融監管機構於2023年9月19日核准董事任職資格後，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將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第3.10A條、第3.21條、第3.25條及第3.27A條的有關要求。

4.9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5次股東大會（含2次類別股東會議），具體參會情況如下：

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含內資股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執行董事袁德磊先生出席了會議，其餘董事因工作未能親自出席股東大會；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肖璟先生和袁德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清福先生出席了會議，其餘董事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

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董事長周時辛先生、副董事長肖璟先生、執行董事袁德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羅峰先生、周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宛秋女士、田力先生、張永宏先生及郭傑群先生出席了會議，其餘董事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

4.10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符合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監會和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因此，本行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提名和薪酬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

報告期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參加會議、培訓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行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意見，注重維護金融消費者和中小股東權益，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作用。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董事的提名、任免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聘任和解聘、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重大關聯交易、利潤分配方案、聘用或解聘為本行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等重大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

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下設7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合規管理委員會。

各專門委員會向董事會負責，發揮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專業議事職能，為董事會科學決策提供有力的支持，提高了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效率和水平。各專門委員會均能獲得本行提供的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備有會議紀要，會議紀要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委員審閱，與會委員在收到會議紀要後提出修改意見。會議紀要定稿後，將盡快發送全體委員。各專門委員會的會議紀要按本行檔案管理規定保存，委員可隨時查閱。

5.1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1名非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	蔡清福	李堅寶 高玉輝
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	郭傑群	王宛秋 田力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 負責檢查本行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
- (二) 審核內部審計章程等重要制度，並提交董事會批准；
- (三) 審批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指導、考核和評價內部審計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 (四) 審核內部審計相關報告，並上報董事會，具體包括：
- (1) 聽取對資本充足率管理和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執行情況的審計報告；
 - (2) 檢查本行風險及合規狀況，審議全面風險管理的內部審計報告，審議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國別風險等風險管理的內部審計報告；
 - (3) 審議薪酬制度的設計和執行情況的專項審計報告；
 - (4) 審議本行業務連續性管理的專項審計報告；
 - (5) 審議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報告；
 - (6) 審議對風險分類制度、程序和執行情況的內部審計報告；
 - (7) 按照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審議其他內部審計報告。
- (五) 監督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的實施，按半年度向董事會報告審計工作情況，提升內部審計的有效性；
- (六) 負責對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內部審計有效性、外部審計質量、信息披露透明度等進行審查；
- (七) 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監察本行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以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審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1)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2)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3) 因審計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4)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5)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6)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審計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審計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行的外聘審計師召開兩次會議；審計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行會計及財務匯報員工、監察主任或審計師提出的事項；

(八) 負責以下與外聘審計師有關的工作：

- (1) 就外聘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審計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審計師辭職或辭退該審計師的問題；
- (2) 審計委員會應於審計工作開始前先與審計師討論審計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並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審計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 (3) 就外聘審計師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本工作細則而言，「外聘審計師」包括與負責審計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審計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計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及
- (4) 擔任本行與外聘審計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九) 檢討本行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

- (1)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並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行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2)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3) 如本行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和外聘審計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行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4) 檢查外聘審計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審計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5)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審計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6) 向董事會匯報；

企業管治報告

- (7) 檢討本行設定的以下安排：本行員工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計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行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 (十) 董事會授權及《公司章程》和監管規定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關於聘請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的議案》等議案，另外審計委員會與本行審計師就本行審計事項進行了兩次會議討論。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				
蔡清福	3	3	0	100%
高玉輝	4	4	0	100%
李堅寶	4	4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				
郭傑群	3	3	0	100%
王宛秋	3	3	0	100%
田力	3	3	0	100%

5.2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高玉輝	袁德磊 蔡清福
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張永宏	袁德磊 郭傑群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 審查重大關聯交易，並提交董事會批准；
- (二) 接收一般關聯交易備案；
- (三) 每年審議關聯交易整體情況專項報告，並提交董事會；
- (四) 對本行關聯方信息檔案管理、關聯交易控制、關聯交易問責、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等情況進行監督，審議關聯交易季度報告，並報告董事會；
- (五) 審議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並提交董事會審批；
- (六) 董事會授權及《公司章程》和監管規定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關聯交易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等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高玉輝	3	3	0	100%
蔡清福	3	3	0	100%
袁德磊	3	3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張永宏	4	4	0	100%
袁德磊	4	4	0	100%
郭傑群	4	4	0	100%

5.3 風險管理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袁德磊	高玉輝 蔡清福
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肖璟	田力 張永宏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 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審核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提交董事會審批；
- (二) 監督高級管理層開展全面風險管理，審議本行全面風險報告，對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信息科技風險、聲譽風險、環境社會和治理風險、國別風險等風險的控制和實施情況進行監督評價，確保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有效實施，並報告董事會；其中對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聲譽風險的具體職責包括：
 - (1) 督促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的措施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市場風險，並定期獲得關於市場風險性質和水平的報告，監控和評價市場風險管理的全面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在市場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情況；
 - (2) 持續關注流動性風險狀況，定期獲得流動性風險報告，及時了解流動性風險水平、管理狀況及其重大變化，監督高級管理層對流動性風險實施有效管理和控制；
 - (3) 監督高級管理層開展日常聲譽風險管理，定期聽取聲譽風險管理相關報告。對於聲譽事件造成機構和行業重大損失、市場大幅波動、引發系統性風險或影響社會經濟秩序穩定的，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應將相關報告提交董事會；
- (三) 審議本行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偏好及風險限額，並提交董事會審批；
- (四) 監督高級管理層對壓力測試進行有效管理，審閱經高管層審定有重大影響的壓力測試報告，了解壓力測試的關鍵假設，關注壓力測試的結果及其影響，審議後續的重大改進措施，了解改進措施的風險緩釋效果，在確定銀行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目標時考慮壓力測試的結果；
- (五) 監督高級管理層全面落實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相關管理制度，審批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相關的重要政策、重要模型以及關鍵參數，聽取預期信用損失法管理情況報告；
- (六) 審議恢復和處置計劃，並提交董事會審批；
- (七) 董事會授權及《公司章程》和監管規定的其他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9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全面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風險偏好與限額運行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3年風險策略實施要點>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3年風險偏好陳述書>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3年風險限額管理方案>的議案》等議案。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袁德磊	6	6	0	100%
高玉輝	6	6	0	100%
蔡清福	5	5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肖璟	3	3	0	100%
田力	3	3	0	100%
張永宏	3	3	0	100%

5.4 提名和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楊濤	潘明 全澤
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田力	張永宏 郭傑群

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 負責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物色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二) 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三) 審議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四) 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建議，監督薪酬方案的實施；
- (五) 審議績效考評制度和指標體系；
- (六) 初步審核績效追索扣回年度匯總情況、中長期激勵兌付情況，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七) 審議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辦法，以及依照履職評價辦法開展並形成的履職評價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八) 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及經驗等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九) 評核獨立董事的獨立性；
- (十)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一) 就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二)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十三)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十四)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十五)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企業管治報告

- (十六)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 (十七) 董事任期屆滿前準備換屆工作，以確保董事任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及
- (十八) 董事會授權及《公司章程》和監管規定的其他事項。

董事提名政策：

本行董事、監事的提名及選舉的方式和程序為：

- (1) 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在章程規定的董事會、監事會人數範圍內，按照擬選任人數，可以分別由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分別提出董事、監事候選人名單；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或向監事會提出監事候選人；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不得向股東大會同時提名董事和監事人選；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提名的董事（監事）人選已擔任董事（監事）職務，在其任職期屆滿或更換前，不得再提名監事（董事）候選人。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提名的董事（監事）原則上不得超過董事會（監事會）成員總數的1/3。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只能提出一名獨立董事或外部監事候選人，不得既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又提名外部監事候選人；
- (2) 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分別對董事、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合格人選提交董事會、監事會審議；經董事會、監事會審議通過後，以書面提案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
- (3) 董事、監事候選人應在股東大會召開之前做出書面承諾，同意接受提名，承諾公開披露的董事、監事候選人的資料真實、完整並保證當選後切實履行董事、監事義務；
- (4) 董事會應當在股東大會召開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本行章程規定向股東披露董事候選人詳細資料，保證股東在投票時對候選人有足夠的了解；
- (5) 股東大會對每位董事、監事候選人逐一進行表決；及
- (6) 遇有臨時增補董事、監事的，由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或符合提名條件的股東提出並提交董事會、監事會審議，股東大會予以選舉或更換。

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為：

- (1) 人力資源部應及時向提名和薪酬委員提供有關信息供委員會研究本行對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
- (2) 搜集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
- (3) 徵得被提名人同意後將其作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4) 根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 (5) 在正式提名新的董事人選和聘任新的高級管理人員前十個工作日內，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和提供相關材料；及
- (6) 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德才兼備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負責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進行審查，並根據本行的戰略規劃、經營發展、股權結構等，就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研究審查有關董事的甄選標準、提名及委任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董事審議批准。

報告期內，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津貼制度〉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對董事、高管履職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2022年度九江銀行績效追索扣回執行情況匯報〉的議案》《關於審議〈2023年度九江銀行年終獎分配辦法〉的議案》等議案，制定了董事相關薪酬政策，並對執行董事的表現進行了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楊濤	3	3	0	100%
全澤	3	3	0	100%
潘明	3	3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田力	2	2	0	100%
張永宏	2	2	0	100%
郭傑群	2	2	0	100%

5.5 戰略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非執行董事組成。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	潘明	曾華生 史志山
第七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	周時辛	羅峰 史志山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一) 初步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二) 初步制定發展戰略、專項戰略規劃，監督戰略實施，並將相關戰略規劃及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

企業管治報告

- (三) 初步制訂本行重大收購、收購本行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清算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四) 依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審議應提交董事會審議的對外投資、資產購置與處置等事項；
- (五) 審議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六) 審議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重大機構重組和調整方案、機構發展規劃，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七) 審議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資本充足率管理報告及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八) 定期評估本行公司治理情況，並提交董事會；
- (九) 負責綠色金融工作，監督、評估本行綠色金融發展戰略執行情況；
- (十) 審議數據治理相關報告；
- (十一) 董事會授權及《公司章程》和監管規定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行長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東評估評價報告〉的議案》等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戰略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				
潘明	5	5	0	100%
曾華生	6	6	0	100%
史志山	6	6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				
周時辛	2	2	0	100%
羅峰	2	2	0	100%
史志山	2	2	0	100%

5.6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非執行董事組成。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袁德磊	曾華生 史志山
第七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袁德磊	劉一男 王宛秋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負責擬訂與本行相關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並督促高級管理人員有效執行和落實相關工作；
- (二) 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完善給予指導和督促；
- (三) 負責監督、評價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履職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 (四) 定期聽取高級管理人員關於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的專題報告，審議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相關專題報告，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專題報告，並將相關工作作為信息披露的重要內容；
- (五) 督促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部門及時、有效整改審計發現的各項問題及監督通報指出問題的整改落實；
- (六) 審議其他與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的重大事項；及
- (七) 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3年上半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的議案》等議案。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袁德磊	1	1	0	100%
曾華生	1	1	0	100%
史志山	1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袁德磊	1	1	0	100%
劉一男	1	1	0	100%
王宛秋	1	1	0	100%

5.7 合規管理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合規管理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董事會合規管理委員會成員	李堅寶	全澤 潘明
第七屆董事會合規管理委員會成員	周苗	袁德磊 劉一男

合規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推行誠信與正直的價值觀念，培育依法經營的合規文化和依法合規、誠實守信的從業人員行為管理文化；
- (二) 了解合規政策的實施情況和存在的問題，及時向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提出相應的意見和建議，監督合規政策的有效實施；
- (三) 對合規管理機制、體制的建立、完善給予指導和建議；
- (四) 審議高級管理層提交的合規風險管理報告，對本行管理合規風險的有效性作出評價，以使合規缺陷得到及時有效的解決；
- (五) 審議高級管理層提交的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對本行內部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進行評估；
- (六) 審議高級管理層提交的反洗錢政策、反洗錢工作計劃、工作報告以及反洗錢有關的內控制度，及時向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提出相應的意見和建議；
- (七) 審議高級管理層提交的操作風險報告，瞭解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總體情況，評價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 (八) 審核全行新產品業務發展戰略，風險管理政策；
- (九) 審議高級管理層上報大額投資業務合規審查情況報告，對大額投資業務前置合規審查機制有效性進行評議，對機制變更情況進行審議決策；
- (十) 審議案防工作總體政策，提出案防工作整體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 (十一) 審議案防工作報告，推動案防管理體系建設；
- (十二) 明確高級管理人員有關案防職責及權限，確保高級管理人員採取必要措施有效監測、預警和處置案件風險；
- (十三) 考核評估本機構案防工作有效性，同時確保內審稽核對案防工作進行有效審查和監督；
- (十四) 審議本行制定的行為守則及其細則，監督高級管理層實施從業人員行為管理；及
- (十五) 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合規管理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內部控制自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鑒證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度反洗錢工作報告及2023年工作計劃〉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度案防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度監管意見落實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2022年度投資業務合規審查管理報告〉的議案》等議案。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合規管理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董事會合規管理委員會成員				
李堅寶	3	3	0	100%
全澤	3	3	0	100%
潘明	3	3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合規管理委員會成員				
周苗	3	3	0	100%
袁德磊	3	3	0	100%
劉一男	3	3	0	100%

6. 監事會

本行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對本行的財務活動以及本行董事、行長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性進行監督，維護本行及股東的合法權益。

6.1 監事會的組成

監事會由5名監事組成，其中職工代表監事2名，分別為廖靜文女士及余夢林女士，外部監事2名，分別為蔡清福先生及湯曉峰先生，股東監事1名，為陳芷穎女士。本行監事會成員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行監事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外部監事3年任期屆滿後，可以連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報告期內，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職責，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

6.2 監事會成員變動情況

有關監事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6.3 監事會的職權

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一) 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
- (二)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本行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
- (三) 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敦促整改，並將監督檢查情況納入監事會工作報告；
- (四) 承擔內部控制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完善內部控制體系；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內部控制職責；

- (五)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本行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六)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七)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八)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九)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本行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覆審；
- (十) 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指導本行內部稽核部門的工作；
- (十一) 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
- (十二) 對董事、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質詢；及
- (十三)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本行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6.4 監事會的運作

監事會通過召開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審議議案、聽取報告，開展業務調研提出建議，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本行重要會議等方式，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進行監督和評價，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提出監督建議，並持續監督本行對各項建議的落實執行。

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實施了對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以及監事2022年度履職評價工作，並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進行了反饋。

6.5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2023年，監事會共召開10次會議，審議通過51項議案，聽取或審閱72項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會議形式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2023年3月30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	2023年4月28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	2023年5月29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	2023年6月10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	2023年6月28日	通訊會議
第七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23年6月29日	現場會議
第七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23年8月31日	現場會議
第七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23年9月25日	現場會議
第七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23年11月22日	通訊會議
第七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23年12月19日	現場會議

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出席率
監事會成員					
蔡清福	5	5	0	100%	100%
湯曉峰	5	5	0	100%	100%
陳芷穎	5	5	0	100%	100%
廖靜文	10	10	0	100%	100%
余夢林	5	5	0	100%	100%
離任監事					
梅夢生 ¹	8	6	0	75%	75%
郭傑群	5	5	0	100%	100%
陳春霞	5	5	0	100%	100%
劉春妹	5	5	0	100%	100%
萬丹丹	5	5	0	100%	100%

註：

1、梅夢生先生於2023年10月26日提交辭職報告，辭去監事會主席、職工代表監事職務。

6.6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5次股東大會（含2次類別股東會議）。監事會派代表出席了會議，對會議審議內容、會議程序及表決過程的依法合規性進行了現場監督。

6.7 報告期內列席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派代表列席了本行召開的董事會現場會議，對董事會召開程序和表決程序的合法合規性，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言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還派代表列席了高級管理層的有關會議，對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議情況、開展經營管理活動情況進行了監督。

6.8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6.8.1 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陳春霞	劉春妹 萬丹丹
第七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蔡清福	陳芷穎 廖靜文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擬訂監事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二) 對董事及獨立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
- (三) 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
- (四) 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
- (五)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監事履職情況評價報告》《關於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報告》《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薪酬管理實施情況報告》等議案。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春霞	5	5	0	100%
劉春妹	5	5	0	100%
萬丹丹	5	5	0	100%
第七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蔡清福	3	3	0	100%
陳芷穎	3	3	0	100%
廖靜文	3	3	0	100%

6.8.2 監督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主任委員	委員
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郭傑群	廖靜文 萬丹丹
第七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湯曉峰	廖靜文 余夢林

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
- (二)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
- (三) 對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
- (四) 監事會授予的其他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情況報告》《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行為管理情況報告》等議案。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率
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				
郭傑群	2	2	0	100%
廖靜文	2	2	0	100%
萬丹丹	2	2	0	100%
第七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				
湯曉峰	3	3	0	100%
廖靜文	3	3	0	100%
余夢林	3	3	0	100%

7.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本行每名董事確認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第C.1.4條。2023年度，所有董事（即周時辛先生、肖璟先生、袁德磊先生、羅峰先生、史志山先生、周苗女士、劉一男先生、王宛秋女士、田力先生、張永宏先生及郭傑群先生）、監事參與了本行連同外部律師事務所組織的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責任培訓。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董（監）事會月報、會議學習、通報相關材料等形式，持續掌握履職相關的境內外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學習了《商業銀行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辦法》《銀行保險機構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辦法》《香港聯交所董事會及董事企業管治指引》等監管制度，提升履職能力。

8.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的監督。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權限劃分嚴格按照本行章程執行。本行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行長負責制。本行設行長1名，副行長若干名。行長、副行長可以由董事兼任，報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進行資格審查後，由董事會聘任。

本行行長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的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二) 向董事會提交本行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
- (三) 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根據董事會授權，決定應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決定以外的本行內部管理機構和分支機構設置事項；
- (四) 提出本行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和利潤分配方案；
- (五) 擬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六) 制定本行的具體管理制度；
- (七) 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 (八)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
- (九)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
- (十) 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的相關決議；建立適應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並建立部門之間的相互協調、有效制衡的運作機制；
- (十一) 根據董事會確定的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制定系統化的制度、流程和方法，採取相應的風險控制措施；負責建立和完善內部組織機構，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負責組織對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進行檢測和評估；

- (十二) 制定清晰的執行和問責機制，確保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偏好和風險限額得到充分傳達和有效實施；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進行定期評估，同時將評估全面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向董事會報告；對突破風險偏好、風險限額以及違反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監督，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
- (十三) 授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管理活動；
- (十四) 在本行發生擠兌等重大突發事件時，採取緊急措施，並立即向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董事會、監事會報告；及
- (十五)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本行章程規定，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此外，高級管理層亦負責就提交給董事會的財務及其他資料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資料，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行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十三章所規定的職責。

8.1 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職責由不同人士擔任，本行章程對各自職責進行了清晰界定，符合《上市規則》規則的建議。

周時辛先生為本行董事長。本行董事長負責組織董事會適時審議和討論本行重大事項，確保董事會會議上的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確保所有董事及時收到充足的準確清晰及完備可靠的資訊；確保本行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鼓勵董事表達不同意見，確保董事會的決定能公正反映董事會的共識；保持與股東的有效聯繫，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促進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確保董事會良性運作和決策的有效執行。

肖璟先生為本行行長，根據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負責本行經營管理工作。

9.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所定的標準為本行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已確認他們在報告期內遵守《標準守則》。本行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守則。

1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本行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履行其職責而產生的法律責任購買保險，相關保單的適用法律為中國法律。

11. 公司秘書

黃偉超先生現任本行的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本行內部的主要聯絡人為本行行長肖璟先生。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秘書黃偉超先生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要求，參加了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12. 與股東的溝通

12.1 投資者關係

本行重視與股東之間的溝通聯繫，積極開展與股東的各類活動，加強與股東的接觸，增進彼此間的了解與交流，並積極反饋股東要求。股東如需向董事會查詢可聯繫本行董事會辦公室，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江西省九江市長虹大道619號

電話：+86(792)7783000-1101

傳真：+86(792)8325019

電子郵件：dshbgs6190@jjccb.com

12.2 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依託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完善的內部控制為投資者及時、準確的獲取信息提供保障。

本行按照上市規則、《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及《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辦法》等規定，不斷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時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報告期內，本行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不時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相關公告，並在本行網站提供相關報告的全文下載，供投資者和利益相關者查閱。

12.3 通訊政策

本行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定了較為完善的股東通訊政策，並定期檢討該項政策，以確保政策具有效力及符合現行之法規及其他規定。

本行已建立以下多個途徑持續與股東進行溝通：

- (1) 本行網站 www.jjccb.com 及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上可供參閱本行的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及其他公司刊物；
- (2) 本行資料可於本行網站查閱，而本行公司章程及相關細則已分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
- (3) 本行定期召開中小股東座談會，與股東／投資者會面；
- (4) 股東週年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本行高級管理人員提出意見及交流觀點；
- (5) 登記處為股東提供股份登記、股息派付、變更股東資料及相關事宜之服務；及
- (6) 本行明白保障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法例規定外，在未獲得股東同意前，不會擅自披露股東資料。

經檢討與股東溝通之不同途徑後，董事會認為上述股東通訊政策於年內已獲適當實施且為有效。

13. 修改公司章程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的最新要求，並結合本行實際情況，本行對公司章程中的若干條款進行了修訂。

分別於2022年12月12日、2023年5月29日、2023年8月31日，本行於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分別於2023年2月7日、2023年6月29日、2023年9月25日，本行對公司章程的若干修訂已經本行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及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後生效。在新修訂公司章程生效之前，本行仍適用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有關本次章程修訂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2年12月12日、2023年1月16日、2023年5月29日、2023年6月13日、2023年8月31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3年1月16日、2023年6月13日及2023年9月8日的通函。

14. 股東權利

14.1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 (一)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或前一交易日(如提出書面要求當日為非交易日)收盤時的持股數量計算。
- (二)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30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4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14.2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以上的股東，有權向本行提出提案。本行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15. 利潤分配政策

本行的利潤分配政策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有利於本行長遠發展。本行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利潤分配不得超過累計可分配利潤的範圍，不得損害本行持續經營能力。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和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政策的決策和論證過程中應當充分考慮獨立董事和公眾投資者的意見。

- (1) 本行採取現金、股票或二者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現金分紅為主；
- (2) 若當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負，可不進行現金分紅；
- (3) 一般進行年度分紅，本行董事會也可以根據公司的資金需求狀況提議進行中期分紅；
- (4) 本行根據生產經營情況、投資規劃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應取得全體獨立董事2/3以上同意並經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 (5) 本行將根據自身實際情況，在上述利潤分配政策的範圍內制定或調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
- (6) 本行利潤分配方案應由董事會、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行股東大會審議利潤分配政策、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時，應充分聽取公眾投資者的意見。

16.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經本行於2023年3月30日召開的董事會及於2023年6月29日召開的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本行已決議繼續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合併簡稱「畢馬威」)為本行之境內審計師及境外審計師。2023年度，本行支付給畢馬威的服務費共計人民幣599萬元，其中審計服務費人民幣457萬元，非審計服務費人民幣142萬元，非審計服務費包括首期資本新規諮詢服務費用人民幣74萬元、定向增發相關服務費用人民幣20萬元及鑒證服務費用人民幣48萬元。

董事會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就本行外部審計師的甄選、委任意見一致，不存在分歧。本行於過去三年內任何一年未有更換過外部審計師。

17. 企業文化

本行自2000年11月18日開業至今，始終堅持企業文化的打造。本行制定有《九江銀行企業文化手冊》並持續修訂完善。

本行的願景：創品牌銀行、鑄百年老店

本行的宗旨：為客戶創造最大價值、為員工創造最優職位

本行的核心價值觀：客戶第一、合規優先、誠信為本、艱苦奮鬥、自我批判、審慎快活

本行的精神：團結、正大、奮鬥、創新

本行的行訓：憑良心做人、按規則辦事、靠本事吃飯

18.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逐步加強風險管理，建立綜合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並通過這套體系成功符合愈漸嚴格的監管規定和有關要求，降低與動盪的外部經濟形勢有關的風險，確保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在日常經營中，通過多種措施不斷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水平，包括建立風險管理架構以確保集成高效的管理與全面的保障範圍；制定及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計劃及規劃；不斷優化風險管理機制並完善風險識別及控制方面的技術能力；通過有效的激勵機制及問責制度提高評估與監察效率；加強及改進風險管理方法及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每年本行從風險發生的可能性、產生的財務影響和非財務影響三個方面對全面風險管理項下的信用、市場、操作、流動性等12大風險進行風險識別，區分出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和非主要風險。從風險狀況和風險管理水平兩個維度對本行主要風險進行評估，根據評估結果對風險的薄弱點進行改進和加強管理，並通過增加第二支柱資本附加提高風險承受能力，並制定本行恢復與處置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以內控五要素為中心，以《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基本制度》為綱領性制度，以提高風險管控能力和客戶服務能力，促進可持續發展為宗旨，持續有效提升和完善內部控制，建立起了一套較為科學、完整、合理、嚴密的內部控制體系。內控環境方面，建立了「內控先行、合規優先」的企業文化，堅持以風險為核心的經營理念，優化組織架構，建立了以三會一層、內控管理職能部門、審計部和業務部門組成的分工合理、職責明確、報告關係清晰的內控治理和組織架構。風險評估方面，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集中力量實施902擴面提質增效工程，開展信用風險管理體制機制重構，有效識別、監測、計量、評估及控制各項風險，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控制措施方面，深入開展「內控合規管理建設提升年」活動，分階段推進「再學習、再檢視、再整改、再提升」，開展產品、制度和流程「三評估」的基軌工程，持續推進合規要點輸出，夯實內控合規基礎，綜合運用各種控制措施，對各種業務和事項實施有效控制，內部控制範圍基本涵蓋了所有管理和業務流程。信息與交流方面，各項信息系統建設較為完備，內外部數據指標體系較為健全，建立督辦工作機制，強化一體化經營，構建監管意見長效機制，三道防線之間信息交流與溝通較為暢通有效。內部監督方面，注重檢查與評價，主要是開展內控合規檢查、內控評價和審計部門監督評價，合規、審計、紀委、黨委巡查「四位一體」監督更加突出，並有效監督糾正發現的問題，基本形成了對風險進行事前防範、事中控制、事後監督糾正的內控機制。

企業管治報告

每年本行從總行層面設計缺陷、分支機構層面執行缺陷進行內控評價，並通過結果指標負向校正，較為公正客觀評價各分支機構內部控制缺陷等級及內控有效性，強化內控評價結果運用，平常根據重要業務、重大風險、重要管理事項及時開展內控專項評價，根據評價結果督促完善制度、優化流程和升級系統，推動內控管理再提升。

本行董事會對建立風險文化，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設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風險限額等，承擔全面風險管理最終責任，並制定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政策，每年至少檢討一次全年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確保建立並實施充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保證本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內審慎經營。對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負責，該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行監事會承擔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敦促整改，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完善內部控制體系；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內部控制職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完成對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年度定期一次的檢討評價。有關評價涵蓋本集團所有重要的內控環境，包括財務、運營、合規以及風險管理等方面。經收到本行高級管理層關於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的相關報告，董事會認為，本行及其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運作整體上充足且有效，包括在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的預算方面均屬充實。於本年度內無重大範疇值得關注。報告期內，本行對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並未實施任何變更。

19. 內部審計

有效的內部審計對確保本行業務營運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行已建立垂直獨立的內部審計組織架構，在整個內部審計工作過程中始終堅持獨立、客觀的原則。同時，本行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內部審計章程等重要制度和報告、審批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等。

本行內部審計目標是通過獨立客觀的監督、評價和諮詢活動，採取現場審計與非現場審計相結合的方式，運用系統化、規範化的方法，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促進本行穩健運行及價值提升。

20. 內幕信息管理

董事會負責本行的信息披露，並對會計和財務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本行信息披露由董事會負責實施，由董事會秘書負責協調和組織本行信息披露工作的具體事宜。董事會辦公室為本行信息披露的日常工作部門。

本行為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及上市規則等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制定了《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

本行嚴格根據監管要求開展信息披露和內幕信息管理工作，在《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中，對信息披露的原則、內容、信息披露的管理及程序等進行了詳細規定。其中，對內幕信息的覆蓋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內幕信息保密管理以及洩露內幕信息的處罰等進行了具體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執行境內外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強化制度約束管理，加強內幕信息的保密措施，及時規範披露相關信息。

董事會報告

1. 主營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行的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及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承兌與結算票據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及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業務服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經有權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以上項目國家有專項規定的除外，涉及行政許可的憑許可證經營）。報告期內，本行依法經營，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條例第622章）附表5要求對業務回顧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列於本年度報告「會計數據及財務摘要」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中，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載列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章節中。此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2.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息

2.1 股東週年大會

本行將於適當的時候公佈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日及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並發佈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2.2 股息

本行股東已在本行於2023年6月29日舉行的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本行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十股人民幣1元（含稅），即股息總額為人民幣240.74百萬元（含稅）。該股息派發予於2023年7月9日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上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日（2023年6月29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9201元）為準。上述股息已於2023年7月10日分派予本行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

本行董事會建議按照每十股人民幣0.60元（含稅）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合共約人民幣1.71億元（含稅），佔合併後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23.61%。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將於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後2個月內派付予股東。上述建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之日前五個工作日（包括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對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3. 股息稅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行向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相關非居民企業股東為符合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本行將按照稅收協議公告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議公告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行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稅收協議公告」)的規定，本行將按照以下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稅率為1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稅率低於1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換多扣繳稅款，本行將按照稅收協議公告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議公告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行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中國簽訂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相關稅收協議規定的實際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稅率為2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與中國沒有簽訂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行一般將按照以上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機關另有要求的，本行將按照其要求具體辦理。

4. 股本及主要股東

有關本行股本及主要股東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1.股本變動情況及2.股東情況」。

5. 已發行債務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1。

6. 儲備、可供分配儲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合併權益變動表。

7. 物業及設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3。

8. 關連交易

本行在日常銀行業務中向中國公眾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關連人士如股東、董事、監事、行長及其各自的關係人等。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均屬本行在日常銀行業務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計、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行已審閱所有關連交易，確認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上市規則第14A章對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下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的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構成上市規則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概無構成上市規則所定義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有關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及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0.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確認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提交的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11. 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報告期內，並無董事、監事及其聯繫人於任何與本行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4。

13. 退休福利

本行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3(1)。

14.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15.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第C.1.8條，本行應購買合適保險涵蓋針對本行董事提出的潛在法律訴訟。為遵守該守則條文，本行已為董事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以就其2023年度內在企業獲得中引致的責任提供彌償保障。

除上述已披露外，於報告期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以任何董事或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或以其他方式制定）或本行相聯法團的董事或監事（倘由本行制定）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會報告

1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17.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8.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的權益及淡倉」）。

18. 董事和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的重大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監事（或董事、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

19.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報告期內，本行概無授予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以使董事及監事在收購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中獲取利益。

20. 管理合約

除與本行管理層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有關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的合約。

2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22. 優先購股權及股份期權

中國大陸相關法律及《公司章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購買權、股份期權的條款。《公司章程》規定，經股東大會做出決議，報國家有關主管機構批准後，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註冊資本：公開發行股份；非公開發行股份；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以公積金轉增股本；法律、行政法規規定以及國家有關主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方式。

23. 捐款

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近人民幣490.7萬元。

24. 股份發行

有關本行報告期內的股份發行，請參閱本年度報告「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及H股」。

25. 股票掛鈎協議

為積極落實政府人民幣2,000億元專項債政策，增強本行的資本實力，提升風險抵禦能力，本行開展轉股協議存款業務用於補充其他一級資本。本行於2021年6月25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本行以轉股協議存款方式補充其他一級資本。

於2021年9月7日，本行與九江市財政局簽署《專項債券補充中小銀行資本金「轉股協議存款」協議》（「《協議》」）。根據《協議》，本行以轉股協議存款方式承接人民幣20億元專項債，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轉股協議存款利率與對應的地方政府專項債發行利率適配，為3.11%，分批到期。

各方約定，轉股協議存款轉為本行普通股份須同時滿足如下條件：

- ① 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低於5.125%；
- ② 所轉普通股的類別、數量及轉股後的本行股權結構均需滿足香港聯交所對於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的具體要求，否則須終止轉股。

董事會報告

當上述條款情形滿足的情況下，九江市財政局在本行存放之轉股協議存款將全部或部份轉為本行股份，由九江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九江市國資委」）下屬的合格市級國有企業持有，九江市國資委下屬的合格市級國有企業將就該等股份向九江市財政局支付相對應價，彼等之持股比例按照《協議》約定的轉股價格標準予以確認。在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低於5.125%但並未滿足上述第2項條件時，九江市財政局並不能強制轉股。

轉股價格以批准轉股協議存款的董事會決議日（即2021年4月30日）前二十個交易日本行H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價（前二十個交易日本行H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價=前二十個交易日本行H股普通股股票交易總額／該二十個交易日本行H股普通股股票交易總量），並按照董事會決議當日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人民幣對港幣匯率中間價折算為人民幣後的價格（「初始轉股價格」），即初始轉股價格10.9港幣（約合人民幣9.08元），和本次轉股協議存款轉股時清產核資後的合併報表口徑歸屬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的孰高值為基準確定。於《協議》簽署日（即2021年9月7日），本行H股收市價為10.98港元。

轉股協議存款在符合轉股條件的情況下，可最多轉為本行220,264,317股H股（約佔本行擴大後總股本的8.38%），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基於該情況及預計較低的轉股價格人民幣9.08元，理論攤薄影響為0.061%。本行於簽署《協議》時已遵守上市規則第7.27B條理論攤薄影響的規定，並將於實施轉股協議存款時亦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第7.27B條理論攤薄影響的規定。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行已收到九江市財政局以轉股協議存款方式存入人民幣20億元，已全部用於補充其他一級資本，該等存款並未轉為本行股份。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分別為2021年6月9日、2021年6月25日及2021年9月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6月10日的補充通函。

除上述外，報告期內，本行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26. 與供貨商、僱員、客戶關係

員工是本行業務穩健發展的基石，也是本行可持續健康發展的不懈動力。本行始終堅持「人才資源是第一資源」的理念，為員工提供優質崗位和規範和諧的工作環境。

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行沒有主要供貨商，前五大供應商合計所佔的購貨額百分比不到30%。

有關本行與供應商、僱員、客戶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行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7. 公眾持股量

本行已於其H股申請上市時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向本行授出豁免，降低了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即公眾不時持有本行H股股份最低百分比須為下列較高者：(a)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15.15%（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或(b)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公眾所持有本行H股股份之有關百分比。

緊隨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後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公眾所持本行H股數量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6.94%，符合香港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施加條件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28.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請參閱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29. 主要存款人及借款人

本行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存款人或借款人依賴較大的情況。報告期末，本行前五大公司存款人存款餘額和前五大借款人貸款餘額佔本行有關存款總額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均不到30%。

30. 審計師

有關本行審計師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31. 消費者權益保護

(一) 夯實機制保障，打造長效基石

一是完善體制機制建設。為進一步壓實各級機構主體責任，修訂《九江銀行消費投訴管理辦法》《九江銀行消費者權益保護考評細則》等，調整投訴處置流程、優化考核指標、細化考核規則，夯實制度保障基礎。二是落實一把手責任制。嚴格落實消保工作「一把手」工程，抓實抓細消保管理及執行，做到重點抓投訴分析處置、全面抓基層網點消保服務。同時，建立定期考核評價機制，重點圍繞監管轉辦投訴、行內投訴增長率、處置情況等指標，完成全行消保工作年度考核，強化考核引領作用。

(二) 強化投訴處置，抓實源頭治理

一是持續優化處置機制。建立消保風險應急處置團隊機制，加強內部協作、上下聯動及時妥善化解矛盾糾紛；建立投訴應對響應聯動及項目經理+專職客服+消保專員協同配合機制，強化信用卡與互聯網貸款業務投訴處置重點管理；根據本行消保投訴熱點問題梳理消保投訴案例制定處置操作手冊，進一步規範投訴處置規程、強化員工指導。全年前置總行電話對外受理諮詢1,900餘次，極大減少監管轉辦投訴。

二是加強投訴處置化解。健全消保「雙線處置、源頭治理、多元化解」的管理流程，完善以解決糾紛為核心的投訴體系，消費者權益保護質效有所提升，投訴量呈下降趨勢。2023年，全行消費投訴總量也呈整體下降趨勢，全行累計受理投訴626起，同比下降30.52%。投訴主要集中在貸款、信用卡、借記卡業務，其中貸款業務佔比56.07%、信用卡業務佔比11.66%、借記卡業務佔比13.26%。且投訴主要集中在九江、南昌、合肥、廣州等區域。

三是強化分析源頭治理。按季對全行投訴事項進行統計分析，下發13期風險提示及問題督導單等，對房貸提前還款、機構信息披露、貸款利率調整、貸後管理、徵信管理等進行合規風險提示和優化建議，推動開展變更擔保事項專項排查、重新梳理線上機構信息披露等8項改善工作。

(三) 做實消保審查，落實源頭管控

進一步前置消保審查關口積極履行事前審查機制，對全行產品及業務進行全面消保評估，2023年度共對24個新產品開展了消保評估及審查，提出「增加催收條款明確催收責任與義務、針對貸款對象和條件」等審查意見。建立對外信息發佈及智慧法務系統協議審核機制，共計對300餘條對外發佈信息及60餘個協議等開展消保審查，提出「刪除極速審批避免消費者主觀理解不同造成誤導、調整表述規避違規攬儲風險」等審查意見。

(四) 加強培訓督導，合規開展業務

為提升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質效，開展為期兩天的《以人民為中心，鉚足定力、全力以赴化解投訴糾紛》消保投訴處置專項賦能培訓，培訓達9,800餘人次；下發《關於轉發〈江西省銀行業人民調解委員會特色案例匯編〉的通知》，提出強化多元化解、加強矛盾管控等工作要求；建立消保投訴處置協辦及問題督導長效機制，累計下發消保投訴協助核查函6期、風險提示單1期、問題督導單6期；對宜春分行、上饒分行開展消保現場檢查並督促問題整改。

(五) 強化外部宣教，樹立品牌形象

圍繞「普及金融知識萬里行」「守住錢袋子」「防範非法集資」等主題，以白鹿洞金融教育示範基地為宣教主陣地，通過依託網點、拓展線上、陣地集中、安排專人等方式開展金融宣傳活動，營造了濃厚的金融宣教氛圍；成功承辦2023年全國「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教育宣傳月」活動九江啟動儀式。並積極參加由省金融監管局、團省委主辦的江西省防範非法集資短視頻大賽活動，上報宣傳作品獲評優秀獎。2023年，全行累計開展各類消保宣傳活動3,000餘場，派發宣傳資料40萬餘份，製作微信美文200餘篇，原創短視頻40餘個，微信推送點擊量30萬餘次，受眾消費者550萬餘人，媒體報道20餘次。

32. 環境及社會政策

本行作為「紅土地」上走出來的上市銀行，堅持以綠色金融為核心，在探索中前進，在前進中發展，不斷為「把生態環境優勢轉化成經濟社會發展優勢，把綠水青山變成金山銀山」提供新思路、新方法，全力支持生態文明建設的理念。

借助江西省贛江新區獲批全國首批綠色金融改革創新試驗區的政策優勢，本行於2017年8月9日率先設立江西省首家「綠色金融事業部」，以黨建引領綠色業務發展，將綠色金融發展作為「書記工程」納入全行黨建考核，激勵分支機構加大綠色信貸投放力度；以知識滲透推動能力提升，開展綠色金融專項培訓，建立分支機構掛點跟蹤服務機制，為綠色金融業務拓展提供有效抓手；以專項支持政策推動業務落地。圍繞碳減排重點領域，明確專項內部資金轉移定價等支持政策，全力推動業務落地。從體系建設、業務推動、產品創新、交流合作等方面全面發力，全力支持江西綠色金融高質量發展。

有關本行環境、社會政策及其表現的詳情，可參閱本行與年度報告同時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年度報告審閱情況

本行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行2023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34. 其他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本行已於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行業務及經營產生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同時，本行致力於其經營所知環境及小區之長期可持續性。本行以對環境負責之方式行事，盡力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使資源有效利用、能源節約及廢物減少。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行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行董事沒有放棄或同意放棄相關薪酬安排。

本行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中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相關規定，發佈本行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代表董事會
周時辛
董事長

中國九江 2024年3月28日

監事會報告

2023年監事會在行黨委和股東大會的正確領導下，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支持配合下，忠實履行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賦予的職權，聚焦履職重點，有序開展監督工作，切實發揮監督效能，促進了本行穩健經營和健康發展，維護了廣大股東和存款人的合法權益。現將2023年度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 2023年主要工作情況

(一) 堅持黨管監督原則，牢牢把握正確監督方向

監事會把堅持黨的領導作為根本遵循，持續推進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融合，將黨的領導融入公司治理各個環節：一是充分發揮黨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實」的領導作用，將黨委研究討論作為監事會相關重要事項的前置程序，如監事換屆人選及外部監事津貼方案均經黨委會前置審議。二是加強向黨委的匯報，讓黨委指導、監督監事會相關工作，如向黨委匯報監事會報告、董監高履職評價報告等。三是在監事履職過程中融入黨建活動，加強思想引領，如監事在贛州分行調研時，組織監事前往贛州於都開展「重走長征路」黨建活動，在召開監事會議時組織監事學習習近平總書記視察江西重要講話精神等。

(二) 堅持規範獨立運作，高效有序開展會議監督

1. 合規召開監事會會議，切實履行參會議事監督職責

2023年，監事會共組織召開各類會議23次，其中監事會會議10次，審議或聽取議題123項；提名委員會會議8次，監督委員會會議5次，審議或聽取議題57項。相關會議充分審議和討論了監事會工作及專項監督報告、董監高履職評價報告、各期財務報告、利潤分配、風險管理、內控評價、流動性管理、壓力測試、案件防控、內部審計、監管意見及問題整改等議題，全面涵蓋履職監督、財務監督、風險管理監督、內部控制監督以及監事會自身建設等各方面內容，並提出監督意見和建議35條。

2. 積極列席董事會等重要會議，對重大決策事項全程監督

2023年，監事會積極列席各重要會議。一是監事會成員依法出席股東大會，認真審閱會議議案，審查會議召集、召開程序的合法合規性，並向股東大會提交了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兩會一層」履職評價報告，體現了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和對公司、股東、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負責的職能定位。二是監事會成員列席董事會及其相關委員會會議，關注重大決策事項的審議過程，並對董事會會議召集、召開程序、各項議案是否符合全體股東和本行的利益進行監督。三是職工代表監事通過參加黨委會、行長辦公會議及重要經營管理會議等方式，知曉黨組織的決定並督促監事會嚴格落實，及時掌握本行經營管理動態，了解並監督相關戰略的執行情況。

3. 強化規範運行，充分發揮監事會專委會職責

2023年，圍繞做實做細專委會這一目標，全面壓緊壓實工作職責。一是明確職責邊界，有效發揮兩個專門委員會的工作職責，在專委會主任委員的帶領下，各司其職、有效履職。提名委員會圍繞全行薪酬管理、董監事提名選聘、董監高履職評價等職責開展監督履職，監督委員會重點對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等領域深入開展監督檢查。二是強化規範運行。堅持發揮專委會基础性作用，在履職評價、監督檢查等各項工作中，將專委會作為第一責任人，由專委會具體組織實施，將結果向全體監事報告，釐清了職責邊界和履職主體，提高了履職成效。2023年提名委員會向監事會提交了董監高履職評價工作報告、薪酬管理實施情況報告；監督委員會向監事會提交了戰略規劃評估報告、流動性風險管理情況報告、從業人員行為管理報告等。三是強化履職能力。根據各位監事的專業特長，及時調整專委會成員，努力把監事的知識、經驗和智慧轉化為專委會的工作優勢。

監事會報告

(三) 堅持聚焦主責主業，全面充分發揮監督職能

1. 紮實做好履職監督，促進忠誠高效履職

監事會通過列席會議、審閱資料、聽取匯報、專項監督等方式，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依法合規履行職責以及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和監管意見等情況，重點關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公司治理、發展戰略、經營管理、資本管理、風險管理、內控合規、關聯交易、薪酬考核、內外部審計、信息披露、案件防控、從業人員行為管理、消費者權益保護、反洗錢、數據治理及管理、監管意見落實及問題整改等方面履職盡責情況。

監事會根據履職檔案，結合日常履職監督情況，按照履職評價制度要求，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2年度履職情況有序開展評價工作，並聘請外部第三方對履職評價工作的合規性進行鑒證，履職評價結果按流程審定後向股東大會、監管機構報告。

2. 強化戰略執行監督，促進戰略規劃有序推進

監事會密切跟進全行經營管理情況和發展戰略執行情況，聽取了研究規劃部關於2022年度戰略規劃執行情況的匯報，同時結合當前外部經濟環境變化、對比同業經營情況，對2022年戰略規劃實施過程中存在的主要問題和面臨的困難予以關注，並建議加強戰略宣貫工作、做實戰略目標分解與戰略執行情況的監控和考核，並定期評估。

3. 加強財務資本監督，維護中小股東權益

2023年，監事會重點關注本行財務活動及重要財務事項的決策和執行情況，持續加強財務監督。一是認真審核定期報告。監事會對2022年度報告及2023年中期業績報告進行審議，對定期報告的編製和審核程序、報告內容的真實完整性等方面進行監督，認為定期報告的編製和審核程序符合法律規定，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實際情況。二是關注重要財務事項的決策和執行情況。監事會審議了財務決算報告、預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等議案，對其決策過程進行了監督，對利潤分配方案和會計師事務所聘任無異議。三是持續關注本行資本充足水平及資本補充進展，積極配合定向增發相關工作，建議高級管理層運用績效考核等工具積極推進輕資本轉型，研究分析並測算資本新規對本行的影響，積極採取有效應對措施，完善本行相應管理制度、流程及系統等。

此外，監事會對關聯交易、不良資產處置等重大事項進行了持續監督，持續關注外部審計工作管理情況。

4. 深入開展內控管理監督，推動完善防控體系

2023年，監事會根據監管要求進一步強化了對內控管理的監督力度。一是關注內控管理重點領域工作，定期聽取內控自評價報告、反洗錢、案件防控、從業人員行為管理、合規管理、數據治理等專項工作報告，並提出了相應意見建議，要求法律與合規部牽頭內控自評價發現問題的整改工作，並定期向監事會報告整改情況。二是開展從業人員行為管理專項監督，並建議完善舉報制度、員工行為網格化管理機制，完善系統建設。三是重點關注了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並針對減少消費者投訴數量提出相關管理建議。

5. 持續關注風險管理情況，不斷強化風險管理監督

2023年，監事會繼續關注風險管理情況。一是加強風險管理日常監督，定期聽取全面風險管理、各類風險管理、風險限額管理、壓力測試管理等專項工作報告，並提出了相應意見建議。二是實時關注本行各項風險監管指標，了解本行風險管理現狀，重點關注了流動性缺口率指標突破監管機構監測值的原因並督促高級管理層盡快整改。三是開展流動性風險管理專項監督，並建議壓實總行部門職責，加強部門間信息溝通和分支機構上下聯動，對關鍵時間節點加強流動性風險指標監測，細化應急預案。

6. 整合監督資源，加強對內審工作的監督指導

2023年，監事會進一步與審計聯動。一是定期聽取審計工作情況匯報、審閱內審工作計劃和內審報告，督促審計質量的持續提升和後續整改的落地效果，尤其重點關注屢查屢犯問題，並建議加強對屢查屢犯問題的審計結果運用，條塊管理相結合。二是監事會在開展專項監督檢查工作中，充分利用審計成果，重點關注以往審計發現問題及整改情況，以有效整合監督資源，形成監督合力。三是結合監管要求及行內工作重點，督促審計部開展供應鏈業務專項審計，並向監事會報告審計結果。

7. 錨定監管要求，持續推進監管意見落實及問題整改

2023年，監事會積極貫徹落實監管要求。一是嚴格履行向監管報告職責。按照監管要求，做到會前報送會議通知、會後報送會議決議和會議紀要；將「兩會一層」履職評價的依據、過程、結果及時向監管報告。二是及時向監事通報監管機構監管意見、公司治理評估結果，並高度關注監管意見落實和問題整改情況。如專項聽取監管意見落實情況報告，並建議加強與監管部門的溝通，就整改方式、整改認定口徑達成一致，提升整改質效。三是認真分析研究監管新規和監管意見，將其列入監事會的監督範圍，不斷強化監督力度。

(三) 持續強化自身建設，提升監督工作質效

1. 依法合規完成監事換屆工作，持續優化監事會結構。一是充分落實黨委前置醞釀、提名委員會審查、監事會審議，以形成股東監事和外部監事候選人選，提交股東大會審議。同時，積極配合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職工監事。確保監事會人員結構符合監管要求，努力發揮好各類監事作用。二是及時調整監事會專門委員會人員構成，確保專門委員會教育背景專業化、履職經歷多元化，確實發揮監督支撐作用。
2. 持續完善制度體系和工作機制，夯實工作基礎。一是制定外部監事制度，明確外部監事選聘條件、聘任程序、職責等，同時修訂外部監事津貼辦法，將履職評價結果與津貼總額相掛鉤，督促外部監事勤勉履職。二是持續優化履職評價機制，加強對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評結果的運用。
3. 督促監事意見建議落實與反饋，促進監督成果運用。監事會辦公室及時收集、整理監事履職過程中形成的主要意見與建議，通過「監事意見建議督辦流程」及時傳導至高管層及相關部門，並要求及時落實並反饋，定期向監事報告，形成工作閉環，促進監督成果運用，增強監事會監督實效。2023年累計督辦監事意見建議35項。
4. 定期組織培訓學習，提升監事履職能力。一是按季對各位監事組織開展學習培訓，學習內容覆蓋常用外部監管制度、監管當局最新動態，幫助監事熟悉和了解監管要求、動態，切實有效提高監事履職意識及監督能力。二是按月整理本行風險監管指標、經營數據、主要管理舉措等信息，形成《監事會月報》，為監事提供履職參考，幫助監事及時了解本行經營管理情況，提升監督質效。三是編製《監事會工作手冊》並組織新任監事學習。

二、專項監督評價情況

(一) 全面風險管理履職盡責情況

根據監管要求，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提出如下監督評價意見：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高度重視全面風險管理，制定年度風險策略實施要點，設定風險偏好、風險限額管理方案等，定期審議全面風險管理報告、風險偏好與限額運行情況報告，監督高級管理層開展全面風險管理，並提出工作要求及意見建議。

本行高級管理層全面落實「全面從嚴治黨、全面從嚴治行、全面風險管控」的工作要求。一是持續建設優化風險管理類系統，強化科技支撐。推進風鈴鳥、風象台等平台建設，完善信用風險預警管理，持續優化升級統一額度管理、信用風險預警、押品管理、智能風控、催收等系統，不斷加大風險信息的聯動、共享與運用，逐步推進風險管理全流程標準化、線上化，打造聯防聯控的風險管理新格局。二是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機制，全面推進信用風險管理體制機制重構，加強風險文化傳導，強化風險偏好與限額管理，優化統一授信管理，不斷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三是堅定落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制度，評估全面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並季度向董事會報告。

(二) 聲譽風險管理履職盡責情況

根據監管要求，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在聲譽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提出如下監督評價意見：報告期內，一是本行董事會審議年度風險策略實施要點等，其中年度風險管理策略包含聲譽風險管理策略和目標；二是審議聲譽風險管理工作總結報告，全面掌握聲譽風險管理工作情況，指導高級管理層有效識別、監測、防控並及時應對聲譽風險。

本行高級管理層從制度建設、工作程序、操作規程、機制方案等層面構建聲譽風險管理體系：一是全面壓實機構責任，進一步明確「一把手」為本部門、本機構聲譽風險第一責任人，並簽訂《九江銀行聲譽風險管理目標責任狀》。二是加大輿情監測力度，做好重點時期全面輿情防控，全力維護輿論環境平穩。三是完善工作機制，每周審閱《輿情周報》，常態化落實輿情監測、預警工作，按計劃組織聲譽風險培訓與排查，嚴格做好外

監事會報告

宣審核工作，指導策劃多主題正面宣傳。四是制定《九江銀行聲譽風險事件應答手冊》，細化聲譽風險應急預案和處置方案，並開展應急演練。

(三) 預期信用損失法管理履職盡責情況

根據監管要求，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法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提出如下監督評價意見：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審批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相關管理制度，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相關重要政策及模型優化方案，定期聽取了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情況報告，監督高級管理層全面落實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相關管理制度。

本行高級管理層嚴格落實監管、董事會等關於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的管理要求，一是啟動並實施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驗證及優化諮詢項目，預計2024年4月底前完成並交付項目所有成果；二是結合執行情況，優化《九江銀行預期信用損失法金融資產減值管理辦法》，提請董事會審批通過；三是結合業務和管理需求重檢評估現有模型，完成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優化與參數更新工作，優化方案提請董事會審批通過；四是每年向董事會匯報一次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相關管理制度落實情況。

三、 監事會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一) 依法合規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的經營獲得符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勤勉盡責，未發現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本著實事求是的原則及對股東負責的工作態度，對本行年度報告進行了詳實審閱，監事會認為：董事會編製年度報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規章制度的規定，年度財務報告已經本行董事會聘請的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應了本行的真實情況，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監事會報告

(三)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本行關聯交易管理情況進行了監督，沒有發現違背公允性原則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四) 內部控制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為，本行已建立較為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制訂了較為完備的有關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的各項管理制度，並能根據本行實際情況和監管要求不斷完善，本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良好，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對本行內控制度管理的規範要求，未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或執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五)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在2023年內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議案沒有異議，並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未發生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重大事項

1. 年度股東大會

關於召開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相關事宜，本行將另行公告。

2. 重大投資及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

3.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和重大案件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對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的訴訟及仲裁事項。

4.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簽署重大合同。

5. 關聯交易

本行嚴格按照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和本行制定的《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交易。

按照《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本行按照商業原則，以不優於對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審批關聯交易，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全體股東及本行的整體利益，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無負面影響。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關聯法人交易餘額為人民幣59.85億元，關聯自然人交易餘額人民幣1.05億元，合計關聯交易餘額為人民幣60.90億元，佔本行報告期末資本淨額的13.66%，符合監管要求。

有關關聯法人的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2.9節」。

6. 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及H股

為有效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切實增強抵禦風險能力，優化股權結構，於2022年12月12日，本行董事會通過議案建議發行不超過365,000,000股（含本數）內資股及不超過75,000,000股（含本數）H股予合資格認購方。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於2023年2月7日，本行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23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本行以特別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及H股的議案。

本行於2023年6月16日與不少於6名H股認購方分別訂立H股認購協議，據此，合共75,000,000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已於2023年7月26日發行予H股認購方。本次H股發行項下所發行之H股已於2023年7月26日完成本行H股股東名冊變更登記，本次H股發行已於該日完成。本次H股發行的認購價為每股H股9.79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93元，本行H股於2023年6月16日（即簽訂H股認購協議當日）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為每股9.30港元），本次H股發行募集所得資金總額約為7.34億港元，本次H股發行募集所得資金經扣除有關實際成本及開支後的淨額約為7.31億港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本行於2023年6月16日及2023年8月21日與不少於6名內資股認購方分別訂立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合共365,000,000股內資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已於2023年9月19日發行予內資股認購方。本次內資股發行項下所發行之內資股已於2023年9月19日完成本行內資股股東名冊變更登記，本次內資股發行已於該日完成。本次內資股發行的認購價為每股內資股人民幣8.93元（相當於約9.79港元），本次內資股發行募集所得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2.59億元，本次內資股發行募集所得資金經扣除有關實際成本及開支後的淨額約為人民幣32.58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2年12月12日、2023年2月7日、2023年5月16日、2023年6月15日、2023年6月16日、2023年7月26日、2023年8月21日及2023年9月22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3年1月16日的通函。

重大事項

7. 贖回二級資本債

2018年1月及7月，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兩期規模均為人民幣15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合計金額人民幣30億元，均設有發行人贖回選擇權。本行分別於2023年1月及7月贖回了上述兩期二級資本債券。

8. 重大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重大資產抵押的情況。

9. 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企業合併事項。

10. 本行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處罰

2023年10月26日，梅夢生先生向監事會提交書面辭職報告，辭去監事會主席職務。據本行了解，其目前正接受九江市紀委市監委紀律審查和監察調查。

除上述情況外，報告期內，本行及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無遭到中國證監會調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和香港聯交所公開譴責的情形，亦無受到任何其他監管機構對本行經營造成重大影響的處罰。

11. 審計年度報告

本年度報告所披露的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已經過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年度報告已經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批准。

12. 自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自報告期末至本年度報告出具之日，未發生影響本行的重大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78頁至第301頁的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其他職業道德方面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了道德守則以及中國境內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和附註20以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包括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的估計、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p> <p>外部宏觀環境和貴集團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貴集團對於公司類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損失率、外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對於個人類貸款減值準備所考慮的因素包括個人類貸款的歷史逾期數據、歷史損失經驗及其他調整因素。</p>	<p>與評價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計量相關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瞭解並評價與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審批、記錄、監控、分類流程以及減值準備計量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運用我們內部的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以評估管理層用於計量減值準備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當性，包括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關鍵參數及假設的適當性，其中包括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及其他管理層調整；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和附註20以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在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的量級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性、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抵押物可收回金額、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另外，抵押物變現的可執行性、時間和方式也會影響抵押物可收回金額，進而影響期末的減值準備。</p> <p>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貴集團的經營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關鍵參數中使用的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與原始檔案相關的關鍵參數中使用的內部數據，我們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準備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清單總額分別與總賬進行比較，選取樣本，將單項客戶貸款及墊款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信息與相關協議以及其他有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準確性。針對關鍵參數中使用的外部數據，我們選取樣本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檢查其準確性；• 針對前瞻性調整的關鍵參數，我們對輸入參數中使用的管理層判斷進行了審慎評價。作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們詢問了管理層對估計和輸入參數相對於以前期間所做調整的理由，並考慮管理層所運用的判斷是否一致。我們對比模型中使用的宏觀經濟預測與市場信息，評價其是否與市場以及經濟發展情況相符；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和附註20以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價管理層作出的關於該類貸款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的合理性。我們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檢查相關貸款的逾期信息，向信貸經理詢問借款人的經營狀況、檢查借款人的財務信息以及搜尋有關借款人業務的市場信息等；• 針對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我們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評價擔保物變現的時間及方式，評價其預計可收回現金流，對貴集團的回收計劃的可靠性進行考量，比較擔保物市場價格和管理層估值，並考慮合同條款中的其他增信方式。基於上述工作，我們選取樣本，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價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計算的準確性；及• 評價與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及附註2(26)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立的，並在約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p> <p>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行理財產品、購買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資產支持證券或基金投資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獲得或享有權益，或者作為結構化主體的發起人。</p> <p>當判斷貴集團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以及通過運用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而影響可變回報的程度。在某些情況下，貴集團可能需要將自身並未持有任何權益的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p> <p>由於貴集團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合併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以及合併結構化主體對合併財務狀況表和相關的資本監管要求的影響可能很重大，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瞭解和評價有關結構化主體合併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我們根據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 and 結論。我們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檢查了相關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貴集團是否需要合併結構化主體；及•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所含的本所核數師報告之外的其他信息

貴集團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者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瞭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集團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集團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集團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同時，我們也執行了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僅對本所的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決定不應在核數師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嘉林。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4年3月28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4	19,573,765	19,947,683
利息支出	4	(11,284,788)	(11,354,064)
利息淨收入	4	8,288,977	8,593,61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	1,105,163	975,07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	(132,961)	(133,41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	972,202	841,659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6	910,192	1,049,353
其他營業收入	7	187,077	385,314
營業收入		10,358,448	10,869,945
營業費用	8	(3,407,124)	(3,275,235)
資產減值損失	9	(6,105,728)	(5,601,51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525	8,276
稅前利潤		855,121	2,001,472
所得稅費用	10	(109,704)	(321,106)
年內淨利潤		745,417	1,680,366
年內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723,582	1,615,116
非控制性權益		21,835	65,250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3年	2022年
年內淨利潤		745,417	1,680,36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611,682	(136,7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變動淨額		3,197	10,512
與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		(153,720)	31,550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1	461,159	(94,650)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206,576	1,585,716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1,178,764	1,520,461
非控制性權益		27,812	65,25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206,576	1,585,716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12	0.15	0.53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33,302,531	33,148,44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2,223,895	2,232,349
拆出資金	17	70,884	417,9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	14,346,187	8,974,512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	293,410,239	271,535,173
金融投資	20	145,948,869	149,026,24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	141,971	134,321
使用權資產	22	289,012	298,087
物業及設備	23	3,645,471	2,867,705
遞延稅項資產	24	4,520,103	4,830,269
其他資產	25	5,950,055	6,238,496
總資產		503,849,217	479,703,54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	28,106,605	12,840,9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	13,088,692	12,111,022
拆入資金	28	4,592,056	6,145,2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9	4,970,342	1,700,206
客戶存款	30	370,733,048	377,340,019
應付所得稅		30,434	868,9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31	37,182,718	28,799,725
租賃負債	32	305,479	328,144
撥備		490,795	610,488
其他負債	33	3,392,538	2,542,502
總負債		462,892,707	443,287,259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權益			
股本	34	2,847,367	2,407,367
其他權益工具	35	6,997,840	6,997,840
儲備	36	30,311,272	26,222,454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40,156,479	35,627,661
非控制性權益		800,031	788,620
總權益		40,956,510	36,416,281
負債及權益總額		503,849,217	479,703,540

本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28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周時辛
董事長

肖璟
執行董事

李國全
總會計師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蓋章)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非控制 性權益	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股本溢價	投資重估 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於2023年1月1日	2,407,367	6,997,840	8,152,338	61,721	4,460,889	5,313,215	8,234,291	35,627,661	788,620	36,416,281
年內淨利潤	-	-	-	-	-	-	723,582	723,582	21,835	745,417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	455,182	-	-	-	455,182	5,977	461,159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455,182	-	-	723,582	1,178,764	27,812	1,206,576
股東投入資本	34	440,000	-	3,486,791	-	-	-	3,926,791	-	3,926,791
提取盈餘公積	36(3)	-	-	-	-	154,154	(154,154)	-	-	-
提取一般準備	36(4)	-	-	-	-	-	212,351	(212,351)	-	-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13	-	-	-	-	-	(240,737)	(240,737)	-	(240,737)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13	-	-	-	-	-	(336,000)	(336,000)	-	(336,000)
對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	(16,401)	(16,401)
於2023年12月31日	2,847,367	6,997,840	11,639,129	516,903	4,615,043	5,525,566	8,014,631	40,156,479	800,031	40,956,510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非控制 性權益	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股本溢價	投資重估 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 利潤			
於2022年1月1日	2,407,367	6,997,840	8,152,338	156,376	4,140,487	5,195,459	7,634,070	34,683,937	729,288	35,413,225
年內淨利潤	-	-	-	-	-	-	1,615,116	1,615,116	65,250	1,680,366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	(94,655)	-	-	-	(94,655)	5	(94,650)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94,655)	-	-	1,615,116	1,520,461	65,255	1,585,716
提取盈餘公積	36(3)	-	-	-	320,402	-	(320,402)	-	-	-
提取一般準備	36(4)	-	-	-	-	117,756	(117,756)	-	-	-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13	-	-	-	-	-	(240,737)	(240,737)	-	(240,737)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13	-	-	-	-	-	(336,000)	(336,000)	-	(336,000)
對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	-	(5,923)	(5,923)
於2022年12月31日	2,407,367	6,997,840	8,152,338	61,721	4,460,889	5,313,215	8,234,291	35,627,661	788,620	36,416,281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855,121	2,001,472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547,019	513,741
資產減值損失		6,105,728	5,601,514
金融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		(4,778,853)	(5,111,054)
已發行債務證券產生的利息支出		665,055	826,540
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支出		12,226	17,292
金融投資收益淨額		(910,610)	(1,044,42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525)	(8,276)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產生的損失		9,728	12,790
未實現匯兌收益		(10,547)	(85,725)
其他		(139,677)	(111,20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345,665	2,612,666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續)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減少／(增加)額		3,191,033	(911,6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199,50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投資淨(增加)／減少額		(6,307,688)	1,100,30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額		(26,790,056)	(33,777,652)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額		15,078,743	(12,493,7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減少)額		965,262	(1,284,415)
拆入資金淨(減少)／增加額		(1,557,096)	886,80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額		3,269,433	711,000
客戶存款淨(減少)／增加額		(7,807,803)	30,222,068
其他經營資產淨增加額		(469,978)	(169,394)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2,049,340	2,138,40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稅前淨額		(16,232,652)	(10,965,628)
已付所得稅		(791,775)	(1,042,90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024,427)	(12,008,528)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3年	2022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及贖回金融投資所得現金		298,546,751	292,326,182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現金		32,709	118,049
取得聯營公司股息		1,875	3,125
取得投資收益及利息收到的現金淨額		4,531,421	4,415,713
購買金融投資所付現金		(284,450,073)	(292,917,675)
購買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付現金		(597,570)	(413,94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065,113	3,531,445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票所得現金		3,926,791	-
發行債務證券所得現金		52,697,288	32,345,739
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		(44,810,000)	(35,650,000)
償還租賃負債		(136,853)	(124,163)
已發行債務證券所付利息支出		(169,350)	(169,350)
分配普通股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256,383)	(245,900)
分配給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336,000)	(336,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915,493	(4,179,6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956,179	(12,656,7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61,838	31,450,30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192	68,28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	30,823,209	18,861,83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包括：			
已付利息		(9,258,345)	(7,936,071)
已收利息		14,473,001	14,635,260

刊載於第187頁至第301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統稱「本行」)的前身是九江商業銀行，為一家在九江市城市信用合作社的基礎上經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分行(武銀覆[1999]300號文)批准設立的股份制商業銀行。本行於2008年9月更名為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為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原中國銀監會」，現為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金融監管局」)江西監管局批准的金融機構(編號B0348H336040001)，並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註冊為工商企業(編號9136040070552834XQ)。2018年7月10日，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代碼為06190。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吸收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及長期貸款；國內外結算；票據承兌及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結算及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和金融債券；同業拆借；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代理保險業務；保管箱服務及國家金融監管局批准的其他業務。

2 重要會計政策

(1)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相關解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的要求。

本集團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一般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但如附註2(7)所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除外。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此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年度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年度內確認。

附註2(27)列示了管理層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並四捨五入至千位。

(3)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在當前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2017年5月發佈，替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分別於2020年6月和2021年12月發佈，以解決利益相關者關注的問題和實施挑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為簽發保險合同的公司財務報表中對保險合同進行確認、計量、列報和披露制定了單一的、以原則為基礎的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
該修訂闡明了實體將需要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而非「重大」會計政策，並就如何識別重要會計政策提供了額外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的修訂提供了額外的指引和示例以解釋並說明如何在會計政策信息中應用「重要性四步法流程」。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修訂現將「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具有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性金額」，並刪除了「會計估計變更」的定義。該修訂同時澄清：用於編製會計估計而使用的輸入值或計量方法發生變化的影響屬於會計估計變更，除非它們是由於前期差錯更正所致。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修訂闡明了實體應該如何核算某些例如租賃和棄置義務準備等交易的遞延稅項。該項修訂縮小了初始確認豁免的適用範圍，規定該豁免不得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金額相同且方向相反的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因此，實體需要為租賃和棄置義務初始確認時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和一項遞延稅項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範本**
該修訂為補足稅的遞延稅項會計處理提供暫時性的強制豁免，該豁免立即生效，並要求從2023年12月31日起對支柱二立法敞口進行新的披露。暫時性的強制豁免要求追溯應用。然而，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均未頒佈或實質上頒佈實施補足稅的新法律，且無相關遞延稅項應確認，因此追溯應用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上述變動不會對本集團於本財務報表中編製或呈列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含本行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沒有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而設計的主體。主導該主體相關活動的依據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子公司少數股東應佔的權益、損益和綜合收益總額分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股東權益中和合併利潤表的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目後單獨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行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5) 外幣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交易發生日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即期匯率是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外匯牌價、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外匯牌價或根據公佈的外匯牌價套算的匯率。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是按照系統且合理的方法確定的，通常是當期平均匯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外幣折算(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外幣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惟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其外幣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存放中央銀行可隨時支取的備付金、期限短的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持有的流動性強、期限短、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附註2(7)所載的政策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

(7)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續)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為交易而持有的股權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續)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iii)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iv) 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信貸承諾；
-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權投資或權益工具投資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不可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v) 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項要素：(i)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ii)貨幣時間價值；(iii)在資產負債表日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方式參見附註44(1)相關描述。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v) 減值(續)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按照本集團收回到期款項的程式，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v)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vi)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8)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不予確認，支付款項作為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並按適用的會計政策計量。收到的款項在資產負債表內作為負債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相應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本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使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資料和其他資訊支援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0) 長期股權投資

(i)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按附註2(4)進行處理。

在本行個別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但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除外。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附註2(16))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ii)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

後續計量時，對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的具體會計處理包括：

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前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後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與初始投資成本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取得對聯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對聯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以下簡稱「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所有者權益，並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0) 長期股權投資(續)

(ii)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在計算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份額時，本集團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調整後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等。本集團與聯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2(16)。

(11) 物業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物業及設備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附註2(16))記入資產負債表內。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附註2(16))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外購物業及設備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

在有關建造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發生的與購建物業及設備有關的一切直接或間接成本，全部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1) 物業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續)

對於物業及設備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物業及設備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物業及設備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物業及設備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專案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將物業及設備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即物業及設備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除以預計使用年限)，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5 – 50年	0 – 3%	1.94% – 20.00%
電子設備	3 – 5年	0 – 3%	19.40% – 33.33%
運輸工具	5年	3%	19.40%
傢俱及固定裝置	3 – 5年	0 – 3%	19.40% – 33.33%
租賃裝修及其他	1 – 10年	0%	10.00% – 100.00%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1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包括作此等用途的在建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始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支出)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和任何累計減值準備列示。投資物業按其預計使用年限，經考慮其預計淨殘值後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2) 投資物業(續)

在建的投資物業產生的建造成本予以資本化，計入在建投資物業的賬面值。

當投資物業在出售或永久停止使用後且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收益的情況下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按資產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在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13) 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為確定合同是否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進行如下評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已識別資產可能由合同明確指定或在資產可供客戶使用時隱性指定，並且該資產在物理上可區分，或者如果資產的某部分產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區分但實質上代表了該資產的全部產能，從而使客戶獲得因使用該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如果資產的供應方在整個使用期間擁有對該資產的實質性替換權，則該資產不屬於已識別資產；
- 承租人是否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

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選擇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賃和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與其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合併為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租賃(續)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以及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按附註2(16)所述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準備。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租賃期開始日後，發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根據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
- 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
- 本集團對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或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情況與原評估結果不一致。

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租賃(續)

(i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本集團作為轉租出租人時，基於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不是原租賃的標的資產，對轉租賃進行分類。如果原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選擇對原租賃應用上述短期租賃的簡化處理，本集團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下，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進行初始計量時，將租賃投資淨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租賃投資淨額為未擔保餘值和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賃收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和。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應收融資租賃款的終止確認和減值按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未納入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本集團將其發生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初始直接費用予以資本化，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分攤，分期計入當期損益。未計入租賃收款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4) 無形資產和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無形資產和土地使用權的使用壽命有限，以成本或股份制改造基準日評估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準備後(附註2(16))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本集團將無形資產和土地使用權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內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和土地使用權的攤銷年限分別為：

土地使用權	20 – 50年
軟件	1 – 10年

(15)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是指本集團依法行使債權或擔保物權而受償於債務人、擔保人或第三方的實物資產或財產權利。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按賬面價值和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如抵債資產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值，資產被減記至可變現淨值。

(16)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對下列資產進行審閱，判斷其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主要包括：

- 物業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和土地使用權；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6)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續)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有跡象表明單項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估計，本集團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和折現率等因素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如果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轉回，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會增記至重新估計後的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該資產以往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情況下所確定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7) 職工薪酬

(i)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如果該負債預期在職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不能完全支付，且財務影響重大的，則該負債將以折現後的金額計量。

(i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以及企業年金繳費。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對符合條件職工實施年金計劃，由本集團按職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承擔的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iii)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劃；並且，該重組計劃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劃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本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7) 職工薪酬(續)

(iv) 補充保險費

內退福利

按照本集團的內退福利政策，部分職工可退出工作崗位休養並按一定標準從本集團領取工資及相關福利。本集團自內退安排開始之日起達到正常退休年齡止，向內退員工支付內退福利。該等內退福利金額及負債現值按假設條件計算。該等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內退福利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假設條件變化及福利計劃調整引起的利得或損失於利潤表確認。

退休福利年金計劃

除基本養老保險計劃外，本集團職工及內退人員亦參加本集團設立的界定供款計劃(「年金計劃」)。本集團及職工按上一年度基本工資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該供款於發生時自利潤表扣除。倘年金計劃基金不足以支付所有職工福利，本集團也無義務再注入資金。

退休年金計劃的供款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本集團不存在可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準的已被沒收供款。

(18) 所得稅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股東權益外(在該等情況下，所得稅相關金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股東權益確認)，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稅法規定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8) 所得稅(續)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時，那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損失和稅款抵減。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不屬於企業合併交易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損失)或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倘交易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立法範本而頒佈或實質性頒佈的稅法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根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及
-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與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預期未來每一發生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清償和收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和清償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9) 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i)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是指由發出人(「擔保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

本集團對財務擔保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產生的損失，在預計負債中列示。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描述參見附註2(7)(iv)。

(ii) 其他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以及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專案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0)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由於本集團所持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因此該等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被列為表外項目。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定，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貸款資金的風險及收益，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貸款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21) 收入確認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本集團主要活動收入相關的具體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讓渡資金使用權的時間和實際利率在發生時於損益中確認。利息收入包括折讓或溢價攤銷，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異按實際利率基準計算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及分配報告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或收款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估計現金流量會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如提前還款權、認購期權及類似期權)，但不包括預期信用損失。計算時會考慮屬於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份的訂約方之間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

已減值資產的利息按照計量相關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利率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收入確認(續)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從其向客戶提供的多種服務中賺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本集團確認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反映了作為向客戶轉移許諾服務的交換而由本集團有權取得的對價金額，而收入在履行合約義務時確認。

若符合下列標準之一，本集團通過計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來確認收入：

- 在本集團履約的過程中客戶同時取得和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提供的服務；
- 本集團並未提供對其有替代用途的服務，且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支付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或
- 在其他情況下，本集團於客戶取得許諾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收入。

(iii)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金且本集團符合有關條件，則政府補助金會首先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於相關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按系統性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於資產賬面值中扣減，並其後按照資產之使用壽命以已扣減折舊開支於損益內進行實際確認。

(iv)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22) 支出確認

(i) 利息支出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佔用資金的時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相應期間予以確認。

(ii)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股息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息，不確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在財務報表附註中單獨披露。

(24) 關聯方

(i) 如下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b)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c) 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ii) 如下企業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的企業(即集團內所有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互為關聯方)；
- (b)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集團內其他企業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c) 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一方為第三方企業的合營企業，而另一方為同一第三方企業的聯營企業；
- (e) 企業與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職工利益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f) 受(i)中所述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 (g) 受(i)(a)中所述個人重大影響的企業，或(i)(a)中所述個人為企業(或企業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h)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指在處理與企業的交易時有可能影響某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6) 對被投資方控制的判斷

管理層基於其判斷確定本集團對於被投資方屬於代理人或是作為結構化主體資產管理者的委託人。在確定其是否為代理人時，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對被投資者決策權的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利、根據協定取得的報酬以及承擔的可變回報的風險。

(27) 運用判斷及估計

在釐定部份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時，本集團就會計政策的應用和不確定的未來事件對各財務狀況表日資產負債的影響作出了假設。這些估計涉及對現金流量及折現率的假設等。本集團根據過去的經驗和對未來事件的預計作出估計和假設，並定期審閱。除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和估計外，本集團採用會計政策時還作出了判斷。

除資產如物業及設備及在建工程、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和土地使用權及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有關的會計估計(見附註2(11)、附註2(12)及附註2(14))和各類資產減值準備(見附註16,17,18,19,20及25)外，其他重要會計估計如下：

- (i) 附註24：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 (ii) 附註39：結構化主體；及
- (iii) 附註45：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

經營分部根據有關本集團的內部報告體系確認。董事會及相關管理委員會(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該等報告，以為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經營分部審查合併財務報表，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均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編製分部資料所遵循的會計政策與編製及呈列附註2所披露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內部費用和轉讓定價乃參照市場利率釐定，反映於各分部業績中。內部費用和轉讓定價調整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從第三方取得／由第三方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外部利息收入／支出」。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合理分配的項目。

本集團提供多元化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下列經營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構及金融機構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活動及其他各類公司中介服務，惟本行子公司提供的除外。

零售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產品、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及其他各類個人中介服務，惟本行子公司提供的除外。

金融市場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為本集團自營或代表客戶進行貨幣市場交易或回購交易及投資，惟本行子公司提供的除外。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利潤，惟未分配若干其他營業收入、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所得稅費用以及本集團子公司的業績。分部資產／負債分配至各分部，不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本集團子公司之資產／負債。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未分配	
外部利息收入	9,002,909	4,402,773	5,579,011	589,072	19,573,765
外部利息支出	(4,061,247)	(4,799,920)	(2,257,208)	(166,413)	(11,284,788)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356,148	3,098,445	(2,630,251)	(824,342)	-
利息淨收入	5,297,810	2,701,298	691,552	(401,683)	8,288,97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94,665	66,016	442,234	2,248	1,105,16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7,385)	(76,093)	(35,764)	(3,719)	(132,96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77,280	(10,077)	406,470	(1,471)	972,202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	-	910,170	22	910,192
其他營業收入	(1,045)	(3,725)	36,204	155,643	187,077
營業收入	5,874,045	2,687,496	2,044,396	(247,489)	10,358,448
營業費用	(1,310,907)	(1,018,609)	(742,063)	(335,545)	(3,407,124)
資產減值損失	(3,865,612)	(841,704)	(1,369,455)	(28,957)	(6,105,72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9,525	9,525
稅前利潤	697,526	827,183	(67,122)	(602,466)	855,121
所得稅費用					(109,704)
年內淨利潤					745,417
折舊及攤銷	241,075	117,895	149,392	38,657	547,019
購置非流動資產	611,934	299,260	379,209	40,040	1,330,443
分部資產	200,305,856	89,853,235	195,530,659	13,639,364	499,329,114
遞延稅項資產					4,520,103
總資產					503,849,217
分部負債／總負債	(192,391,574)	(167,073,315)	(88,326,634)	(15,101,184)	(462,892,707)
信貸承諾	91,363,910	12,956,203	-	34,832	104,354,9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未分配	
外部利息收入	8,283,276	4,662,800	6,455,564	546,043	19,947,683
外部利息支出	(4,455,806)	(4,644,129)	(2,107,378)	(146,751)	(11,354,064)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648,633	3,085,456	(3,160,043)	(574,046)	-
利息淨收入	4,476,103	3,104,127	1,188,143	(174,754)	8,593,61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13,536	77,903	280,816	2,820	975,07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7,453)	(65,781)	(25,956)	(4,226)	(133,41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76,083	12,122	254,860	(1,406)	841,659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	-	1,049,353	-	1,049,353
其他營業收入	(2,532)	(3,073)	133,832	257,087	385,314
營業收入	5,049,654	3,113,176	2,626,188	80,927	10,869,945
營業費用	(1,194,686)	(969,408)	(856,131)	(255,010)	(3,275,235)
資產減值損失	(3,821,873)	(698,915)	(1,080,961)	235	(5,601,51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8,276	8,276
稅前利潤	33,095	1,444,853	689,096	(165,572)	2,001,472
所得稅費用					(321,106)
年內淨利潤					1,680,366
折舊及攤銷	210,904	118,722	164,368	19,747	513,741
購置非流動資產	166,506	93,728	129,765	10,976	400,975
分部資產	180,274,888	88,713,589	193,459,143	12,425,651	474,873,271
遞延稅項資產					4,830,269
總資產					479,703,540
分部負債／總負債	(174,088,848)	(154,651,180)	(62,247,276)	(52,299,955)	(443,287,259)
信貸承諾	85,082,069	23,093,125	-	-	108,175,1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外部客戶產生的收入僅來自其於中國的業務及所提供的服務，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3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10.00%或以上。

4 利息淨收入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32,267	452,28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502	28,952
拆出資金	28,088	8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8,062	388,726
客戶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及墊款	8,559,035	8,378,613
— 零售貸款及墊款	4,847,823	5,081,699
— 票據貼現	554,135	505,553
金融投資	4,778,853	5,111,054
小計	19,573,765	19,947,683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466,063)	(386,01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41,265)	(327,925)
拆入資金	(167,669)	(143,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69,722)	(257,935)
客戶存款	(9,162,788)	(9,395,356)
已發行債務證券	(665,055)	(826,540)
租賃負債	(12,226)	(17,292)
小計	(11,284,788)	(11,354,064)
利息淨收入	8,288,977	8,593,6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3年	2022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結算及清算服務手續費	296,552	221,053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手續費	271,720	255,907
理財手續費	237,435	237,238
代理服務手續費	203,958	178,004
銀行卡手續費	86,377	71,596
交易及諮詢業務手續費	9,121	11,277
小計	1,105,163	975,07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交易業務手續費	(76,315)	(63,464)
結算手續費	(50,581)	(41,063)
其他	(6,065)	(28,889)
小計	(132,961)	(133,41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72,202	841,659

6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收益淨額	935,081	1,000,6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損失)/收益淨額	(30,048)	43,413
其他	5,159	5,295
合計	910,192	1,049,3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7 其他營業收入

	註	2023年	2022年
政府補助	(1)	141,327	263,659
匯兌收益		36,204	133,832
租金收入		27,555	23,168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損失)		5,342	(2,211)
出售抵債資產的損失		(15,070)	(10,579)
捐贈		(4,907)	(6,349)
其他		(3,374)	(16,206)
合計		187,077	385,314

(1) 政府補助主要是本集團收到利率互換獎勵金、地方政府對涉農貸款的補助、穩崗／擴崗補貼，以及本集團因助推地方經濟發展獲得的獎勵及稅收返還。

8 營業費用

	註	2023年	2022年
職工薪酬費用			
－ 工資、獎金及津貼		1,508,187	1,467,438
－ 社會保險費及補充保險費		204,498	157,493
－ 職工福利		86,571	87,458
－ 住房公積金		84,686	75,411
－ 職工教育費用及工會經費		41,531	31,219
小計		1,925,473	1,819,019
一般及行政費用	(1)	796,569	809,744
折舊及攤銷		439,164	422,899
稅金及附加		138,063	132,73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855	90,842
合計		3,407,124	3,275,235

(1)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一般及行政費用的核數師酬金分別為人民幣4.57百萬元及人民幣3.77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9 資產減值損失

	2023年	2022年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4,814,861	4,462,0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	5,086	9,21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299,022	733,5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1,889)	1,302
其他	(11,352)	395,436
合計	6,105,728	5,601,514

10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當期所得稅		375,064	1,224,21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21,806)	42,803
遞延所得稅	24	156,446	(945,912)
合計		109,704	321,106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開展業務，所有集團內主體均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的25.00%計算。

(2) 所得稅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如下

	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稅前利潤		855,121	2,001,472
按適用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213,780	500,36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21,806)	42,803
不可抵稅開支的影響		329,393	53,742
免稅收入的影響	(a)	(655,797)	(493,651)
本年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b)	6,497	3,785
利用以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2,153)	(1,808)
其他		639,790	215,867
合計		109,704	321,1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0 所得稅費用 (續)

(2) 所得稅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如下 (續)

註：

- (a) 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和地方政府債的利息收入、基金分紅收入及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等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收入是免稅的。
- (b) 由於不確定日後是否有足夠的應課稅收入，部分子公司並無確認可抵扣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11 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前金額	稅項支出	稅後金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611,682	(152,921)	458,76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變動淨額	3,197	(799)	2,398
合計	614,879	(153,720)	461,15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前金額	稅項支出	稅後金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36,712)	34,178	(102,53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變動淨額	10,512	(2,628)	7,884
合計	(126,200)	31,550	(94,6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利的收益：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723,582	1,615,116
減：歸屬於本行永續債持有者的淨利潤	(336,000)	(336,000)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387,582	1,279,116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560,284	2,407,367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15	0.53

由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未了結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上述年度每股攤薄盈利。

13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註	2023年	2022年
普通股股息：			
2022年末期股息	(1)	240,737	-
2021年末期股息	(1)	-	240,737
已宣告及已派發的永續債利息	(2)	336,000	336,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3 股息(續)

註：

(1) 普通股股利分配

本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分(含稅)(合計約人民幣170.84百萬元)，該等股利分配尚待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本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含稅)(合計約人民幣240.74百萬元)，已於2023年6月29日獲本行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本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含稅)(合計約人民幣240.74百萬元)，已於2022年6月29日獲本行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2) 永續債利息分配

九江銀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一期)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年利率為4.80%，於2023年2月6日宣告分配總額為人民幣144.00百萬元的利息，並於2023年2月9日發放。

九江銀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二期)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年利率為4.80%，於2023年4月12日宣告分配總額為人民幣192.00百萬元的利息，並於2023年4月15日發放。

九江銀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一期)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年利率為4.80%，於2022年1月28日宣告分配總額為人民幣144.00百萬元的利息，並於2022年2月9日發放。

九江銀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二期)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年利率為4.80%，於2022年4月12日宣告分配總額為人民幣192.00百萬元的利息，並於2022年4月15日發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小計	社會保險及 員工福利、 住房公積金 等單位 繳存部分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合計(ix)
執行董事								
周時辛(i)	-	146	404	550	47	13	2	612
肖璟(ii)	-	219	606	825	71	75	2	973
袁德磊	-	175	485	660	77	67	2	806
潘明(iii)	-	219	606	825	71	79	2	977
非執行董事								
羅峰(i)	-	-	-	-	-	-	-	-
史志山	-	-	-	-	-	-	-	-
周苗(i)	-	-	-	-	-	-	-	-
劉一男(i)	-	-	-	-	-	-	-	-
曾華生(iii)	-	-	-	-	-	-	-	-
李堅寶(iii)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宛秋(i)	43	-	-	43	-	-	-	43
田力(i)	50	-	-	50	-	-	-	50
張永宏(i)	50	-	-	50	-	-	-	50
郭傑群(i)(v)	165	-	-	165	-	-	-	165
高玉輝(iii)	145	-	-	145	-	-	-	145
全澤(ii)	105	-	-	105	-	-	-	105
楊濤(iii)	115	-	-	115	-	-	-	115
監事								
梅夢生(iv)	-	117	323	440	77	-	2	519
余夢林(iv)	-	180	341	521	79	67	2	669
廖靜文	-	163	306	469	79	48	2	598
陳芷穎(iv)	-	-	-	-	-	-	-	-
湯曉峰(iv)	115	-	-	115	-	-	-	115
蔡清福(iii)(iv)	250	-	-	250	-	-	-	250
劉春妹(v)	-	-	-	-	-	-	-	-
萬丹丹(v)	-	117	223	340	76	32	2	450
陳春霞(v)	115	-	-	115	-	-	-	115
高級管理人員								
謝海洋	-	175	485	660	74	71	2	807
王琍(vi)	-	253	483	736	81	71	2	890
黃朝陽	-	283	539	822	88	64	2	976
齊永文	-	319	609	928	71	70	2	1,071
許操	-	252	473	725	79	64	2	870
王遠昕	-	269	509	778	151	64	2	995
蔡劍洪	-	239	463	702	79	64	2	847
李國全	-	283	547	830	75	64	2	971
程中(vii)	-	324	621	945	94	37	2	1,078
合計	1,153	3,733	8,023	12,909	1,369	950	34	15,2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小計	社會保險及 員工福利、 住房公積金 等單位 繳存部分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合計(ix)
執行董事								
劉羨庭(viii)	-	37	101	138	13	9	-	160
袁德磊	-	274	534	808	71	62	2	943
潘明(iii)	-	219	606	825	68	77	2	972
非執行董事								
史志山	-	-	-	-	-	-	-	-
曾華生(iii)	-	-	-	-	-	-	-	-
李堅寶(iii)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清福(iii) (iv)	290	-	-	290	-	-	-	290
高玉輝(iii)	299	-	-	299	-	-	-	299
全澤(iii)	252	-	-	252	-	-	-	252
楊濤(iii)	264	-	-	264	-	-	-	264
監事								
梅夢生(iv)	-	175	485	660	76	85	2	823
廖靜文	-	190	259	449	76	46	2	573
郭傑群(i) (v)	230	-	-	230	-	-	-	230
劉春妹(v)	-	-	-	-	-	-	-	-
萬丹丹(v)	-	122	215	337	65	31	2	435
陳春霞(v)	230	-	-	230	-	-	-	230
高級管理人員								
肖璟(ii)	-	212	586	798	68	69	2	937
謝海洋	-	175	485	660	68	76	2	806
王琍(vi)	-	175	485	660	85	69	2	816
黃朝陽	-	366	571	937	78	62	2	1,079
齊永文	-	379	656	1,035	68	62	2	1,167
陳廬平(viii)	-	232	323	555	71	62	2	690
許操	-	347	515	862	76	62	2	1,002
王遠昕	-	370	545	915	90	62	2	1,069
蔡劍洪	-	317	483	800	76	62	2	940
李國全	-	331	575	906	76	62	2	1,046
合計	1,565	3,921	7,424	12,910	1,125	958	30	15,0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續)

註：

- (i) 於2023年6月29日，周時辛、羅峰、周苗、劉一男、王宛秋、田力、張永宏及郭傑群在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舉為本行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江西監管局已於2023年9月19日核准其任職。
- (ii) 於2023年5月30日，肖璟獲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原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
- (iii) 由於董事會換屆選舉，潘明及蔡清福自2023年6月29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曾華生、李堅寶、高玉輝、全澤及楊濤自2023年9月19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
- (iv) 於2023年6月29日，梅夢生、余夢林、陳芷穎、湯曉峰及蔡清福在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舉為本行第七屆監事會監事。於2023年10月26日，梅夢生辭去了本行監事的職務。
- (v) 由於監事會換屆選舉，劉春妹、萬丹丹、陳春霞及郭傑群自2023年6月29日起不再擔任本行監事。
- (vi) 於2024年1月26日，因退休，董事會決議解聘王琨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的職務。
- (vii) 於2023年7月14日，程中獲原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核准其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
- (viii) 於2022年2月11日，劉羨庭因退休辭去了本行執行董事的職務。於2022年8月30日，董事會決議解聘陳盧平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的職務。
- (ix)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向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非現金薪酬(2022年12月31日：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因故扣回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2022年12月31日：無)。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有關彼等管理本行及本集團經營事務所提供的服務。

非執行董事不以其向本行所提供的服務收取酬金。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有關彼等任本行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續)

上文所示監事的酬金有關本行受監督的服務及僱用。

花紅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酌情釐定。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並無放棄任何酬金，本行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本行執行董事及監事2023年度最終薪酬總額(含酌定花紅)尚待國家有關部門最終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監事2023年度薪酬尚待股東大會批復。預計未確認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3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概無本行董事、本行監事或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彼等酬金已於上文披露。

本集團於2023年及2022年度應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總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基本薪金及津貼	9,283	9,39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4	291
福利	11	21
合計	9,618	9,7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續)

(2)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1,500,001 – 2,000,000元	3	4
人民幣2,000,001 – 2,500,000元	2	1
人民幣2,500,001 – 3,000,000元	–	–
人民幣3,000,001 – 3,500,000元	–	–
合計	5	5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1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現金		608,548	399,272
法定存款準備金	(i)	24,343,033	28,128,182
超額存款準備金	(ii)	7,811,996	4,244,989
其他款項	(iii)	527,413	363,040
小計		33,290,990	33,135,483
應計利息		11,541	12,963
合計		33,302,531	33,148,4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續)

註：

- (i) 本集團法定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包括人民幣及外幣存款準備金。法定準備金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經營用途。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行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分別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客戶存款的7%及7.5%，子公司分別為5%及5%，而本行的外幣存款準備金分別為外幣存款的4%及6%。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客戶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付利息。

- (ii) 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 (iii) 其他款項主要指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財政性存款。

1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存放於：		
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935,809	1,569,065
中國境外銀行	284,938	660,066
小計	2,220,747	2,229,131
應計利息	3,740	3,914
減值損失準備	(592)	(696)
合計	2,223,895	2,232,349

17 拆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拆放於：		
中國境內銀行	70,827	417,876
應計利息	71	163
減值損失準備	(14)	(99)
合計	70,884	417,9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境內銀行	9,419,324	2,497,226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4,929,189	6,476,406
小計	14,348,513	8,973,632
應計利息	1,721	3,400
減值損失準備	(4,047)	(2,520)
合計	14,346,187	8,974,512

(2) 按抵押物類型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務證券	11,227,854	7,476,266
票據	3,120,659	1,497,366
小計	14,348,513	8,973,632
應計利息	1,721	3,400
減值損失準備	(4,047)	(2,520)
合計	14,346,187	8,974,5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1) 按性質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公司和零售客戶分佈情況如下：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164,082,035	146,155,355
零售貸款及墊款		
－ 住房按揭貸款	32,751,447	34,917,984
－ 個人經營類貸款	37,829,778	35,744,437
－ 個人消費貸款	21,283,260	18,311,700
－ 信用卡	5,855,390	6,657,581
小計	97,719,875	95,631,70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61,801,910	241,787,057
應計利息	1,466,125	1,131,576
減值損失準備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686,786)	(2,163,268)
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	(2,359,034)	(1,684,588)
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發生信用減值)	(5,634,371)	(4,913,876)
小計	(9,680,191)	(8,761,73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53,587,844	234,156,9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a)	39,822,395	37,378,272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93,410,239	271,535,173

註：

- (a)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分別為人民幣26.80百萬元及21.71百萬元，參見附註19(7)(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2) 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43,638,114	14.47%	6,882,642
批發和零售業	28,040,655	9.30%	5,408,613
房地產業	24,427,805	8.10%	16,560,665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3,842,398	7.90%	3,846,610
建築業	21,068,401	6.98%	3,835,57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098,967	4.01%	2,019,600
教育	6,107,917	2.03%	592,923
農、林、牧、漁業	5,419,186	1.80%	548,268
衛生和社會工作	4,174,570	1.38%	285,000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3,049,473	1.01%	173,268
其他	10,415,676	3.45%	2,392,067
公司貸款及墊款小計	182,283,162	60.43%	42,545,235
零售貸款及墊款	97,719,875	32.40%	56,421,971
票據貼現	21,621,268	7.17%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05	100.00%	98,967,2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2) 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金額	2022年12月31日	
		比例	有抵押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32,740,688	11.73%	3,953,246
房地產業	25,784,186	9.24%	19,504,013
批發和零售業	24,668,744	8.84%	5,313,036
建築業	21,016,760	7.53%	5,903,163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8,525,289	6.64%	3,405,555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027,402	4.31%	2,532,168
教育	5,116,366	1.83%	445,260
農、林、牧、漁業	4,943,598	1.77%	419,916
衛生和社會工作	4,474,321	1.60%	280,817
金融業	2,954,166	1.06%	27,471
其他	10,175,736	3.63%	2,954,559
公司貸款及墊款小計	162,427,256	58.18%	44,739,204
零售貸款及墊款	95,631,702	34.26%	58,063,771
票據貼現	21,106,371	7.56%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79,165,329	100.00%	102,802,9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3) 按抵押物類型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抵押貸款	98,967,206	102,802,975
保證貸款	98,183,491	77,517,963
質押貸款	55,506,695	54,083,511
信用貸款	48,966,913	44,760,880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05	279,165,329
應計利息	1,466,125	1,131,57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	(9,680,191)	(8,761,732)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93,410,239	271,535,173

(4) 已逾期貸款按逾期期限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3個月 以內 (含3個月)	逾期3個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抵押貸款	652,955	1,488,565	1,131,941	150,915		3,424,376
保證貸款	208,557	649,223	206,413	68,843		1,133,036
信用貸款	293,470	480,621	191,538	65,942		1,031,571
質押貸款	1,960	175,230	501,719	106,803		785,712
合計	1,156,942	2,793,639	2,031,611	392,503		6,374,695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38%	0.93%	0.67%	0.13%		2.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4) 已逾期貸款按逾期期限分析 (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3個月 以內 (含3個月)	逾期3個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抵押貸款	1,003,342	994,672	562,899	108,767	2,669,680
質押貸款	41,072	533,921	460,232	5,957	1,041,182
信用貸款	207,855	510,422	59,286	71,379	848,942
保證貸款	225,106	292,763	152,058	61,810	731,737
合計	1,477,375	2,331,778	1,234,475	247,913	5,291,541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53%	0.84%	0.44%	0.09%	1.90%

已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以上(含1天)的貸款。

(5) 按地理區域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江西省(不包括九江市)	154,759,335	51.31%
九江市	95,669,267	31.72%
廣東省	24,869,012	8.25%
安徽省	16,115,417	5.34%
其他	10,211,274	3.38%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01,624,305	100.00%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江西省(不包括九江市)	143,979,035	51.57%
九江市	87,429,620	31.32%
廣東省	23,210,639	8.31%
安徽省	15,318,234	5.49%
其他	9,227,801	3.31%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79,165,329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6) 貸款及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0,652,673	14,573,006	8,042,356	263,268,03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 墊款減值損失準備	(1,686,786)	(2,359,034)	(5,634,371)	(9,680,19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238,965,887	12,213,972	2,407,985	253,587,8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39,822,395	-	-	39,822,395
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278,788,282	12,213,972	2,407,985	293,410,2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6) 貸款及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分析 (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25,915,964	9,155,078	7,847,591	242,918,63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 墊款減值損失準備	(2,163,268)	(1,684,588)	(4,913,876)	(8,761,73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223,752,696	7,470,490	2,933,715	234,156,9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37,378,272	-	-	37,378,272
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261,130,968	7,470,490	2,933,715	271,535,1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7) 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分析如下：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之餘額	2,163,268	1,684,588	4,913,876	8,761,732
轉撥：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6,498	(118,877)	(17,621)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	(71,217)	87,672	(16,455)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發生信用減值)	(17,043)	(475,568)	492,611	-
本年(撥回)/計提	(524,720)	1,181,219	4,158,362	4,814,861
核銷	-	-	(3,517,476)	(3,517,476)
轉出	-	-	(628,887)	(628,887)
收回	-	-	249,961	249,961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餘額	1,686,786	2,359,034	5,634,371	9,680,19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之餘額	2,881,267	1,074,085	3,576,059	7,531,411
轉撥：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5,176	(49,787)	(5,389)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	(64,608)	67,295	(2,687)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 (發生信用減值)	(26,990)	(594,434)	621,424	-
本年(撥回)/計提	(681,577)	1,187,429	3,956,196	4,462,048
核銷	-	-	(3,385,102)	(3,385,102)
收回	-	-	153,375	153,375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餘額	2,163,268	1,684,588	4,913,876	8,761,7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7) 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分析如下：(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之餘額	21,710	-	-	21,710
本年計提	5,086	-	-	5,086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餘額	26,796	-	-	26,79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之餘額	12,500	-	-	12,500
本年計提	9,210	-	-	9,210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餘額	21,710	-	-	21,710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而不減少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之貸款及墊款之賬面價值，且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減值損失或利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	27,956,580	21,129,4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	41,226,640	47,019,72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	76,765,649	80,877,033
合計		145,948,869	149,026,242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務證券(按發行方類別分析)：		
企業	3,672,707	704,083
政策性銀行	3,026,295	–
商業銀行	350,907	52,219
小計	7,049,909	756,302
股權投資	1,570,685	1,040,250
基金及其他投資：		
基金投資	13,604,007	11,037,383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2,036,958	3,885,839
其他	3,695,021	4,409,713
小計	19,335,986	19,332,935
合計	27,956,580	21,129,487
上市	901,460	22,373
非上市	27,055,120	21,107,114
合計	27,956,580	21,129,4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務證券(按發行方類別分析)：		
政府	26,728,096	28,249,991
政策性銀行	8,558,701	6,927,675
商業銀行	3,073,892	8,963,662
企業	2,352,167	2,355,244
小計	40,712,856	46,496,572
應計利息	513,784	523,150
合計	41,226,640	47,019,722
上市	27,561,588	29,891,803
非上市	13,665,052	17,127,919
合計	41,226,640	47,019,72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存續期內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餘額	41,226,640	-	-	41,226,64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存續期內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餘額	47,019,722	-	-	47,019,7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續)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之餘額	8,664	-	-	8,664
本年撥回	(1,889)	-	-	(1,889)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餘額	6,775	-	-	6,77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之餘額	7,362	-	-	7,362
本年計提	1,302	-	-	1,30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餘額	8,664	-	-	8,664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計提的減值損失準備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而不減少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金融投資的賬面價值，且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減值損失或利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務證券(按發行方類別分析)：		
政府	35,781,580	33,601,356
政策性銀行	17,116,378	17,905,783
企業	7,217,412	9,325,802
非公開項目債券	1,810,911	2,341,324
資產支持票據	68,500	-
小計	61,994,781	63,174,265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和其他	17,054,419	20,043,511
應計利息	2,394,208	2,109,070
減值損失準備	(4,677,759)	(4,449,813)
合計	76,765,649	80,877,033
上市	37,396,276	35,908,076
非上市	39,369,373	44,968,957
合計	76,765,649	80,877,0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減值損失準備	67,622,178 (47,771)	5,295,090 (884,901)	8,526,140 (3,745,087)	81,443,408 (4,677,759)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餘額	67,574,407	4,410,189	4,781,053	76,765,649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減值損失準備	75,165,613 (120,204)	4,100,729 (675,554)	6,060,504 (3,654,055)	85,326,846 (4,449,813)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餘額	75,045,409	3,425,175	2,406,449	80,877,0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之餘額	120,204	675,554	3,654,055	4,449,813
轉撥：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1,678)	1,678	-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18,455)	(80,060)	98,515	-
本年(撥回)/計提	(52,300)	287,729	1,063,593	1,299,022
核銷	-	-	(656,123)	(656,123)
轉出	-	-	(595,000)	(595,000)
收回	-	-	180,047	180,047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餘額	47,771	884,901	3,745,087	4,677,75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之餘額	275,645	433,418	3,228,940	3,938,003
轉撥：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3,548)	3,548	-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	(17,504)	17,504	-
本年(撥回)/計提	(151,893)	256,092	629,319	733,518
核銷	-	-	(270,000)	(270,000)
收回	-	-	48,292	48,29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餘額	120,204	675,554	3,654,055	4,449,8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的成本	83,040	83,040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收股息	58,931	51,281
合計	141,971	134,321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行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成立/註冊 日期	於2023年 12月31日 之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在被投資單位持股比例		本集團 在被投資單位表決權比例		業務性質
				2023年 12月31日 %	2022年 12月31日 %	2023年 12月31日 %	2022年 12月31日 %	
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1)	中國廣東	2008年12月	250,000	25.00	25.00	25.00	25.00	商業銀行
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2)	中國江西	2011年12月	99,500	20.64	20.64	25.62	25.62	商業銀行

註1：本集團最初於2008年12月投資人民幣62.50百萬元發起成立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該聯營公司25.00%股權。該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入賬，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

註2：本集團最初於2011年12月投資人民幣20.54百萬元發起成立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該附屬公司41.08%股權，並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貴溪九銀於2017年12月29日發行49.50百萬股股份，本集團的持有股權比例攤薄至20.64%。本集團失去對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權後按視作出售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該聯營公司其後使用權益法入賬，視作出售後，本集團對其保有重大影響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2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合計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665,689
新增	69,417
處置	(24,416)
於2022年12月31日	710,690
新增	101,962
處置	(190,805)
於2023年12月31日	621,847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345,620)
年內計提	(90,842)
處置	23,859
於2022年12月31日	(412,603)
年內計提	(107,855)
處置	187,623
於2023年12月31日	(332,835)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298,087
於2023年12月31日	289,012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機器和設備以作經營之用。簽訂租賃合同的固定期限為1年至20年。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本集團在決定租賃期限及評估不可撤銷的期限時，採用合同的定義並確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合同相關的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3.22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3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電子設備	運輸工具	傢俱及 固定裝置	租賃裝修 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2,669,688	432,160	16,241	181,690	353,683	737,171	4,390,633
新增	8,113	21,222	161	11,644	69,196	177,208	287,544
在建工程之轉入／(轉出)	386,171	11,825	-	1,274	26,518	(464,446)	(38,658)
處置	(52,148)	(17,693)	(740)	(7,802)	(168,273)	-	(246,656)
於2022年12月31日	3,011,824	447,514	15,662	186,806	281,124	449,933	4,392,863
新增	7,195	48,784	2,334	13,747	44,745	949,806	1,066,611
在建工程之轉入／(轉出)	165,058	22,221	-	10,223	7,452	(206,252)	(1,298)
處置	(6,531)	(11,861)	(1,477)	(16,073)	(44,398)	-	(80,340)
於2023年12月31日	3,177,546	506,658	16,519	194,703	288,923	1,193,487	5,377,836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723,782)	(348,857)	(11,686)	(137,310)	(215,964)	-	(1,437,599)
年內計提	(149,561)	(48,794)	(1,260)	(19,393)	(59,641)	-	(278,649)
處置	34,807	15,764	574	6,913	133,032	-	191,090
於2022年12月31日	(838,536)	(381,887)	(12,372)	(149,790)	(142,573)	-	(1,525,158)
年內計提	(146,982)	(48,702)	(1,131)	(14,260)	(64,154)	-	(275,229)
處置	3,032	8,025	1,432	12,617	42,916	-	68,022
於2023年12月31日	(982,486)	(422,564)	(12,071)	(151,433)	(163,811)	-	(1,732,365)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2,173,288	65,627	3,290	37,016	138,551	449,933	2,867,705
於2023年12月31日	2,195,060	84,094	4,448	43,270	125,112	1,193,487	3,645,47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尚未辦理完產權手續的樓宇(2022年12月31日：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投資物業出租予第三方(2022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4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作財務報告用途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遞延稅項資產	4,795,184	4,934,371
遞延稅項負債	(275,081)	(104,102)
合計	4,520,103	4,830,269

(1)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稅項 資產／(負債)	可抵扣／(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稅項 資產／(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				
減值損失準備	18,113,188	4,528,297	18,597,764	4,649,441
應計工資、獎金及津貼	494,356	123,589	376,612	94,153
租賃負債	291,828	72,957	308,376	77,094
其他	281,364	70,341	454,732	113,683
小計	19,180,736	4,795,184	19,737,484	4,934,371
遞延稅項負債：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710,920)	(177,730)	(48,604)	(12,151)
使用權資產	(275,012)	(68,753)	(278,088)	(69,522)
其他	(114,392)	(28,598)	(89,716)	(22,429)
小計	(1,100,324)	(275,081)	(416,408)	(104,102)
合計	18,080,412	4,520,103	19,321,076	4,830,2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4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2) 遞延所得稅變動情況

以下為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其變動：

	減值損失 準備	應計工資、 獎金及津貼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合計
於2023年1月1日	4,649,441	94,153	(12,151)	98,826	4,830,269
於損益確認	(120,345)	29,436	(12,658)	(52,879)	(156,446)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799)	-	(152,921)	-	(153,720)
於2023年12月31日	4,528,297	123,589	(177,730)	45,947	4,520,103

	減值損失 準備	應計工資、 獎金及津貼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合計
於2022年1月1日	3,777,849	68,689	(59,317)	65,586	3,852,807
於損益確認	874,220	25,464	12,988	33,240	945,912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2,628)	-	34,178	-	31,550
於2022年12月31日	4,649,441	94,153	(12,151)	98,826	4,830,2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抵債資產	(1)	2,448,754	2,551,892
土地使用權		1,868,853	1,918,952
結算與清算款項		1,165,739	836,384
應收利息	(2)	679,068	701,184
無形資產		243,878	196,286
項目預付款		179,223	800,636
研發支出		84,214	88,227
遞延費用		34,393	45,406
其他		265,032	216,290
小計		6,969,154	7,355,257
減值損失準備		(1,019,099)	(1,116,761)
合計		5,950,055	6,238,496

(1) 抵債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2,448,754	2,551,588
其他	-	304
抵債總資產	2,448,754	2,551,892
減值損失準備	(384,888)	(626,521)
抵債淨資產	2,063,866	1,925,371

(2) 應收利息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應收利息產生自：		
金融投資	583,689	638,813
客戶貸款及墊款	95,379	62,371
小計	679,068	701,184
減值損失準備	(334,239)	(441,982)
合計	344,829	259,2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6 向中央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911,114	12,832,371
應計利息	195,491	8,610
合計	28,106,605	12,840,981

向中央銀行借款主要包括向小企業再借款和中期借貸便利。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境內銀行	4,712,789	4,104,226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8,308,796	7,925,354
小計	13,021,585	12,029,580
應計利息	67,107	81,442
合計	13,088,692	12,111,022

28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境內銀行	4,305,399	4,953,552
中國境外銀行	276,225	1,177,017
小計	4,581,624	6,130,569
應計利息	10,432	14,652
合計	4,592,056	6,145,2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境內銀行	4,901,433	1,700,000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68,000	-
小計	4,969,433	1,700,000
應計利息	909	206
合計	4,970,342	1,700,206

(2) 按抵押物類型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務證券	3,466,139	1,700,000
票據	1,503,294	-
小計	4,969,433	1,700,000
應計利息	909	206
合計	4,970,342	1,700,2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0 客戶存款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戶		103,392,592	120,221,912
個人客戶		26,711,829	26,658,054
小計		130,104,421	146,879,96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戶		56,847,024	51,741,625
個人客戶		137,877,797	127,080,995
小計		194,724,821	178,822,620
保證金存款	(1)	33,335,760	39,893,575
轉股協議存款	(2)	2,000,000	2,000,000
其他		107,505	470,211
應計利息		10,460,541	9,273,647
合計		370,733,048	377,340,019

(1) 按所需保證金的產品分析的保證金存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承兌匯票	20,703,866	28,754,943
信用證	4,139,390	6,155,350
擔保及保函	1,922,520	1,764,673
其他	6,569,984	3,218,609
合計	33,335,760	39,893,575

(2) 轉股協議存款

於2021年4月30日，江西省財政廳通過發行地方政府專項債券獲得相應資金後，由九江市財政局以協定存款的形式存入在本行開立的人民幣專用存款賬戶。在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低於5.125%時，經九江市財政局同意，在滿足香港聯交所對於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的具體要求後，九江市財政局將依法依規以及按照協議約定將協定存款轉為本行普通股。未滿足轉股條件時，轉股協議存款在10年期限到期後由本行還本付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0 客戶存款(續)

(2) 轉股協議存款(續)

在轉股協議存款的存續期間，本行應於每季度首月15日之前將上季度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變動情況通報九江市財政局；當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7.50%時，觸發事件發生預警，本行應及時通報九江財政局情況，並制定應急預案，積極採取緊急措施，新增抵禦風險能力，避免觸發事件的發生。

31 已發行債務證券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二級資本債	(1)	-	3,000,000
可轉讓同業存單	(2)	37,182,718	25,688,112
小計		37,182,718	28,688,112
應計利息		-	111,613
合計		37,182,718	28,799,725

註：

- (1) 於2018年1月31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5億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第一期，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00%，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如果5年後債券沒有被贖回，該債券無利率調整。本行已行使贖回權，全額贖回了本期債券。

於2018年7月17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5億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二期，固定票面年利率為6.29%，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選擇於第五年最後一日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如果5年後債券沒有被贖回，該債券無利率調整。本行已行使贖回權，全額贖回了本期債券。

- (2)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有159支未償付的可轉讓同業存單，共計面值人民幣376.40億元。於2022年12月31日，本行有131支未償付的可轉讓同業存單，共計面值人民幣259.10億元。存單期限均在一年以內，均為到期一次性付息且貼息發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2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98,298	83,720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68,409	70,313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104,896	122,792
超過五年	33,876	51,319
合計	305,479	328,144

33 其他負債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應付工資	(1)	1,565,152	1,501,463
其他應付稅項		257,702	273,063
結算與清算款項		229,900	117,697
應付外部單位款項		207,030	201,754
應付股息		7,421	6,666
其他		1,125,333	441,859
合計		3,392,538	2,542,502

(1) 應付工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1,489,366	1,459,354
社會保險費及補充保險費	71,161	35,861
職工教育費用及工會經費	2,771	4,538
職工福利	1,066	991
住房公積金	788	719
合計	1,565,152	1,501,4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4 股本

股本指本行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已悉數繳足的股本。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境內普通股	2,365,000	2,000,000
香港上市普通股(H股)	482,367	407,367
合計	2,847,367	2,407,367

於2023年7月26日，本行完成發行7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股份，每股發行價為9.79港元。於2023年9月19日，本行完成發行36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股份，每股發行價為人民幣8.93元。本次H股和內資股發行完成後，本行的註冊資本和股本增加至人民幣2,847.37百萬元。該等股份發行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驗。上述新增發行股份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3,926.79百萬元，其中股本人民幣440.00百萬元，資本公積人民幣3,486.79百萬元。

以上所有H股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所有人民幣普通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在宣派、派付或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分派將享有同等地位。

35 其他權益工具

(1) 永續債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利率率	發行價格 (人民幣)	發行數量 (百萬股)	發行金額 (百萬元)	到期日	轉股條件	轉股情況
永續債(第一期)	2021年2月9日	權益工具	4.80%	100	30.00	3,00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永續債(第二期)	2021年4月15日	權益工具	4.80%	100	40.00	4,00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減：發行費用(第一期)						(1.14)			
減：發行費用(第二期)						(1.02)			
賬面價值						6,997.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5 其他權益工具(續)

(2) 永續債主要條款

經《江西銀保監局關於九江銀行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批復》(贛銀保監復[2020]363號)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證決定書》(銀行准予決字[2021]第17號)批復，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2月9日、2021年4月1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分別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第一期)和人民幣40億元(第二期)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該債券(包含第一期與第二期，下述債券均為同義)的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前五年票面利率為4.80%，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債券的存續期與發行人經營存續期一致。對於本次債券，發行人有贖回條款。發行人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債券。在債券發行後，如發生不可預計的監管規則變化導致債券不再計入其他一級資本，發行人有權全部而非部分地贖回本期債券。但發行人須在得到國家金融監管局批准並滿足下述條件的前提下行使贖回權：(1)使用說同等或更高品質的資本工具替換被贖回的工具，並且只有在收入能力具備可持續性的條件下才能實施資本工具的替換；(2)或者行使贖回權後的資本充足率仍明顯高於監管要求。

發行人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債券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發行人有權在行使該項權利時將充分考慮債券持有人的利益。如發行人全部或部分取消債券的派息，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次日起，直至決定重新開始向債券持有人全額派息前，發行人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進行收益分配。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債券持有人足額派息的差額部分，不累積到下一計息年度。本期債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機制及其他贖回激勵。

債券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依據適用法律和主管部門的批准用於補充發行人其他一級資本。

(3) 永續債變動

	2023年1月1日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發行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百萬元)	發行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百萬元)	發行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百萬元)	發行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百萬元)
永續債	70.00	6,997.84	-	-	-	-	70.00	6,997.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6 儲備

	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股本溢價	(1)	11,639,129	8,152,338
投資重估儲備	(2)	516,903	61,721
盈餘公積	(3)	4,615,043	4,460,889
一般準備	(4)	5,525,566	5,313,215
未分配利潤		8,014,631	8,234,291
合計		30,311,272	26,222,454

(1) 股本溢價

	附註	2023年	2022年
於1月1日		8,152,338	8,152,338
發行H股	34	594,416	–
發行內資股	34	2,892,375	–
於12月31日		11,639,129	8,152,338

(2) 投資重估儲備

	2023年	2022年
於1月1日	61,721	156,376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573,686	(93,304)
於出售後轉至損益	30,048	(43,413)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減值損失變動	3,175	10,510
遞延所得稅	(151,727)	31,552
於12月31日	516,903	61,7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6 儲備(續)

(3) 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行需按淨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相關規定釐定)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股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

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後，經股東大會批准，公司亦可提取年內淨利潤至任意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公司的累計虧損(如有)或轉增資本。

	法定盈餘公積	任意盈餘公積	合計
於2022年1月1日	1,943,743	2,196,744	4,140,487
年內提取	154,049	166,353	320,402
於2022年12月31日	2,097,792	2,363,097	4,460,889
年內提取	—	154,154	154,154
於2023年12月31日	2,097,792	2,517,251	4,615,043

(4) 一般準備

金融企業須按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規定，在提取單項和組合減值損失準備的基礎上，於權益內設立及維持一般準備用以彌補尚未識別的潛在減值損失。一般準備應不低於上述辦法界定之風險資產總額的1.50%。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的一般準備餘額為人民幣5,525.57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313.22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原到期日等於或少於三個月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現金	608,548	399,27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11,996	4,244,98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90,547	2,030,130
拆出資金	70,827	417,8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149,006	8,973,6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6,592,285	2,795,939
合計	30,823,209	18,861,838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023年	2022年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823,209	18,861,838
減：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61,838)	(31,450,307)
減：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192)	(68,288)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956,179	(12,656,7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8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引致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已經或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於2023年 1月1日	融資現金 流量	應計利息/ 宣派股息/ 應計開支	租賃負債	於2023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3,111,613	(3,169,350)	57,737	-	-
可轉讓同業存單	25,688,112	10,887,288	607,318	-	37,182,718
應付股息	6,666	(592,383)	593,138	-	7,421
租賃負債	328,144	(136,853)	12,226	101,962	305,479
合計	29,134,535	6,988,702	1,270,419	101,962	37,495,618

	於2022年 1月1日	融資現金 流量	應計利息/ 宣派股息/ 應計開支	租賃負債	於2022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3,111,613	(169,350)	169,350	-	3,111,613
可轉讓同業存單	28,335,183	(3,304,261)	657,190	-	25,688,112
應付股息	5,906	(581,900)	582,660	-	6,666
租賃負債	365,598	(124,163)	17,292	69,417	328,144
合計	31,818,300	(4,179,674)	1,426,492	69,417	29,134,5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結構化主體

(1) 本集團控制第三方機構管理的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

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包括基金投資。由於本集團對此類結構化主體擁有權力，通過參與相關活動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回報，因此本集團對此類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

於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體現在資產負債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的總額為人民幣5,240百萬元。

(2) 本集團享有第三方機構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投資有關結構化主體發行的受益權或計劃而享有第三方機構管理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該等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其包括基金投資、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資產支持票據。

下表載列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及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的賬面值總值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				最大風險敞口 (註)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投資	合計	
基金投資	13,604,007	-	-	13,604,007	13,604,007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2,036,958	-	10,325,090	12,362,048	12,362,048
資產支持票據	-	-	68,621	68,621	68,621
合計	15,640,965	-	10,393,711	26,034,676	26,034,676

	於2022年12月31日				最大風險敞口 (註)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投資	合計	
基金投資	11,037,383	-	-	11,037,383	11,037,383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3,885,839	-	13,286,606	17,172,445	17,172,445
合計	14,923,222	-	13,286,606	28,209,828	28,209,828

上述投資產品的最大風險敞口乃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持資產的賬面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結構化主體 (續)

(3) 本集團所管理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類型主要包括理財產品。管理該等結構化主體的目的為代表投資者管理資產並收取費用。本集團所持權益包括就向該等結構化主體提供管理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理財產品所持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9,896百萬元及人民幣39,929百萬元。本集團並未在理財產品中持有任何投資，且從這些產品中獲取的管理費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人民幣237,435千元及人民幣237,238千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對該等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提供任何財務或其他支持。

40 關聯交易

(1) 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

主要股東包括本行直接或間接持股5%或以上的股東，或在本行有權委派董事或監事的股東。

股東名稱	於12月31日的所持股份百分比	
	2023年	2022年
九江市財政局	12.85%	15.20%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12.85%	15.20%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4%	12.2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4.78%	5.65%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註1)	3.37%	3.98%

註1：該等股東屬於擁有少於5%權益但向本行委派董事或監事的關聯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0 關聯交易 (續)

(1) 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 (續)

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結餘及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的實體訂立以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2023年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結餘及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的實體訂立的重大交易。該等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定價政策與和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年末結餘：		
資產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1,035	303,83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2,273,593	1,944,48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註1)	658,252	679,2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25,885	45,761
合計	3,108,765	2,973,347
負債		
客戶存款	10,275,946	20,263,203
拆入資金	276,225	1,177,01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942	6,681
合計	10,554,113	21,446,901
表外項目		
擔保及保函	651,391	2,184,636
信用證	1,099,000	1,067,000
銀行承兌匯票	227,000	550,730
合計	1,977,391	3,802,366
理財產品 (註2)	921,347	895,817

註：

註1：指本集團購買的企業債券 (由本集團的關聯公司發行)。

註2：指本集團發行的理財產品，底層有關資產為債務證券，發行人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0 關聯交易 (續)

(1) 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 (續)

	2023年	2022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98,224	138,985
利息支出	407,428	587,715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2,773	3,49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0,003	27,278

(2) 本行子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年末結餘：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371,301	4,289,250

	2023年	2022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158,652	180,829
從子公司收到的股息	13,948	5,077

(3) 本行聯營公司

本行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21。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年末結餘：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09,886	1,231,337

	2023年	2022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23,796	26,034
從聯營公司收到的股息	1,875	3,1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0 關聯交易 (續)

(4) 其他關聯人士

其他關聯人士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人士的近親成員；由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人士的近親成員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及其子公司）。與其他關聯人士的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定價政策與和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年末結餘：		
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5,937	5,910
負債		
客戶存款	13,888	8,597

	2023年	2022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270	411
利息支出	78	65

(5)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指於本集團有權負責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人員。

報告期間，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4,886	5,486
酌定花紅	8,023	7,424
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住房公積金等單位繳存部分	1,369	1,125
退休金計劃供款	950	958
其他福利	34	30
合計	15,262	15,0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1 或有負債及承諾

(1) 法律訴訟

本行及其子公司因其正常業務經營而作為被告牽涉若干訴訟。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根據法院裁決或法律顧問意見，本集團認為已充分就該等索賠所產生的任何潛在損失計提準備。

(2) 資本承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已訂約但未計提準備	239,252	320,427

(3) 信貸承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承兌匯票	55,432,451	50,472,988
信用證	19,857,253	18,207,381
擔保及保函	16,109,038	16,401,70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2,956,203	23,093,125
合計	104,354,945	108,175,194

信貸承諾指向客戶授出的一般授信額度。該等授信額度或會以貸款及墊款形式或通過出具信用證、承兌匯票或保函提取。

(4)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信貸承諾	31,606,578	31,659,347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是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指引計算，取決於交易對手的信用能力和到期期限。或有負債及信貸承諾採用的風險權重介於0%至100%不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1 或有負債及承諾 (續)

(5) 擔保品

質押資產

本集團根據回購協定質押作擔保品的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債務證券	3,598,000	1,730,400
票據	1,503,666	-
合計	5,101,666	1,730,400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970百萬元及人民幣1,700百萬元。

所有回購協議將自訂立日期起計12個月內到期。

42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以資產管理人或以其他受委託身份進行活動，致使其代表個人或法團持有或管理資產。該等資產及其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不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乃由於其並非本集團的資產。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結餘分別為人民幣8,498百萬元和人民幣9,591百萬元。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及管理的理財產品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9,896百萬元和人民幣39,929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以及經濟資本管理三個方面。其中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重點。本集團按照原中國銀保監會的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資本分為核心一級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和二級資本。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關鍵。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的穩健經營和風險管理能力。資本充足率管理的主要目標是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參考先進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準及自身經營環境及狀況，確定最佳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計劃、業務擴張情況、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按照原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原中國銀保監會要求商業銀行在不晚於2018年末滿足資本充足率要求。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原中國銀保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8.50%，資本充足率不低於10.50%。

表內風險加權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進行計量，風險權重根據每一項資產、交易對手的信用、市場及其他相關的風險確定，並考慮合格抵押或擔保的影響。表外敞口也採用了類似的方法計量，同時針對其或有損失的特性進行了調整。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根據基本指標法計量。

下文所示的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相關數據是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資本管理 (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原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64%	7.93%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07%	10.61%
資本充足率	12.01%	12.62%
核心一級資本	33,505,467	28,935,436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1,437,822)	(2,152,640)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2,067,645	26,782,796
其他一級資本	9,044,084	9,038,589
一級資本淨額	41,111,729	35,821,385
二級資本	3,467,630	6,772,574
資本淨額	44,579,359	42,593,959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71,264,030	337,617,108

44 金融風險管理

概覽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為將風險維持於可接受的參數範圍，以及滿足監管規定。

本集團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及設定風險控制來識別、分析、監控及報告日常經營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應對市場、產品及行業最佳做法的變動。

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即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和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委員會、職能部門組成的大風險板塊、風險總監、風險經理構成，實現從上到下、全行覆蓋的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按照公司章程和監管要求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風險管理戰略和全行風險偏好，審核風險組織架構、政策制度，並對制度的實施和風險的控制情況進行監督和評價，定期評估風險管理狀況和風險承受能力。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情況進行監督。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委員會按照董事會的風險管理目標，制訂並執行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提供並保障資源實施具體的風險管理工作。由總行風險管理部、授信審批部、風險資產經營部和法律與合規部組成的大風險板塊，整合資源，協同開展行內主要風險的統籌管理。在分行設置風險總監，向分支機構、重要業務條線、中心和部門派駐風險經理，受總行管理與考核，開展所在機構的風險管理。

本集團風險管理部是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是其他風險的歸口管理部門，計劃財務部、法律與合規部、綜合管理部等部門是其他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到期合同約定的義務或承擔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銀行間業務、承諾及其他表內及表外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本集團監控所有須進行減值測試的金融資產，以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倘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而非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損失準備。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組織體系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部門、審計部、信用風險承擔部門等構成，形成集中統一管理、分級授權實施的信用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是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承擔信用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信用風險管理戰略規劃、重大政策和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對其執行情況及效果進行評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董事會授權，審核重大信用風險管理事項等。高級管理層是本集團日常信用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層，負責全面組織實施由董事會批准的信用風險管理戰略和風險偏好，落實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承擔業務經營中產生的信用風險。風險管理部是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的牽頭部門，負責擬定並組織落實信用風險管理的基本政策、制度、辦法、流程和風險評價標準。授信審批部負責落實管理授信審批環節的風險。各條線主管部門負責本條線授信業務、本集團信用風險相關制度的落實及執行情況的檢查與監督等。審計部門負責對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體系進行獨立的審查和評價，包括但不限於對信用風險管理措施、體系運行的有效性進行審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劃分為三個階段並相應地根據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有關這些階段的詳情參見附註2。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已將具有共同信用風險特徵的敞口進行歸類。在進行公司業務分組時，本集團考慮了客戶類型、客戶所屬行業等信用風險特徵；在進行零售業務分組時，本集團考慮了產品類型等信用風險特徵。本集團獲取了充分的資訊，確保其統計上的可靠性。

為最小化信用風險，本集團已授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並維持本集團的信用風險評級，並根據相應的違約風險程度將敞口加以分類。本集團的信貨風險評級框架包括十個類別。信用評級資料以一系列確定為可預測違約風險的數據及應用經驗信貨判斷為基礎。分析過程中需考慮敞口的性質及對手方的類型。信用風險等級根據反映違約風險的定性及定量因素予以界定。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進行金融工具分類時，考慮了所有反映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合理且有力資訊(包括前瞻性因數)。主要考慮為監管及行業環境、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營業及財務情況、合約條款和歷史還款記錄等。本集團於財務狀況日通過對比單個金融工具或一個組合內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以及初始確認日的違約風險，確定該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組合存續期內違約風險的變動。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i) 債務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30天；
- (ii) 債務人五級分類為關注類級別；或
- (iii) 出現風險預警信號：債務人發生信用風險事件且很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還款意願惡化，如出現惡意逃債、欺詐行為等；擔保物價值變低(僅針對抵質押貸款)等。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將任何金融工具視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而不再比較資產負債表日的信用風險與初始確認時相比是否顯著增加(2022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違約定義

當滿足如下任意標準時，本集團將認定借款人存在違約：

- (i) 貸款本金或利息違約超過90天；
- (ii) 公司借款人無法充分履行對本集團的信用義務，本集團亦無諸如要求抵押品清算的追索權；或
- (iii) 公司借款人在其他金融機構曾發生過上述描述的事件。

通常，倘發生如下情況，則視為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

- 違約超過90天；
- 考慮到經濟、法律或其他因素，本集團在借款人處於財政困難時作出讓步，該讓步在正常情況下原本不可能發生；
- 該借款人可能無力償還債務或實施了其他金融重組；
- 由於發生嚴重財政困難，因此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的市場繼續交易；
- 其他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已發生減值；
- 借款人的還貸能力出現問題，無法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償還本金和利息，即使執行擔保品或保證，亦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 借款人無法全額償還本金和利息，即使抵押品或擔保被執行，也需要確認重大損失；
-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並用盡所有法律補救措施後，只能收回一小部分本金和利息，或無法收回任何本金和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描述

預期信用損失按等同於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其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發生大幅增加或一項資產是否視為發生信用減值。預期信用損失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之積，須考慮貨幣的時間價值。有關定義如下所示：

- 違約概率：根據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內違約發生的可能性計算的估值；
- 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與違約風險的比率；
- 違約風險敞口：在未來違約發生時，對未來違約風險敞口的估計，該估計考慮了報告期後可以被償付的本金，利息及基於承諾措施的預計提款的預期變化。

本集團定期監控並審閱預期信用損失計算(諸如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對不同到期情況變動的假設。該等參數通常源於內部研發的資料模型及其他歷史資料，該等參數經調整以反映概率加權後的前瞻性因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包含在預期信用損失中的前瞻性因數

根據資產的不同風險特徵，本集團將資產劃分為不同的資產組，識別與信用風險相關的宏觀指標並建立回歸模型。本集團採用無須耗費不必要的花費和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因數，進行宏觀經濟假設。外部信息包括宏觀經濟資料、政府或監管機構發行的預測信息，如：工業生產者價格指數(PPI)、房地產開發投資完成額、狹義貨幣供應量(M1)等。

本集團預設了三種經濟情景：一是基準情景，即根據平均預測內部設定的中性情景；另外兩種是樂觀情景和悲觀情景。加權信用損失是考慮了各情景相應的權重後計算得出的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考慮了不同的宏觀經濟情景對關鍵經濟指標進行前瞻性預測，且對前瞻性計量所使用的關鍵經濟變量進行了敏感性分析。當樂觀情景權重上升10%，基準情景權重下降10%，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較當前結果將下降不超過1%；當悲觀情景權重上升10%，基準情景權重下降10%，2023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較當前結果較上升不超過1%。

抵押品及其他信貸增級措施

所需的抵押品金額及類型取決於對手方信用風險的評估。相關準則指明抵押品的類型及可接受的估值參數。

逆回購業務的主要抵押品為票據或債券。作為逆回購協議的一部分，本集團已接受在證券持有人未發生違約的情況下允許出售或再抵押的證券。

公司貸款及已貼現票據的主要抵押品／質押品為物業或其他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公司貸款及已貼現票據的賬面值(扣除預期信用損失前)為人民幣203,904.43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83,533.63百萬元)，其中抵押品／質押品信用風險敞口為人民幣97,801.08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98,264.74百萬元)。

零售貸款的抵押品主要為住宅類物業。於2023年12月31日，零售貸款的賬面值(扣除預期信用損失前)為人民幣97,719.88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95,631.70百萬元)，其中抵押品的信用風險敞口為人民幣56,421.97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8,063.77百萬元)。

管理層定期監控抵押品的市場價值並於需要時根據相關協定要求增加抵押品。

根據本集團政策，抵債資產需有序處置。通常，本集團不因業務用途佔有抵債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階段劃分如下：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693,983	-	32,693,983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2,224,487	-	2,224,487	(592)	-	(592)
拆出資金	70,898	-	70,898	(14)	-	(1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350,234	-	14,350,234	(4,047)	-	(4,047)
金融投資	67,622,178	5,295,090	81,443,408	(47,771)	(884,901)	(4,677,759)
客戶貸款及墊款	240,652,673	14,573,006	263,268,035	(1,686,786)	(2,359,034)	(9,680,191)
合計	357,614,453	19,868,096	394,051,045	(1,739,210)	(3,243,935)	(14,362,603)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金融投資	41,226,640	-	41,226,640	(6,775)	-	(6,775)
客戶貸款及墊款	39,822,395	-	39,822,395	(26,796)	-	(26,796)
合計	81,049,035	-	81,049,035	(33,571)	-	(33,5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階段劃分如下：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749,174	-	32,749,174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2,233,045	-	2,233,045	(696)	-	(696)
拆出資金	418,039	-	418,039	(99)	-	(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977,032	-	8,977,032	(2,520)	-	(2,520)
金融投資	75,165,613	4,100,729	85,326,846	(120,204)	(675,554)	(4,449,813)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5,915,964	9,155,078	242,918,633	(2,163,268)	(1,684,588)	(8,761,732)
合計	345,458,867	13,255,807	372,622,769	(2,286,787)	(2,360,142)	(8,567,931)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金融投資	47,019,722	-	47,019,722	(8,664)	-	(8,664)
客戶貸款及墊款	37,378,272	-	37,378,272	(21,710)	-	(21,710)
合計	84,397,994	-	84,397,994	(30,374)	-	(30,3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a) 重組貸款及墊款

重組貸款及墊款因重新商定還款條款或延遲還款而產生，主要是提供較低的利率或延長付款時間表。重組貸款和墊款已受到本集團的持續監控。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重組貸款及墊款的合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99.00百萬元及人民幣1,542.53百萬元，其中逾期超過60天的貸款及墊款分別為人民幣330.74百萬元及人民幣598.00百萬元。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按信用評級分析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投資	
AAA	1,368,391	15,172,495	30,303,104	46,843,990
AA+ — AA-	2,335,681	794,121	4,503,284	7,633,086
C	—	—	37,000	37,000
未評級(註)	3,345,837	25,260,024	28,126,942	56,732,803
合計	7,049,909	41,226,640	62,970,330	111,246,879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投資	
AAA	52,219	13,841,329	26,646,367	40,539,915
AA+ — AA-	—	1,352,134	5,947,443	7,299,577
C	—	—	20,000	20,000
未評級(註)	704,083	31,826,259	31,564,680	64,095,022
合計	756,302	47,019,722	64,178,490	111,954,514

註：未評級債券主要包括財政部、中國人民銀行、政策性銀行所發行但未經獨立評級機構評級的投資及交易證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支付到期債務或滿足業務經營擴大後流動資金需求的風險。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的目標是確保擁有充足資金頭寸，以及時滿足償付義務及業務清算資金的需求。

本集團在預測流動性需求的基礎上，制定相應的流動性管理方案。具體措施主要包括：

- 根據監管規定及業務計劃，制訂相關資產及負債的目標比率；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及
- 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和評估適當的流動資產狀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流動性風險 (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概述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對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 無期限 註(a)/(b)/(c)	即期償還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4,870,446	8,432,085	-	-	-	-	33,302,53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590,948	-	501,775	131,172	-	2,223,895
拆出資金	-	-	70,884	-	-	-	70,88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2,934,930	1,411,257	-	-	14,346,18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508,413	76,383	19,990,699	32,593,335	111,447,847	64,066,517	293,410,239
金融投資	7,362,521	20,712,255	1,466,093	6,713,462	16,790,327	48,469,129	145,948,869
其他	12,618,042	346,253	7,922	429,078	54,396	961,106	14,546,612
總資產	47,359,422	31,157,924	34,470,528	41,648,907	128,423,742	113,496,752	503,849,21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2,589,713	4,603,583	20,913,309	-	28,106,60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1,230,661	1,501,132	3,012,123	7,344,776	-	13,088,692
拆入資金	-	-	207,004	281,800	4,103,252	-	4,592,05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4,970,342	-	-	-	4,970,342
客戶存款	-	149,075,932	22,950,836	34,497,007	85,584,301	77,411,585	370,733,048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2,387,055	8,897,950	25,897,713	-	37,182,718
租賃負債	-	-	13,711	9,638	74,949	173,305	305,479
其他	778,931	3,134,836	-	-	-	-	3,913,767
總負債	778,931	153,441,429	34,619,793	51,302,101	143,918,300	77,584,890	462,892,707
長 / (短) 頭寸	46,580,491	(122,283,505)	(149,265)	(9,653,194)	(15,494,558)	35,911,862	106,044,6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流動性風險 (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 (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無期限	即期償還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註(a)/(b)/(c)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8,491,222	4,657,224	-	-	-	-	33,148,44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030,480	-	-	201,869	-	2,232,349
拆出資金	-	-	417,940	-	-	-	417,9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8,178,083	796,429	-	-	8,974,512
客戶貸款及墊款	2,993,547	66,337	20,193,836	20,948,964	103,176,078	67,452,128	271,535,173
金融投資	3,580,909	11,037,383	4,181,222	6,158,542	13,691,379	66,233,332	149,026,242
其他	12,007,726	208,443	129,776	682,537	157,349	1,127,218	14,368,878
總資產	47,073,404	17,999,867	33,100,857	28,586,472	117,226,675	134,812,678	479,703,54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5,176,476	1,193,436	6,471,069	-	12,840,9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1,476,994	676,550	3,478,334	6,479,144	-	12,111,022
拆入資金	-	-	4,964,350	1,074,447	106,424	-	6,145,2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1,700,206	-	-	-	1,700,206
客戶存款	-	163,720,179	11,973,482	24,218,874	75,200,191	100,582,573	377,340,019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2,794,725	6,742,676	16,262,324	-	3,000,000
租賃負債	-	-	9,624	10,388	63,708	193,105	51,319
其他	1,752,502	2,269,439	-	-	-	-	4,021,941
總負債	1,752,502	167,466,612	27,295,413	36,718,155	104,582,860	100,775,678	443,287,259
長/(短)頭寸	45,320,902	(149,466,745)	5,805,444	(8,131,683)	12,643,815	34,037,000	36,416,281

(a)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限期金額是指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

(b) 客戶貸款及墊款中的無限期金額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的貸款和墊款。無減值但於一個月內逾期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類為即期償還。

(c) 金融投資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無限期金融投資指信貸減值投資或逾期超過一個月的投資。股權投資列作無限期類別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於各報告期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現金流量。表中披露的金額是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賬面值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量	逾期 / 無期限	即期償還	於2023年12月31日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302,531	33,302,531	24,870,446	8,432,085	-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23,895	2,226,850	-	1,590,948	-	501,809	134,093	-	-	-
拆出資金	70,884	79,090	-	-	79,090	-	-	-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346,187	14,363,524	-	-	12,943,400	1,420,124	-	-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293,410,239	343,006,587	2,690,405	76,383	21,156,666	34,765,973	118,728,167	85,410,339	80,178,654	
金融投資	145,948,869	168,643,613	8,646,450	20,712,255	1,505,114	6,953,889	19,044,545	57,850,736	53,930,624	
其他	1,640,284	1,640,284	1,555	346,253	7,077	428,080	39,889	782,991	34,439	
金融資產總額	490,942,889	563,262,479	36,208,856	31,157,924	35,691,347	44,069,875	137,946,694	144,044,066	134,143,717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106,605	28,448,927	-	-	2,593,086	4,626,385	21,229,456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3,088,692	13,211,282	-	1,230,661	1,502,118	3,035,606	7,442,897	-	-	
拆入資金	4,592,056	4,699,923	-	-	207,706	284,897	4,207,320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970,342	4,971,852	-	-	4,971,852	-	-	-	-	
客戶存款	370,733,048	377,391,561	-	149,075,932	22,979,471	34,655,141	86,971,400	82,236,459	1,463,158	
已發行債務證券	37,182,718	37,650,503	-	-	2,390,223	8,941,477	26,318,803	-	-	
租賃負債	305,479	331,943	-	-	15,726	11,366	79,441	188,395	37,015	
其他	1,569,684	1,569,684	-	1,569,684	-	-	-	-	-	
金融負債總額	460,548,624	468,265,675	-	151,876,277	34,660,182	51,554,872	146,249,317	82,424,854	1,500,173	
長 / (短) 頭寸	30,394,265	94,996,804	36,208,856	(120,718,353)	1,031,165	(7,484,997)	(8,302,623)	61,619,212	132,643,5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流動性風險 (續)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續)

	賬面值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量	逾期 / 無期限	即期償還	於2022年12月31日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148,446	33,148,446	28,491,222	4,657,224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32,349	2,234,254	-	2,030,480	-	-	203,774	-	-
拆出資金	417,940	419,168	-	-	419,168	-	-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974,512	8,986,390	-	-	8,184,246	802,144	-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1,535,173	320,674,864	3,367,068	66,337	21,317,875	22,979,350	110,322,656	89,010,551	73,611,027
金融投資	149,026,242	170,187,226	3,791,528	11,037,383	4,186,000	6,396,751	16,423,398	77,034,675	51,317,491
其他	2,064,249	2,064,249	1,184	208,443	122,146	667,512	95,845	948,059	21,060
金融資產總額	467,398,911	537,714,597	35,651,002	17,999,867	34,229,435	30,845,757	127,045,673	166,993,285	124,949,578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2,840,981	13,111,224	-	-	5,226,244	1,216,101	6,668,879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111,022	12,285,531	-	1,476,994	683,383	3,528,575	6,596,579	-	-
拆入資金	6,145,221	6,159,673	-	-	4,969,488	1,081,832	108,353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00,206	1,700,562	-	-	1,700,562	-	-	-	-
客戶存款	377,340,019	391,541,825	-	163,720,179	12,151,332	24,595,674	77,642,981	111,209,546	2,222,113
已發行債務證券	28,799,725	29,931,626	-	-	2,805,218	6,771,038	16,508,620	508,050	3,338,700
租賃負債	328,144	371,729	-	-	10,915	12,875	73,487	217,300	57,152
其他	767,976	767,976	-	767,976	-	-	-	-	-
金融負債總額	440,033,294	455,870,146	-	165,965,149	27,547,142	37,206,095	107,598,899	111,934,896	5,617,965
長 / (短) 頭寸	27,365,617	81,844,451	35,651,002	(147,965,282)	6,682,293	(6,360,338)	19,446,774	55,058,389	119,331,613

可用於償還所有負債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金融投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大部分須即期償還的客戶存款到期後可能會展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續)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主要包括信貸承諾。下表按剩餘期限載列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的金額。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55,432,451	-	-	55,432,451
信用證	19,857,253	-	-	19,857,253
擔保及保函	10,090,623	5,714,550	303,865	16,109,038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2,956,203	-	-	12,956,203
合計	98,336,530	5,714,550	303,865	104,354,945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50,472,988	-	-	50,472,988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3,093,125	-	-	23,093,125
信用證	18,207,381	-	-	18,207,381
擔保及保函	8,532,771	7,568,929	300,000	16,401,700
合計	100,306,265	7,568,929	300,000	108,175,194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匯率、利率及股價等市場利率的不利變動導致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產生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認為交易及投資組合中股票價格變動導致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指外幣匯率變動導致以外幣計值資產和負債進行的交易使本集團因外匯敞口而蒙受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公司及零售銀行業務與資金業務引致的利率風險。利率風險是本集團眾多業務的內在風險，主要是由於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重新定價日期的錯配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分交易涉及美元及港元，其他貨幣交易則較少。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資金營運敞口。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215,223	87,308	-	-	33,302,53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17,026	274,397	122,569	9,903	2,223,895
拆出資金	-	70,884	-	-	70,88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346,187	-	-	-	14,346,18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92,880,475	529,764	-	-	293,410,239
金融投資	142,484,346	3,464,523	-	-	145,948,869
其他	14,546,612	-	-	-	14,546,612
總資產	499,289,869	4,426,876	122,569	9,903	503,849,21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106,605	-	-	-	28,106,60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469,588	1,619,104	-	-	13,088,692
拆入資金	4,103,251	488,805	-	-	4,592,05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970,342	-	-	-	4,970,342
客戶存款	369,899,602	832,382	4	1,060	370,733,048
已發行債務證券	37,182,718	-	-	-	37,182,718
其他	4,205,613	13,632	1	-	4,219,246
總負債	459,937,719	2,953,923	5	1,060	462,892,707
淨敞口	39,352,150	1,472,953	122,564	8,843	40,956,5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965,110	183,336	-	-	33,148,44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18,652	813,899	156,336	43,462	2,232,349
拆出資金	-	417,940	-	-	417,9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974,512	-	-	-	8,974,512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0,251,573	1,256,025	-	27,575	271,535,173
金融投資	143,714,863	5,311,379	-	-	149,026,242
其他	14,368,878	-	-	-	14,368,878
總資產	471,493,588	7,982,579	156,336	71,037	479,703,54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2,840,981	-	-	-	12,840,9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562,878	1,542,871	-	5,273	12,111,022
拆入資金	4,203,402	1,919,443	-	22,376	6,145,2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00,206	-	-	-	1,700,206
客戶存款	374,205,141	3,100,046	4	34,828	377,340,019
已發行債務證券	28,799,725	-	-	-	28,799,725
其他	4,336,483	13,601	1	-	4,350,085
總負債	436,648,816	6,575,961	5	62,477	443,287,259
淨敞口	34,844,772	1,406,618	156,331	8,560	36,416,2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下表展示外幣兌人民幣即期匯率升值或貶值10%對淨利潤的潛在影響。

	2023年 淨利潤 增加/(減少)	2022年 淨利潤 增加/(減少)
升值10%	120,327	117,863
貶值10%	(120,327)	(117,863)

對淨利潤的影響源自於人民幣匯率變動對外匯貨幣資產和貨幣負債淨持倉的影響。外幣匯率變動會對其他綜合收益產生影響。

對淨利潤的影響乃假設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外匯淨額敞口保持不變為基準計算。本集團根據對未來外匯變動情況的管理預期，通過積極管理所面對的外匯敞口降低外匯風險，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與實際情況有出入。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源自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或重新定價之間的錯配。本集團的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中國人民銀行建立了人民幣基準利率，作為商業銀行的參考。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措施如下：

- 密切關注可能會影響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盡量減少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與重新定價之間的錯配；及
- 參考現行的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加強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資產和負債的合約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 (以較早者為準)。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067,721	-	-	-	1,234,810	33,302,53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88,269	131,172	-	-	4,454	2,223,895
拆出資金	70,813	-	-	-	71	70,88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344,466	-	-	-	1,721	14,346,187
客戶貸款及墊款	143,174,171	117,537,954	16,079,003	15,162,943	1,456,168	293,410,239
金融投資	12,729,844	15,719,882	48,251,371	44,079,665	25,168,107	145,948,869
其他	-	-	-	-	14,546,612	14,546,612
總資產	204,475,284	133,389,008	64,330,374	59,242,608	42,411,943	503,849,21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7,049,000	20,862,114	-	-	195,491	28,106,60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717,951	7,303,634	-	-	67,107	13,088,692
拆入資金	4,581,624	-	-	-	10,432	4,592,05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969,433	-	-	-	909	4,970,342
客戶存款	203,315,445	82,873,097	72,775,850	1,200,610	10,568,046	370,733,04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285,005	25,897,713	-	-	-	37,182,718
租賃負債	23,349	74,949	173,305	33,876	-	305,479
其他	-	-	-	-	3,913,767	3,913,767
總負債	236,941,807	137,011,507	72,949,155	1,234,486	14,755,752	462,892,707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32,466,523)	(3,622,499)	(8,618,781)	58,008,122	27,656,191	40,956,5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189,836	-	-	-	958,610	33,148,44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29,298	198,939	-	-	4,112	2,232,349
拆出資金	417,777	-	-	-	163	417,9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971,113	-	-	-	3,399	8,974,512
客戶貸款及墊款	104,769,751	135,181,937	19,366,764	11,095,929	1,120,792	271,535,173
金融投資	11,583,573	12,690,605	65,692,747	44,143,475	14,915,842	149,026,242
其他	-	-	-	-	14,368,878	14,368,878
總資產	159,961,348	148,071,481	85,059,511	55,239,404	31,371,796	479,703,54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367,021	6,465,350	-	-	8,610	12,840,9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594,005	6,435,575	-	-	81,442	12,111,022
拆入資金	6,026,100	104,469	-	-	14,652	6,145,2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00,000	-	-	-	206	1,700,206
客戶存款	194,645,072	73,318,587	98,028,081	1,604,421	9,743,858	377,340,019
已發行債務證券	9,468,956	16,219,156	-	3,000,000	111,613	28,799,725
租賃負債	20,012	63,708	193,105	51,319	-	328,144
其他	-	-	-	-	4,021,941	4,021,941
總負債	223,821,166	102,606,845	98,221,186	4,655,740	13,982,322	443,287,259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63,859,818)	45,464,636	(13,161,675)	50,583,664	17,389,474	36,416,2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基於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不包括即期存款)的結構，人民幣的收益率同時平行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對利息淨收入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潛在影響列示如下。

	2023年		2022年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0個基點	(294,408)	(1,418,658)	(301,308)	(1,449,570)
下降100個基點	294,411	1,568,825	301,436	1,608,274

對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分析乃基於假設於報告期末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即期存款除外)的結構仍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來年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

對其他綜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就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調整後，對各報告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變動的影響。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建立了由董事會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和實施層組成的操作風險治理架構。董事會是本集團操作風險管理工作的最高決策機構，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職，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操作風險管理戰略、總體政策及體系，風險管理部統籌負責全行全面風險管理，法律與合規部牽頭管理本集團操作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以及公允價值輸入數據對計量整體的重要程度，分類為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詳見下述：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來自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來自於第一層級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基於價格）觀察到的輸入值。

第三層級：運用基於不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不可觀察的輸入值）作為資產或負債輸入值的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及其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數據。

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證券	—	7,049,909	—	7,049,909
— 基金投資	—	13,604,007	—	13,604,007
— 權益類投資	409,246	—	1,161,439	1,570,685
—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	—	2,036,958	2,036,958
— 其他	—	—	3,695,021	3,695,0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證券	—	41,226,640	—	41,226,6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	39,822,395	—	39,822,395
合計	409,246	101,702,951	6,893,418	109,005,6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 債務證券	–	756,302	–	756,302
– 基金投資	–	11,037,383	–	11,037,383
– 權益類投資	22,373	–	1,017,877	1,040,250
–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	–	3,885,839	3,885,839
– 其他	–	–	4,409,713	4,409,7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證券	–	47,019,722	–	47,019,7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	37,378,272	–	37,378,272
合計	22,373	96,191,679	9,313,429	105,527,481

截至2023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無任何轉移。

對活躍市場存在估值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採用活躍市場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於沒有市場報價的投資，以折現現金流或者其他定價模型來估計其公允價值。對於債券投資，採用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估值結果(該估值結果由所有重要輸入值均為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所確定)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於投資基金，採用有關投資組合在活躍市場中的可觀察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公允價值被劃分為第二層級。基於不同的信用風險，本集團採用上海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SHIBOR」)以計算貼現票據的公允價值。

對於被劃分為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採用折現法或其他估值方法以確定其公允價值。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和其他的金融資產通過對預期現金流以能反映債務人信用風險的不可觀察輸入值的折現率折現來計算其公允價值，而權益性投資類的金融資產由於缺少市場活躍性，則通過採用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市場比較法計量其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對金融資產第三層級公允價值的計量變動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於2023年1月1日	9,313,429
收益總額	
— 計入當期損益	292,930
轉入	388,205
於到期日出售及結算	(3,101,146)
於2023年12月31日	6,893,418
於報告期末所持資產計入合併損益表中的未確認收益及損失總額	(168,3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於2022年1月1日	9,551,096
收益總額	
— 計入當期損益	310,905
轉入	695,852
於到期日出售及結算	(1,244,424)
於2022年12月31日	9,313,429
於報告期末所持資產計入合併損益表中的未確認收益及損失總額	(224,87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級無重大轉入或轉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持續公允價值計量採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分類至第三層級。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定量信息如下：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於12月31日		估值技術和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1,161,439	1,017,877	市場比較法。公允價值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因缺乏流動性折價的市盈率等釐定。	市盈率等，缺乏流動性折價
-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2,036,958	3,885,839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折現率，未來現金流
- 其他投資	3,695,021	4,409,713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折現率，未來現金流

並非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報告期末，除下列各項外，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和公允價值並無任何重大差異。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投資	62,970,330	64,661,617	64,178,490	65,210,547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證券	37,182,718	37,193,935	28,799,725	28,853,8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子公司詳情

本行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法定／ 實繳股本	本集團所持有權百分比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實體類型
				於2023年 12月31日 %	於2022年 12月31日 %	於2023年 12月31日 %	於2022年 12月31日 %		
修水九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江西	2007年12月	40,000	51.00	51.00	56.85	56.85	商業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九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北京	2010年5月	220,000	45.00	45.00	53.00	53.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井岡山九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i)	中國江西	2010年3月	64,274	41.00	41.00	58.33	58.33	商業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日照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1年11月	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六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	2011年12月	100,000	51.00	51.00	56.00	56.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昌東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西	2012年10月	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5年12月	50,000	35.00	35.00	53.65	53.65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5年12月	50,000	35.00	35.00	53.30	53.7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資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西	2016年4月	40,827	68.16	68.16	77.66	77.66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子公司詳情 (續)

實體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法定/ 實繳股本	本集團所持有權百分比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實體類型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	%	%	%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6月	40,000	35.00	35.00	54.40	54.9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6月	50,000	35.00	35.00	54.80	54.9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奉新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10月	50,000	42.21	42.21	55.00	55.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靖安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西	2016年11月	50,898	71.22	71.22	76.25	76.25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銅鼓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西	2016年11月	53,090	72.00	72.00	76.33	76.33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景德鎮昌江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西	2016年12月	61,000	53.50	53.50	61.55	61.89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廬山九銀藝術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7年1月	30,000	42.21	42.21	55.00	55.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都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8年2月	50,000	50.00	50.00	52.00	52.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湖口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8年2月	50,000	50.00	50.00	52.70	52.7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子公司詳情 (續)

於報告期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i) 本行持有該等子公司不超過50%的股權。根據本行與非控股股東簽訂的一致行動協議，本行可自參與該等子公司的相關業務獲得可變回報，亦可透過控制該等子公司影響回報。本行管理層認為，本行控制該等子公司。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由本行及18家子公司組成，非控股權益對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和現金流無重大影響。

47 本行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1,097,119	30,644,86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68,835	2,013,621
拆出資金	70,884	417,9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296,273	8,974,512
客戶貸款及墊款	283,548,761	262,635,129
金融投資	143,484,434	148,866,78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1,971	134,321
於子公司投資	547,901	547,901
使用權資產	263,310	278,089
物業及設備	3,497,856	2,720,270
遞延稅項資產	4,521,275	4,768,911
其他資產	5,901,053	6,180,513
總資產	489,439,672	468,182,8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7 本行財務狀況表 (續)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430,125	12,280,87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6,414,344	16,405,039
拆入資金	4,592,056	6,145,2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792,020	1,700,206
客戶存款	356,420,600	363,264,613
應付所得稅	3,478	834,211
已發行債務證券	37,182,718	28,799,725
租賃負債	279,595	308,377
撥備	490,747	610,438
其他負債	2,908,565	2,418,554
總負債	449,514,248	432,767,259
權益		
股本	2,847,367	2,407,367
其他權益工具	6,997,840	6,997,840
儲備	30,080,217	26,010,391
總權益	39,925,424	35,415,598
負債及權益總額	489,439,672	468,182,857

本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28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周時辛
董事長

肖璟
執行董事

李國全
總會計師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蓋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8 期後事項

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本集團無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非調整事項。

49 比較期數字

出於財務報表披露目的，本集團對部分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調整。

50 已頒佈但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尚未生效的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新準則和解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多項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修訂及新準則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及新準則。

	於此日期起／之後 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附帶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租賃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出資	生效日期 已無限期遞延

本集團正在評估上述更新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公司章程」或「章程」	本行的公司章程，經本行股東於2021年2月1日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且獲得原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於2021年7月20日批准，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行」或「九江銀行」或「本集團」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於2000年11月17日在中國江西省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亦視乎文義所指可包括其前身、子公司、分行及支行
「董事會」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本行監事會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機構」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及(或)其派出機構，倘文義所需，亦包括其前身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派出機構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	在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基礎上組建的國務院直屬機構
「中國銀保監會」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現為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亦(倘文義所需)包括其前身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	原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現為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江西監管局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度報告而言，為中國大陸，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地區
「城市商業銀行」	根據《中國公司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機構批准註冊成立可於市級或以上級別城市設立分行的銀行
「商業銀行」	中國境內除政策性銀行以外的所有銀行業金融機構，包括大型商業銀行、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城市商業銀行、外資銀行及其他銀行業金融機構
「《中國公司法》」或「《公司法》」	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於1994年7月1日生效，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
「村鎮銀行」	根據《中國公司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機構於農村地區批准註冊成立的為當地農戶或企業提供服務的銀行機構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本行的董事
「監事」	本行的監事
「內資股」	本行在中國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H股」	本行股本中的境外上市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申請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包括相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九銀村鎮銀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由本行控制及合併的18家九銀村鎮銀行
「《上市規則》」或「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關聯方交易」	原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財政部所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定義者

釋義

「關聯方」	原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財政部所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定義者
「報告期」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國務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